

公司代码：603567

公司简称：珍宝岛

黑龙江珍宝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

重要提示

一、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二、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三、中准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四、公司负责人闫久江、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磊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王磊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五、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公司拟以2022年度实施权益分派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扣除公司回购专户的股份数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28元（含税）。截至2022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扣除回购专户的股份数为939,403,892股，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26,303,308.98元（含税），2022年度以现金方式回购股份计入现金分红的金额29,991,325.30元，合计分红金额56,294,634.28元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例为30.37%。2022年度不送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六、前瞻性陈述的风险声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中所涉及的未来计划、发展战略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际承诺，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七、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否

八、是否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否

九、是否存在半数以上董事无法保证公司所披露年度报告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

否

十、重大风险提示

报告期内，不存在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实质性影响的特别重大风险。公司已在本报告中详细阐述公司在生产经营过程中可能面临的各种风险及应对措施，敬请查阅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中“可能面对的风险”部分。

十一、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目录

第一节	释义	3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4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9
第四节	公司治理.....	49
第五节	环境与社会责任.....	64
第六节	重要事项.....	72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79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86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86
第十节	财务报告.....	86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会计报表； 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报告期内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和符合中国证监会规定条件的媒体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文及公告的原稿。
--------	---

第一节 释义

一、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常用词语释义		
本公司、公司、珍宝岛、珍宝岛药业、虎林公司	指	黑龙江珍宝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鸡西分公司	指	黑龙江珍宝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鸡西分公司
亳州交易中心	指	亳州中药材商品交易中心有限公司
哈尔滨交易中心	指	哈尔滨中药材商品交易中心有限公司
哈珍宝	指	哈尔滨珍宝制药有限公司
黑医贸	指	黑龙江珍宝岛医药贸易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创达集团	指	黑龙江创达集团有限公司，本公司控股股东
虎林龙鹏	指	虎林龙鹏投资中心（有限合伙），本公司大股东
特瑞思	指	浙江特瑞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爱科瑞思	指	杭州爱科瑞思生物医药有限公司
MAT	指	月滚动年销售趋势，是一种计算方法。计算方法为计算时间之前一整年的数据
GSP	指	《药品经营质量管理规范》，是药品经营管理和质量控制的基本准则
5P	指	GAP、GMP、GCP、GLP、GSP GAP:《中药材生产质量管理规范》(Good Agricultural Practice of Medicinal Plants and Animals) GMP:《药品生产质量管理规范》(Good Manufacture Practice) GCP:《药品临床试验管理规范》(Good Clinical Practice) GLP:《药品非临床研究质量管理规范》(Good laboratory practice of drug) GSP:《药品经营质量管理规范》(Good Supplying Practice)
CMC	指	Chemical Manufacture and Control; 化学成分生产和控制
MES	指	Manufacturing Execution System; 制造执行系统
FDA	指	美国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CRO	指	医药研发合同外包服务机构
上交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报告期	指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 公司信息

公司的中文名称	黑龙江珍宝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珍宝岛
公司的外文名称	HeiLongJiangZBD Pharmaceutical Co., 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	ZBD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闫久江

二、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张钟方	张钟方
联系地址	黑龙江省哈尔滨市平房区烟台一路8号	黑龙江省哈尔滨市平房区烟台一路8号
电话	0451-86811969	0451-86811969
传真	0451-87105767	0451-87105767
电子信箱	zbddsh@zbdzy.com	zbddsh@zbdzy.com

三、 基本情况简介

公司注册地址	黑龙江省鸡西市虎林市虎林镇红星街72号
公司办公地址	黑龙江省哈尔滨市平房区烟台一路8号
公司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150060
公司网址	http://www.zbdzy.com
电子信箱	zbddsh@zbdzy.com

四、 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媒体名称及网址	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证券交易所网址	www.sse.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五、 公司股票简况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珍宝岛	603567	无

六、 其他相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境内）	名称	中准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办公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首体南路 22 号楼四层
	签字会计师姓名	蔡伟、刘飞飞
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名称	国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朝阳门北大街 18 号中国人保寿险大厦 16 层
	签字的保荐代表人姓名	丁力、王晓宇
	持续督导的期间	2021 年 11 月 11 日到 2022 年 12 月 31 日

七、 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 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2022年	2021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	2020年
营业收入	4,214,148,859.72	4,126,813,896.18	2.12	3,403,747,280.97
扣除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和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	4,182,998,344.60	4,120,312,938.01	1.23	3,389,524,019.13

入后的营业收入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85,390,657.13	332,099,672.96	-44.18	436,285,785.5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80,458,034.02	79,236,536.87	-453.95	358,933,556.5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26,792,760.53	-433,936,940.94	24.69	155,178,025.16
	2022年末	2021年末	本期末比上年同期末增减(%)	2020年末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7,098,917,047.88	7,042,918,942.75	0.80	5,494,448,424.79
总资产	11,675,475,538.98	11,506,076,750.01	1.47	10,234,312,842.17

(二) 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2022年	2021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20年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969	0.3841	-48.7373	0.5138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969	0.3841	-48.7373	0.513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979	0.0916	-425.2183	0.422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6198	5.6640	减少3.04个百分点	8.1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9633	1.3514	减少5.31个百分点	6.71

报告期末公司前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同比下降主要系行业政策、社会环境因素影响，公司工业品种销售下滑导致整体销售结构发生变化，毛利空间缩减所致。

2、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同比下降主要系①行业政策、社会环境因素影响，公司工业品种销售下滑导致整体销售结构发生变化，毛利空间缩减所致；②地方运营扶持补贴增加所致。

3、基本每股收益、稀释每股收益同比下降主要系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同比下降所致。

4、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同比下降主要系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同比下降所致。

八、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一)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境内外会计准则差异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九、2022 年分季度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 (1-3 月份)	第二季度 (4-6 月份)	第三季度 (7-9 月份)	第四季度 (10-12 月份)
营业收入	1,003,658,954.36	1,474,995,212.74	837,929,544.71	897,565,147.9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57,983,557.32	81,173,585.54	-85,661,561.06	31,895,075.3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131,633,031.16	85,913,822.32	-122,703,180.36	-375,301,707.1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7,223,705.06	-98,605,456.45	-5,181,535.20	-300,229,473.94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2022 年金额	附注 (如适用)	2021 年金额	2020 年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39,326,840.63		214,835,675.01	-111,736.10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550,650,029.56		102,706,846.84	64,887,179.13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18,443,701.12		1,132,008.29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1,055,937.60			441,966.34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转回	15,198,703.83		6,675,340.81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089,185.20		-1,370,455.64	26,697,719.42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25,102,341.33			
减：所得税影响额	177,358,195.29		71,111,354.15	14,427,653.56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5,547,977.63		4,925.07	135,246.23
合计	465,848,691.15		252,863,136.09	77,352,229.00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涉及金额	原因
定量补贴	108,928,312.22	定量补贴款与日常经营相关，不在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列报。

十一、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当期变动	对当期利润的影响金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0	505,089.20	505,089.20	-1,055,937.60
合计	0	505,089.20	505,089.20	-1,055,937.60

十二、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2022年，公司认真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聚焦科技创新、政策引领、产业升级、市场导向的发展要求，坚定实施“两心三园四平台”发展战略规划，着力推进科技研发、市场营销、资本品牌、团队建设和供应链服务“五位一体”协调发展，特别在科技赋能、产品管线优化调整等重点领域，集中力量抓大项目落地，全面建立以市场为导向的统筹协调机制，不断夯实以健康产业为核心的产业链、价值链和供应链，全年主要目标任务得到较好完成，在全面履行企业社会责任的同时，公司高质量发展再上新台阶。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42.14亿元，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1.85亿元。截至2022年12月31日，公司总资产116.75亿元，公司净资产70.99亿元。

（一）加快科研成果转化

在全面建成“一心四院”科技研发体系的基础上，围绕市场需求和临床价值，持续发力产品研发创新，形成梯次补充产品管线结构并取得新成效。公司在中药创新药、化药创新药、中药二次开发、院内制剂开发、化药原料药及仿制药、品种并购等领域实现新突破，与知名中医药大学、研发机构建立深度合作，联合开展产品研发和研究。2022年研发创新的深入推进和成果产出，为公司高质量可持续发展提供坚实基础。

（二）深化营销体制变革

为适应医药产业政策的深化调整，结合公司营销工作重点，调整优化营销组织架构，整合设置独立业务职能部门，组建五大事业部。结合新的市场需求，坚持“多线并存”、坚持“多品共销”，建立不同品种、不同规格、不同渠道的组合式营销体系。全面统筹全国销售工作，重点推进市场准入、学术推广、终端开发、商业拓展等各项工作。

（三）夯实供应链保障体系

持续开展降本增效工作，重点加快各生产基地的产能结构和产品结构优化调整，实现区域性的资源整合、优势互补，强化成本控制。梳理整合各级采购职能。通过权力下放、工作重心调整等举措，提升各生产公司的生产、采购统筹能力。通过强化全面预算管控，提升经营管理决策能力，提高业务指导，有效保障企业内部的资金平衡。

（四）促进中药产业孵化

以制药工业为基础，向上游产业链延伸整合。依托公司“N+50”战略布局，以产地办“一手货源”为优势，整合上游道地药材产地资源。开展中药材品种战略性采购经营，保障生产药材供应质量的同时，优化生产成本，掌控上游供应链话语权，打造全产业链发展优势。

（五）强化经营环境感知力，提前布局应对

积极应对中成药集采、医保支付方式改革等政策调整带来的行业经营环境的变化及趋势，公司从加强行业洞察，积极参与中成药集采，借势医保支付方式改革，加快标外渠道、新产品拓展等方面提前进行布局，实现顺应政策趋势，深挖存量潜力，开拓新增量的经营布局。

二、报告期内公司所处行业情况

（一）行业情况说明

1、行业基本情况

医药产业是我国国民经济的重要组成部分，关系着人民群众的身心健康，是国计民生的产业，具有较强的刚性需求。同时医药产业具有高技术、高投入、高风险、高回报、长周期的特点，是典型弱周期性行业。

公司主营业务为医药制造业的中药制造细分子行业。中医药是我国历史文化遗产的瑰宝，也是我国卫生健康资源的重要组成部分，具有优秀的文化属性、高价值的经济属性和科学的临床治疗价值。二十大报告强调促进中医药传承创新发展，为新时代中医药产业发展指明了前进方向，聚焦中医药行业发展趋势和群众迫切需求，将中医药战略地位提升到新的高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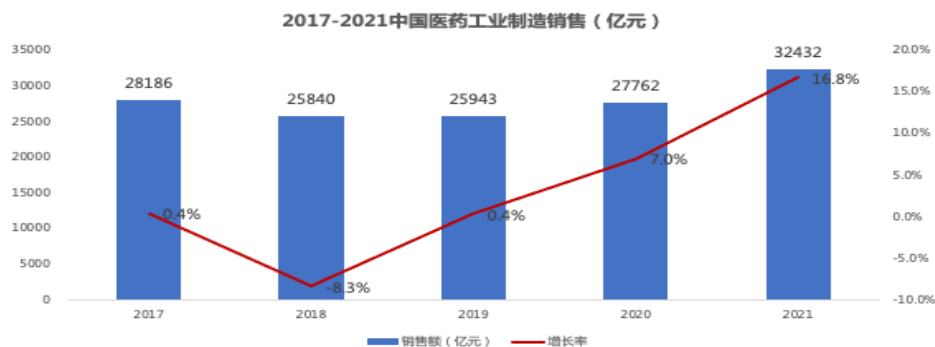
健康意识、老龄化和疾病谱变化推动健康消费需求提升。随着我国社会经济的发展，人民生活水平不断提高，广大消费者的健康意识日益增强，对疾病的治疗、预防和康复管理需求更加迫切，中医治未病、慢性病治疗和管理方面的独特优势正好契合消费者的健康需求。我国老年人口数量多，人口老龄化速度快，预计 2035 年左右，中国 60 岁及以上老年人口将突破 4 亿，进入重度老龄化阶段。在老龄化趋势下，老年病的患病人数逐年提升。加之我国近些年来疾病谱发生了明显变化，心脑血管疾病、高血压、糖尿病、高血脂等慢性疾病发病率上升，进一步促进对中药产品的需求，推动中药产业保持较快速度增长。

中医药在新冠肺炎感染的防治中，发挥了独特作用和优势，得到社会各界的高度认同和广大人民的信任，为中药行业带来新的发展机遇，让中医药迎来了国际化的重要机遇。

2、行业发展水平

卫生总费用支出不断增长。2021 年我国卫生总费用支出达 76,845 亿元，十年期间增长了 2.73 倍，卫生费用支出占 GDP 的比重从 5.22% 提升到 6.72%。

医药产业规模大，中药产业利润提升。2021 年医药制造行业销售额总规模达 32,432 亿元，同比增长 16.8%，其中中成药制造销售规模 4,862 亿元，利润 753 亿元，利润增长率 21.6%，创历史新高。



来源：米内网医药产业经济数据库

（二）行业政策环境

国家不断出台医药产业政策与配套措施，鼓励医药行业健康发展。政策发布密集度和力度均超过往，通过医药、医保、医疗政策的联动倒逼医药产业进行转型升级，朝着创新驱动、高质量增长驱动的方向发展。

2022 年围绕深化三医联动改革，出台了系列政策，尤其是中药产业各种利好政策不断，产业迎来新的发展机遇。

医药政策

国务院办公厅印发《“十四五”中医药发展规划》（以下简称《规划》），《规划》明确“十四五”时期中医药发展目标任务和重点措施：逐步健全预防保健、疾病治疗和康复于一体的中医药服务体系，中医药基层服务能力持续提升，中西医结合服务水平不断提高；逐步完善具有中医药特色的人才培养模式，基层中医药人才数量和质量进一步提高；进一步健全中医药传承创新体系，逐步完善有利于传承创新的政策机制，基础理论和重大疾病防治研究取得积极进展，临床与科研结合更为紧密，多学科融合创新持续推进；持续提升中药材质量水平，供应保障能力逐步提高，中药注册管理不断优化，中药新药创制活力增强。中医药养生保健服务有序发展，大力弘扬中医药文化；中医药高质量融入“一带一路”建设，国际交流不断深化；中医药领域改革持续深化，逐步完善遵循中医药发展规律的治理体系。

2022 年 2 月，国家药监局等九部门联合印发《“十四五”医药工业发展规划》，其中提出到 2025 年，前沿领域创新成果突出，创新动力增强，产业链现代化水平明显提升，供应保障体系进一步健全，国际化水平全面提高；到 2035 年，医药工业实力将实现整体跃升，创新驱动发展格局全面形成。

2022 年 9 月，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发布了《药品网络销售监督管理办法》并于 2022 年 12 月起施行，对药品网络销售管理、平台责任履行、监督检查措施及对药品网络销售违法行为的法律责任作出了规定。

2022 年 12 月，国家药监局综合司发布《中药品种保护条例（修订草案征求意见稿）》，加强中药全生命周期管理，充分发挥中药保护制度对中药全生命周期监管的正向激励作用，积极引

导中药保护品种证书持有者积极开展上市后研究和评价，大力推动中药质量安全提升和产业可持续、高质量发展；鼓励中药创新，建立以临床价值为导向的评估路径，综合运用循证医学等。

医保政策

《关于做好支付方式管理子系统 DRG/DIP 功能模块使用衔接工作的通知》，落实《DRG/DIP 支付方式改革三年行动计划》，建立管用高效的医保支付机制，使用全国统一医保信息平台提供的 DRG/DIP 功能模块，推进 DRG/DIP 支付方式改革向纵深发展，对医保费用合理使用、医保费用监管、诊疗费用控制提出更高更严的要求，从医疗端倒逼诊疗服务、诊疗用药进行变革。

《关于加强医药集中采购领域知识产权保护的意见》，建立完善企业自主承诺制度，产生相关专利侵权纠纷的，由申报企业承担相应责任，对侵权企业依法依规及时撤网，加强防范侵权行为，鼓励医药领域创新发展。

《2022 年国家基本医疗保险、工伤保险和生育保险药品目录调整工作方案》，将儿童用药、创新药、新冠病毒治疗药品、罕见病用药、国家谈判药品等纳入医保目录。落实地方医保目录增补清退工作。

医疗政策

《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 2022 年重点工作任务》明确提出，全面推进健康中国建设，深入推广三明医改经验，促进优质医疗资源扩容和均衡布局，深化医疗、医保、医药联动改革，持续推动从以治病为中心转变为以人民健康为中心，持续推进解决看病难、看病贵问题。

《“十四五”全民健康信息化规划》提出到 2025 年，初步建设形成统一权威、互联互通的全民健康信息平台支撑保障体系，基本实现公立医疗卫生机构与全民健康信息平台联通全覆盖。全国医疗卫生机构互通共享取得标志性进展，二级以上医院基本实现院内医疗服务信息互通共享，三级医院实现核心信息全国互通共享。全员人口信息、居民电子健康档案、电子病历和基础资源等数据库更加完善。

（三）公司在行业中的地位

公司是中国医药制造业百强企业，是高新技术企业，报告期内：

中国董事局网与中国数据研究评选 2021 年第七届中国最具影响力医药企业百强，评选预判和分析医药产业趋势，探讨医药产业多分支领域融合的新路径，在行业专家层层科学筛选下完成。珍宝岛位列百强榜，是对公司在营销管理、创新研发方面的综合影响力的肯定和价值体现。

国家药品不良反应监测中心发布《关于表扬 2021 年全国药品不良反应监测评价单位的通知》，对监测工作表现突出的 67 家药械妆企业等监测机构予以表扬，珍宝岛成为受表扬单位。公司积极主动开展各项药物警戒工作，积极开展风险分析评价，及时发现风险并有效控制，切实保障人民群众用药安全。

米内网发布 2021 年度中国医药工业百强系列榜单，本次评选聚焦医药工业企业创新驱动力和专业推广力。珍宝岛药业位列“中国中药企业 TOP100 排行榜”第 26 位，是对企业创新驱动力和专业推广力的肯定，也是公司品牌影响力广受行业认可的体现。

公司旗下亳州中药材商品交易中心上榜国家 2022 年优势特色产业集群建设名单，成为安徽亳药产业集群的重要代表，也是公司中药全产业链打造的优势体现。

在黑龙江省 8 部门联合推荐和评选的首批龙江中成药品牌企业，珍宝岛凭借优质产品入选，是对公司产品品质和品牌影响力的充分肯定。

公司荣获第十七届中国上市公司董事会“金圆桌奖”，“金圆桌奖”已被公认为中国上市公司董事会及公司治理评价的第一奖，在资本市场具有广泛影响力，是中国上市公司治理水平的重要评价标杆。

三、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业务情况

（一）主要业务

公司为研、产、销一体化综合性医药制造企业，具有药品全生命周期管理的先决条件和能力，研发新品或并购品种可以快速在生产体系落地实现转化，同时公司运营国家批准的首个具有省级资质的中药材大宗商品交易中心，打通中药材全产业链，可从源头保证公司产品质量。

研发方面：公司秉持中药为主，化药、生物药协同发展的研发理念，确立了“五位一体（自主研发、二次开发、共建研发、投资研发、合作引进）”的研发模式，搭建了“一心四院”的研发体系（“一心”科技研发中心，“四院”北京研究院、哈尔滨研究院、上海研究院和杭州研究院），打造了七大特色研发平台（化药创新药研发平台、化药高端制剂研发平台、化药仿制药研发平台、中药创新药研发平台、中药院内制剂研发平台、中药配方颗粒研发平台以及药物临床研究平台）。2022 年，公司完成了注射用双黄连等 38 个品种的并购，丰富了公司的产品管线。报告期内，公司拥有在研化药创新药项目 4 个，化药仿制药项目 34 个，中药创新药项目 2 个，院内制剂备案项目 49 个，院内制剂注册项目 3 个，中药二次开发项目 4 个，中药品种保护项目 3 个。

生产方面：公司在哈尔滨、虎林、鸡西布局三个生产基地，共有 20 个生产车间，40 条生产线，可生产冻干粉针剂、水针剂、小容量注射剂、口服液、口服固体制剂（片剂、胶囊剂、颗粒剂、丸剂）、合剂、糖浆剂、煎膏剂、原料药、中药饮片等剂型。目前，公司已形成从原料药、中药制剂、化药制剂到生物制剂的全产品布局，并通过优质品种并购与创新研发不断完善产品线，为临床医患提供多元化产品组合。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拥有 141 个药品批准文号，共 111 个品种，其中，基本药物品种 29 个、医保产品 65 个（医保甲类 34 个、医保乙类 31），形成了涵盖心脑血管、抗病毒、呼吸系统、儿科等大品类和中药优势领域的产品矩阵。

销售方面：近年来，公司通过持续丰富产品管线，提高产品质量标准，优化产品结构，提升销售能力，形成了以注射用血塞通、舒血宁注射液、注射用炎琥宁、血栓通胶囊、复方芩兰口服液为主，其他普药产品为辅的产品布局，最终形成中药、化药、生物药、仿制药、创新药的全产品线总体格局。公司积极适应医药市场新形势，制定“全渠道+全终端”的市场开发策略，构建完成覆盖全国、自主可控的营销网络。结合市场和临床需求，优化销售产品结构，突出重点。完善

总部统筹，分线作战的销售组织，挖潜存量市场主渠道终端价值的同时，加快新产品上市和新渠道、新终端拓展。积极推进院内制剂、原料药项目，培育业务新的增长点。

中药材贸易：

报告期内，公司中药材贸易业务主要依托亳州交易中心、哈尔滨交易中心，结合“N+50”的七大产地的战略布局，在“以销定采”主营业务模式和“品种经营”核心业务模式的推动下，围绕主营品种的上游夯实、下游开发、资源信息分析等重点开展工作，并逐步缩小主营品种范围，挖掘一批具有珍宝岛竞争力的核心品种，目前已提炼 50 余个大宗主营品种目录，完成主营品种调研报告，通过行情预判筛选 15-20 个核心品种，作为常规经营提前采购建仓。创新模式的“仓储式大卖场”神农仓，以“产地一手货源”优势，实现“产地仓+神农仓”的资源整合，以品种为导向，在 7 个产地大区布局的基础上，通过自建、联建的方式，新建湖北五峰、山西闻喜、山东平邑、河南西峡、安徽金寨、贵州施秉、云南文山 7 个办事处，合计 14 个产地办事处建设。新建完成 3 个种植基地、9 个加工基地的合作建设。

（二）经营模式

1、医药工业

（1）采购模式

①中药材采购：

集中采购模式：对于生产需要的中药材原料，由采购招标部门统一负责采购。采购招标部门在各大中药材流通市场建立中药材信息网点，并建立市场价格动态分析的平台，掌控中药材原料的行情变化，根据年度采购计划、库存情况，综合考虑各种药材市场供求和价格情况，在最佳采购时机进行生产所需药材的储备。

战略采购模式：公司所需中药材均属于市场供应充足的大宗药材，通过对药材当前市场行情分析和未来发展趋势预估，在其价格相对低位的情况下进行战略储备，以降低生产成本、保障生产的正常进行。此外，公司通过自建产地/市场办事处，直接与产地/市场供应商对接，以达到减少药材流通环节、控制药材质量稳定，做到采购全程可追溯。

②设备、工程、原辅料、包材采购：

集中公开招标采购模式：通过公司自有信息平台以及国内第三方招采平台，发布招投标信息，收集审核参标供应商信息并加大对供应商的绩效管理能力和对供应商有针对性地管理和整合，建立供应商分级标准及考核评价体系，进行客观评价，实行差异化管理。

整合各公司同类采购项目进行统一招标，通过采购数量上的增加，提高谈判力度，获得价格折让及良好服务，对重大项目合作的供应商进行用户现场实地考察，在招标过程中贯彻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明确招标内容、以质论价，在保证质量及售后服务的前提下，达到价格最优化控制。

战略合作采购模式：与国内外具有技术优势、价格优势及售后服务优势的一线供应商建立战略合作关系，通过建立战略合作的模式，达到降低采购成本以及提升质量的目的，最终提高企业效益及综合竞争力。

（2）生产模式

公司实行“以销定产”的生产模式，生产部门依据销售计划、成品库存、原辅包库存、物料采购周期、生产周期、检验周期、新产品交接安排及设备产能等情况制定生产计划，组织召开产销对接会，逐品种产销对接，确定生产计划后，审批下达执行。

生产公司根据生产管理部门计划指令，结合公司的实际库存及在途物资采购情况组织平衡制定原辅包需求计划，逐级审批后向供应商下达采购计划。生产公司生产保障部组织制定车间生产计划指令下发，各生产车间按照计划有序组织生产、检验、成品放行，满足销售需求。

（3）销售模式

报告期内，公司以八率为核心战略指导地位，重点围绕全面提升的工作思路。以医疗、商销、零售为营销主体；聚焦等级医疗机构、百强连锁等优质终端；坚持多线并存、多品共销，建立不同品种、不同规格、不同渠道的组合式营销体系。

2、医药商业

（1）采购模式

公司药品、医疗器械和中药饮片主要从生产企业采购，上游供货商以国内企业为主。公司在采购过程中执行严格预算与计划管理，重点实施中标价格与市场价格相结合策略。全程根据 GSP 要求开展产品采购，坚持以销定采，动态调整库存，根据采购计划制定采购预算，报公司批准后签订采购合同，按合同约定择优采购。财务管理部门通过预算分析管理监督采购计划执行情况。

（2）销售模式

医药商业重点打造区域领先医药配送企业。公司经营的药品、医疗器械、诊断试剂和中药饮片品规数量 6,000 余个，覆盖下游客户 1,100 余家，承接各类产品医疗配送业务，可满足下游客户多样化及个性化需求，在同类企业中具有显著优势。公司以提升医疗服务为宗旨，逐步调整客户和产品结构，探索创新业务模式，扩大零售业务规模，加速现金周转，提升盈利水平。

3、中药产业

中药材商品交易中心是珍宝岛投建运营的国内大宗中药材现货交易平台，交易中心以“合作共赢，平台共享”的发展理念，打通中药材产业上下游，上游整合种植大户等优质资源，下游服务于成药及饮片等生产企业，打造“平台+实体”，“线上+线下”一体化运营，运用“中药材+互联网+仓储物流+质检溯源+金融服务+信息服务”商业模式，依托“N+50”的道地产区资源覆盖，实现中药材全产业链的布局。

主要经营模式为中药材购销业务即“以销定采”、中药材建库经营即“品种经营”以及产地加工合作。

(1) 中药材购销业务（以销定采）：开发下游客户，除自营优势品种稳定供应外，利用产地办事处资源、市场资源开展中药材购销业务。

对现有客户进行评级，选择优质客户进行重点维护，稳定业务量；依托主营产品产地优势，全面进行下游客户开发；积极开拓行业知名度高、回款诚信好的客户单位开展供应业务合作，重点开发上市/国资背景、百强制药企业、百强饮片企业为目标客户；依托下游客户的需求资源，针对性的选择意向品种予以投标报价、开拓资源争取订单并有效执行。

(2) 中药材建库经营（品种经营）：结合“N+50”产地布局，确定交易中心 50 个大宗常备的主营品种，以自采建库的方式开展常规品种经营业务，单品种常备库存 10-50 吨，通过神农仓现场展示结合神农采线上展示线下引流等方式，开展现场零售、批发及下游客户的中药材购销业务。

以大宗常备、质量稳定、行情稳定、利于存储为基础，根据中药材季节因素、行情分析、意向客户的主营需求及交易中心的信息资源，根据产新、行情及客户需求分期购进品种。

(3) 产地加工合作：以主营客户年度大品种为基础，开展“珍宝岛中药”主营产品筛选，在销路保障、区域精准、品质保障的基础上以自建、共建、挂牌等形式开展中药材初加工基地，开展主营道地药材的收鲜、加工及收购、仓储业务，使得采购端前置，降低采购成本、提升货源稳定性，且以道地资源优势吸引行业订单。

（三）产品的市场地位

报告期内，我公司核心产品均为中成药用药核心领域产品，注射用血塞通、舒血宁注射液、血栓通胶囊为 TOP1 心脑血管用药领域产品，该领域年市场规模超 800 亿元。注射用血塞通在该领域公立医疗机构排名第 6 名，舒血宁注射液在该领域公立医疗机构排名第 12 名。

血栓通胶囊、复方芩兰口服液虽目前在用药领域销售排名未进入 TOP20，但用药领域空间巨大、市场广泛，公司将紧抓市场机遇，不断深耕细作，并不断优化产品结构、扩充产品管线，逐步打造核心用药领域产品群。形成核心领域用药产品领军者。

（四）业绩驱动因素

1. 国家政策红利，助力产品营销推广

二十大报告指出“促进中医药传承创新发展”，将中医药战略地位提升至新高度，同时国家将大力弘扬中医药文化，持续增强中医药传承创新能力，中医药企业将迎来创新、发展的历史新机遇，对高科技、高标准、高品质的中药制剂营销推广带来利好，同时医疗改革、分级诊疗、基本药物占比、门诊共济、长处方等政策，持续释放临床用药需求，为公司基本药物产品、慢病用药产品、中成药制剂营销推广带来利好。

2. 产品长线布局，品类日趋完善品种数量大幅增长

珍宝岛坚持“中药为主、中西并重”的研发战略，打造了“五位一体”的研发模式，构建了“一心四院”的研发体系，形成了中药、化药、生物药齐同并进、全面出新的研发格局。公司建立产品上市梯队策略，在原有心脑血管、呼吸系统、儿科用药、骨科用药等产品结构基础上，通

过合作、并购等多种形式，快速丰富高潜力、临床必需的产品，与原有产品体系，形成系列化产品的销售组合，满足营销推广对产品的需求。

3. 聚焦优势领域，满足临床用药需求

我国心脑血管病防治工作已取得初步成效，但随着人口基数增加、人口老龄化等原因，心脑血管病患者率及死亡率仍处于上升阶段，心脑血管病防治仍面临严峻挑战，我国 2022 年，心脑血管用药在各类疾病用药中排名第一位。另外，受季节性、环境等因素影响，呼吸系统疾病患病率、住院率呈现上升趋势。

公司产品体系聚焦在心脑血管、呼吸系统用药的优势领域，如：注射用血塞通、舒血宁注射液、注射用炎琥宁、血栓通胶囊、复方芩兰口服液、双黄连口服液等，为临床一线用药，满足心脑血管、呼吸系统的临床用药需求。

4. 产品技术赋能，提升产品核心竞争力

公司持续关注产品的二次开发，通过技术赋能，进一步提升产品的临床价值，让广大民众获得临床受益，公司杏雪®舒血宁注射液通过技术升级，达到“689 技术”标准，实现杏雪®舒血宁注射液药用物质清晰、含量明确、减小批次间差异，从而提升产品的安全性、有效性。中药注射剂再评价的核心要求就是通过 689 标准。目前“689”标准是天然药物、中药注射剂所遵循的最严标准，是保障中药注射剂质量均一稳定、临床疗效确切的技术手段。

5. 抗病毒系列产品，增产保供满足民众需求

2022 年，“国二十条”、“国十条”先后发布，伴随新政策发布后，民众对抗病毒产品的需求激增，公司为积极响应政府号召，积极增产保供，为市场提供抗病毒系列化产品，如：复方芩兰口服液、双黄连口服液、小儿热速清糖浆、注射用炎琥宁、复方氨酚烷胺胶囊等重点产品，同时提供新冠关联产品，如刺五加脑灵合剂、灵芪加口服液、生脉饮等。有效保障民众的健康用药需求。

同时，复方芩兰口服液、双黄连口服液纳入国家中医药管理局下发的《新冠病毒感染者居家中医药干预指引》，并作为十余个省市防治新冠病毒感染的推荐用药。在临床上广泛的应用到新冠病毒感染者的治疗，并出现在民众的“家庭小药箱”之中，成为家庭常备药。另外，小儿热速清糖浆、生脉饮等产品也在多省市推荐用于新冠感染者的治疗和愈后使用。

6. 加大品宣力度，助力产品价值广泛传播

公司品牌学术工作始终坚持“以提高产品临床价值”为己任，“让更多民众享受优质产品和服务”为导向，开展学术推广和品牌宣传工作。在学术推广方面：积极与学会、协会合作，通过各类学术会议为临床医生、药店店员提供产品应用、合理用药等信息服务，并在《医药经济报》、《中国中西医结合心血管病杂志》、《中华实用医学杂志》等专业媒体发布平面广告，同时，小儿热速清糖浆、血栓通胶囊分别纳入《中西医结合防治儿童上呼吸道感染专家共识》、《基层冠心病与卒中共患管理专家共识》推荐用药。在品牌传播方面：通过企业公众号、分众传媒、抖音、今日头条等发布产品宣传信息，助力产品品牌的打造，助力产品价值的广泛传播。

7. 智能制造技术，优质产品保民众用药安全

公司坚持以“一切为了人民健康”为使命，视产品质量为企业生命，以保证民众用药安全为宗旨，按照“四个最严”要求，全面建立了完善的产品生产规范及质量管理体系，以“5P”质量管理体系、中药制药“CMC”技术方法、“MES”制造执行系统为手段，严控产品生产各环节，确保产品质量100%合格，以优质、安全、疗效确切的产品，在市场上获得良好的口碑，在保障民众用药安全的同时，助力产品销售推广。

四、报告期内核心竞争力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一）营销优势

1. 细分市场精准定位，快速提升市场占有率

公司按终端属性、销售渠道细分市场，调整、优化销售团队，在医疗终端、基层终端、零售终端分别建立一支专业化的市场开发与服务团队，并在每个省份配备专职学术推广人员，助力产品宣传推广。同时以终端为单位，制定销售策略，锁定销售关键人，助力开发上量。按照产品属性、销售渠道，分规格划分不同销售团队销售，实现产品全终端的广覆盖，快速提升市场占有率。

2. 市场导向优质服务，以客户为中心创共赢

公司始终坚持以市场为导向，以客户为中心的经营理念，构建成熟、完备的营销管理服务体系，推行精细化服务，注重服务质量，提升客户的满意度，以服务促发展，以合作促共赢。

公司以市场为导向，通过联合院校研发、自主研发、产品并购引入等方式，不断地完善产品结构，丰富产品数量，满足临床用药需求。

3. 品牌学术广泛传播，助力产品销售及推广

学术推广聚焦产品学术研究、产品推广资料创新升级、品牌活动的策划与组织、专家网络体系的建设和自上而下一体化市场推广体系打造。立足一线，主动协同，学术赋能。

市场发展聚焦新品引进立项评估，新品落地商业化、数字化营销平台的搭建，逐步打造珍宝岛特色的私域数字化营销生态圈。

品牌文化聚焦企业品牌建设、产品品牌建设、企业文化建设、外部媒体合作、内部自媒体平台打造等业务，实现品牌文化传播的精准高效。

4. 守正务实探索创新，满足市场需求促发展

公司通过合作、平台、共享、共赢的经营理念，在经营中守正务实，以市场需求为核心，积极解决市场发展的的问题，通过持续的业务培训、深入的学术推广、优化提升服务质量等多种方式持续为营销赋能，提高市场覆盖率及占有率，实现现有存量市场稳健经营，通过销售模式探索、产品的研发及引入、服务升级等措施，促进业务增长。

（二）技术优势

公司在产品生产过程中，创造性地采用连续热回流提取技术、大孔树脂吸附技术、微波真空干燥技术、膜过滤技术、提取过程自动化控制技术、近红外光谱技术、指纹图谱谱系技术、工艺流程数字化技术等 10 余项国内、国际先进技术，应用于不同产品研发和生产的不同阶段，提升了产品的技术含量和质量。

我公司一贯秉承“用一流设备造一流产品”的理念，配有气质联用、超高效液相、超临界萃取等研究、检验设备；公司 30 多条全自动联动线、20 余台冻干机，均出自一流制药装备供应商；自日本进口的全自动灯检机，更为产品质量提供了有力保证；采用卧式刮刀离心机等提高了洁净分离工艺的生产效率；采用德国默克集团(Merck KGaA)超滤器，保证制剂产品终端过滤效果；近年来引进了韩式浓缩器自动化浓缩设备，以达到节能环保的目的。以上一系列技术装备极大的保证了公司产品的质量安全可靠。

（三）质量优势

公司运用行业先进手段建立质量标准评价体系，采用指纹图谱监测技术，建立各中药材从采购、前处理、提取、精制、中间体、半成品到产成品的系列标准指纹图谱，对药材的主要成分和辅助有效成分进行综合性的质量监控。公司结合国家药品标准以及《中国药典》等行业技术标准相关要求，为每个药品均制定了高于国家药品标准的公司内部质量控制标准，提高了药品关键检查项目的指标。依照企业内控标准进行产品出厂放行，部分产品更是达到国际标准。公司设有独立的质量控制中心和计量中心，该中心顺利获得了中国国家实验室认证委员会 CNAS 检测实验室和校准实验室能力认可资格。认可的能力涵盖了公司所有产品全部检验项目。

公司秉承“用一流设备造一流产品”的质量管理理念，配有多种液质联用仪、气质联用仪、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仪、离子色谱、超高效液相色谱、气相色谱、激光粒度仪、红外光谱、动态轴向压缩柱分离制备纯化系统、超临界萃取等研究、生产及检测设备；公司装备的全自动联动线、冻干机全部购自国内顶尖品牌厂家。不惜重金采购的进口全自动灯检机，为产品质量控制提供了有力保证。嵌入互联网+，建立供应商管理评价系统、提取过程在线监测系统、实验室网络化色谱数据管理系统、实验室科学数据管理系统。逐步建设中药信息化标准平台，实现整个中药材行业上下游的标准化、信息化、可追溯化。

公司的各剂型均获得国家药品注册批准和生产许可，还获得了一次性使用医用口罩注册许可和生产许可、获得了一次性使用病毒采样管产品及生产备案，公司及子公司哈珍宝通过了 ISO9001 质量管理体系、ISO14000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ISO18000 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并有效运行。公司建立了领先国内同行业的售后服务管理体系，实现“全程服务、全面服务、全优服务”，并通过了“双五星”品牌与服务认证。

药品质量关系到社会公众的生命健康，公司加大了药品整个生命周期内各环节研究和控制力度，采用 GMP 管理规范及严格的质量标准控制药品质量，各步严格把关。确保每批产品的生产、检验均符合相关法规、注册要求和质量标准。进一步完善质量风险管理方案，建立临床不良反应

信息反馈体系，增强市场质量风险防范和应对能力，实现从药品研发到临床使用全过程的质量监控，确保公众用药安全。

（四）研发优势

公司以科技创新为战略核心，以科学质量为战略基础，以研发产品为战略目标，逐步搭建珍宝岛“一心四院”的研发架构，支撑七大研发平台，本着三个“结合”的方式，通过“研发一代、规划一代”的合理布局，同知名院校、科研机构、CRO 企业等开展深度合作，围绕实验室建设、药物研发平台建设、产品开发研发、团队建设等方面，聚焦中药、化药、生物药三大产品体系创新型研发，逐步形成由委外研发向自主研发的转变，以仿制药研发为主向高端制剂、创新药研发为主转变，以国内研发创新为主加快国际化发展，将珍宝岛打造成为我国研发能力顶尖、国际创新型的企业。

经过多年的发展，公司打造了一支拥有 160 人的研发团队，其中博士、硕士学历及高级职称人才 60 多名，主要技术骨干均具有 10 年以上的新药研究经验。未来将持续积极培养与引进医药专业高技能研发技术人才，为创新药物研发奠定坚实的人才基础。通过建立专业化研发团队，以建设高精尖药物研发平台为目标，公司明确化药、中药的重点研发方向，建立完整科学先进的研发体系。现阶段围绕优化产品结构，优化企业研发产品管线，开展国际化仿制药研发，公司先后与多家国际顶尖的新药研发公司及团队洽谈引进创新药及先进仿制药技术，从广州恒诺康引进已获得美国 FDA 临床批件并完成 I 期临床试验的一类创新药，从药明康德引进并正在开展 I 期临床的创新药项目，与广州玻思瑶合作开发中国和美国同步研发申报的仿制药项目。在广泛利用各方资源、充分积累研发经验、寻找研发突破口的基础上，逐步介入高端制剂、创新药研发。

近年来企业持续在传统优势的中药研发领域投入了大量资金和精力，联合全国知名的大学和研究机构，不断的进行一些已有成熟产品的二次开发工作，与北京中医药大学东方医院合作，开展中药复方创新药研究；与天津中医药大学合作开展经典方研究；与北京大学、浙江大学、中国中医科学院、上海医药工业研究院有限公司、上海中医药大学等十几家科研院所开展合作，全面深入的开展药效物质基础研究、质量控制方法研究、循证医学研究、独家品种引进等。

（五）中药产业政策优势

中医药是中华民族的传统文化瑰宝，在 2016 年国务院颁发《中医药发展战略规划纲要》中，就把中医药发展上升为国家战略，高层领导屡次强调中医中药的重要作用，要求促进中医药传承创新发展，坚持中西医并重和优势互补。近年来中医药利好政策频发，国家陆续发布多项重要政策支持中医药行业发展，涉及医保、中药研发创新、中药饮片质量规范管理、中医医疗服务体系建设等各个方面。2023 年 2 月，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中医药振兴发展重大工程实施方案的通知》，提出了中医药振兴发展重大工程实施方案，其中，“中医药传承创新和现代化工程”提出了“开展中药品质智能辨识与控制工程化技术装备研究，研发推广中药材生产与品质保障、中药饮片智能炮制控制与调剂工程化、中成药制造核心工艺数字化与智能控制等技术装备”，公司在中药智能制造方面，走在全国中药行业的前端。

公司一直致力于中药创新药研发。特别是近年来，遵循国家颁布的《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促进中医药传承创新发展的意见》，大力布局中药创新药的发展，遵循中药研制规律，建立中医理论、人用经验、临床试验相结合的中药特色审评证据体系。遵循“名院、名医、名方”的原则，选择中医临床优势病种、具有独特的中医临床价值的创新中药。公司与北京中医药大学附属东方医院合作开发的人用经验的临床经验方创新药，主要针对化学药物治疗失败的疾病，在医院临床经多年使用，疗效确切，我们选择开发这类中药新药，充分体现了中医药的特色与优势，满足未被满足的临床需求，具有极高的临床价值。

（六）专利优势

公司一直注重产品的知识产权保护，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拥有 152 项有效专利（其中国内发明专利 104 项，国外发明专利 14 项，国内实用新型专利 3 项，国内外观设计专利 31 项），获得计算机软件著作权 21 项。4 个在研创新药的 PCT 专利申请在中国及欧洲同步审查中，《作为 FGFR 和 VEGFR 抑制剂的乙烯基化合物》已分别获得美国、欧洲、中国、日本授权；《作为 Akt 抑制剂的二氢吡唑氮杂卓类化合物》已分别获得美国、欧洲、中国、日本、韩国授权；《作为 Akt 抑制剂的盐型及其晶型》已分别获得美国、日本和韩国授权；《穿心莲内酯改构化合物》获得美国和中国授权；《一种穿心莲内酯改构化合物的盐型、晶型及其制备方法》获得美国授权；《一种作为 FGFR 和 VEGFR 抑制剂化合物的盐型、晶型及其制备方法》获得美国和日本授权。同时，根据现有在研品种不断深入挖掘，寻找专利申报点，为产品寻求全方位保护，不断提升产品附加值及市场竞争力。

（七）品牌优势

珍宝岛药业致力于推动我国中医药文化及医药健康事业的传承创新发展，持续聚焦医药行业品牌价值及资本市场品牌价值的塑造、积累与传播。通过以“核心管控，聚合运营”的品牌建设思想为指导，深化打造优质企业品牌及产品品牌。持续依托品牌中心开展品牌战略指导及服务工作，推动企业经营管理及营销工作水平提升，形成“以品牌促发展”的良好发展态势。

报告期内，珍宝岛品牌传播“大动作”频现，实现两大跨越升级：

通过推进以提升资本市场关注认可与临床价值为核心的学术品牌传播，增强企业品牌及学术品牌的外部认同及影响力。打造备受资本市场推崇的“大品牌”，以及医药行业权威专家认可的“真学术”，深度赋能企业资本运营及销售全渠道。同时，珍宝岛药业依托原研独家产品——复方芩兰口服液强势登陆 CCTV 新闻频道《民族品牌·耀眼东方》，携手中央广播电视总台共同深化打造珍宝岛复方芩兰口服液“中药抗病毒”品牌 IP，品牌传播力、公信力实现了跨越进阶。珍宝岛药业及复方芩兰口服液获央视青睐，并强势登陆核心的新闻频道，是央视对珍宝岛药业品牌力及复方芩兰口服液产品力的认可。

公司还同中国领先的细分领域媒体——分众传媒建立战略合作关系。依托分众传媒媒体优势，扩大了珍宝岛复方芩兰口服液线下品牌传播声量。让拥有二十余年的品牌沉淀与用户口碑积累的复方芩兰口服液焕发了新的品牌活力，在中药抗病毒类产品赛道中占据稳固的市场地位。同时，

通过持续不断地组织开展品牌建设活动与积累，珍宝岛药业树立了良好的公众品牌、行业品牌、资本市场品牌及公益品牌形象。

2022 年年度品牌建设成果丰硕，并获得多项品牌荣誉：在 3 月发布的“2021 第七届中国最具影响力医药企业百强榜”上，珍宝岛药业入围该榜单百强行列；在第 40 个 3·15 消费者权益日到来之际，《黑龙江日报》开展“我承诺·我诚信 3.15 企事业单位向社会公开承诺活动”，传播黑龙江省优秀企业责任与担当，珍宝岛药业入选该专版，向社会公开展示企业诚信品牌形象；在黑龙江省市场监督管理局印发的《首批龙江中药材及中药材种植养殖品牌基地和中成药品牌企业名单的通知》中，珍宝岛药业获“首批龙江中成药品牌企业”称号；4 月，第十七届中国上市公司董事会“金圆桌奖”正式揭晓。珍宝岛药业荣获“公司治理特别贡献奖”；6 月，企业被黑龙江省工信厅认定为“黑龙江省技术创新示范企业”；7 月，米内网发布 2021 年度中国医药工业百强系列榜单。其中，珍宝岛药业位列“中国中药企业 TOP100 排行榜”第 26 位；11 月，2022 中国生物医药百强榜出炉，珍宝岛药业位列百强第 66 位；在 12 月 7 日中国数据研究中心等发布的“2022 第八届中国最具影响力医药企业百强榜”中，珍宝岛药业位列第 51 位。12 月 29 日，全国工商联医药业商会发布“2021 年度中华民族医药优秀品牌企业”榜单，珍宝岛药业榜上有名，代表了医药行业深具影响力的组织机构对于企业年度经营发展水平的客观评价及肯定。

近年来，“珍宝岛”品牌不断获得社会公众、医药健康行业及资本市场认可，品牌影响力实现不断扩大。未来，公司将通过多平台、多渠道实现对“珍宝岛”品牌的有效传播。向民众持续传递“珍宝岛”品牌核心价值，共同为医药健康事业发展与人民健康贡献力量。

（八）人才优势

为提升并巩固企业核心竞争力，打造领先科研、智能化生产和精坚销售团队的优秀核心技术人才和管理干部，2022 年根据公司的战略发展规划，人力资源部运用内培结合外引的方式，即：内部培养晋升一批有发展潜力，为公司拓宽业务而努力的优秀干部；外部着力引进具有国际化视野、经营性思维、高度契合企业战略发展并有着丰富实战经验的高素质人才。重点引进研发高端人才，为实现领先的科研项目开展提供技术人才；引进一流技术的生产核心人才，保证产品质量的同时提升效能；同时不断引进销售精英，打造精准攻坚有突破能力的销售团队。持续致力于拓展行业领军人才圈层，不断充盈人才供应链；持续开展对标企业分析，着力加强对行业标杆企业先进模式、积累成功案例和对优秀团队的考察调研，开展组织诊断与标杆企业差异分析，弘扬优势弥补差距，以此不断提升自身核心实力，以人才引领业务发展。

五、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42.14 亿元，同比增长 2.12%；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85 亿元，同比减少 44.18%。

(一) 主营业务分析

1. 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
营业收入	4,214,148,859.72	4,126,813,896.18	2.12
营业成本	3,474,627,945.38	2,763,546,269.36	25.73
销售费用	608,307,538.26	644,557,532.70	-5.62
管理费用	321,989,959.47	324,783,384.92	-0.86
财务费用	135,323,707.48	142,510,783.09	-5.04
研发费用	70,948,009.97	55,230,674.13	28.4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26,792,760.53	-433,936,940.94	24.6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83,931,024.95	-421,259,592.84	167.4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18,944,606.70	797,456,785.91	-152.5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股权投资项目减少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上年同期收到定向增发款项所致，本年度不涉及。

本期公司业务类型、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发生重大变动的详细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收入和成本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 41.99 亿元，同比增长 1.92%；主营业务成本 34.40 亿元，同比增长 26.03%。

(1).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分销售模式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工业	1,069,226,085.06	414,513,526.25	61.23	-29.36	42.89	减少 19.6 个百分点
商业及药材销售	3,130,242,456.07	3,025,577,260.57	3.34	20.08	24.03	减少 3.08 个百分点
合计	4,199,468,541.13	3,440,090,786.82	18.08	1.92	26.03	减少 15.67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中药	871,604,304.05	292,972,315.48	66.39	-35.23	37.33	减少

制剂						17.76 个百分点
生物制剂	56,358,166.12	7,381,814.33	86.90	-29.50	2.27	减少 4.07 个百分点
化学制剂	122,024,727.19	95,816,269.54	21.48	39.06	38.57	增加 0.28 个百分点
医药器械	7,209,841.95	6,478,693.13	10.14	2,809.40	1,553.20	增加 68.28 个百分点
研发	12,029,045.75	11,864,433.77	1.37			
租赁	4,438,150.23	3,427,860.40	22.76			
药品贸易	320,227,161.07	281,817,977.18	11.99	-23.33	-24.18	增加 0.99 个百分点
中药材贸易	2,805,577,144.77	2,740,331,422.99	2.33	28.16	32.53	减少 3.21 个百分点
合计	4,199,468,541.13	3,440,090,786.82	18.08	1.92	26.03	减少 15.67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分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华东地区	1,018,695,871.81	686,385,390.72	32.62	-1.88	-5.29	增加 2.43 个百分点
华中地区	412,041,625.61	310,795,446.68	24.57	-29.32	53.66	减少 40.73 个百分点
东北地区	1,267,171,169.74	1,155,135,417.85	8.84	-5.36	21.60	减少 20.21 个百分点
西南地区	308,207,536.68	306,491,073.64	0.56	64.68	67.03	减少 1.40 个百分点
华北地区	687,714,892.19	553,846,455.68	19.47	42.88	72.01	减少 13.64 个百分点
西北地区	206,685,042.19	179,566,923.55	13.12	66.56	97.39	减少 13.57 个百分点
华南地区	298,952,402.91	247,870,078.70	17.09	-18.68	-3.21	减少 13.26 个百分点
合计	4,199,468,541.13	3,440,090,786.82	18.08	1.92	26.03	减少 15.67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分销售模式情况的说明

1、分行业情况说明：

工业营业收入减少 29.36%、营业成本增加 42.89%，主要系医药行业政策、社会环境等多方面因素影响，部分原料药材价格上涨所致。

2、分产品情况说明：

中药制剂营业收入减少 35.23%、营业成本增加 37.33%，主要系医药行业政策、社会环境等多方面因素影响，部分原料药材价格上涨所致。

化学制剂营业收入增加 39.06%、营业成本增加 38.57%，主要系扩大防疫类产品销售规模所致。

医药器械营业收入增加 2809.40%、营业成本增加 1553.20%，主要系扩大防疫类器械销售规模所致。

中药材贸易营业收入增加 28.16%、营业成本增加 32.53%，主要系部分中药材受季节性、区域性价格波动影响所致。

3、分地区情况说明：

各地区营业收入、营业成本较同期变动较大，主要系医药行业政策、社会环境、营销规模及营销方式变化所致。

(2). 产销量情况分析表

适用 不适用

主要产品	单位	生产量	销售量	库存量	生产量比上年增减 (%)	销售量比上年增减 (%)	库存量比上年增减 (%)
注射用血塞通	万支	548.70	2,884.38	458.27	-88.25	20.70	-84.59
舒血宁注射液	万支	1,154.85	2,605.87	89.27	-68.10	0.95	-94.36
注射用骨肽	万支	454.95	538.88	167.66	-46.06	-12.91	-33.63

产销量情况说明

注射用血塞通、舒血宁注射液、注射用骨肽生产量、库存量下降较明显主要系结合行业政策、社会环境等因素平衡安全库存量所致，销售量波动略显平稳。

(3). 重大采购合同、重大销售合同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成本分析表

单位：元

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工业	原辅料及包材	237,303,063.07	58.94	182,199,330.99	62.81	30.24	主要系原料价格变化及生产规划因
工业	人工	42,392,280.27	10.53	27,576,714.46	9.51	53.72	

工业	能源	48,463,680.86	12.04	30,807,026.79	10.62	57.31	素影响所致。
工业	制造费用	74,490,068.28	18.50	49,502,754.13	17.06	50.48	
小计		402,649,092.48	100.00	290,085,826.37	100.00	38.80	
研发		11,864,433.77					
商业及药材销售	采购成本	3,025,577,260.57	100	2,439,443,719.25	100.00	24.03	
合计		3,440,090,786.82		2,729,529,545.62	100.00	26.03	
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情况说明
中药制剂	原辅料及包材	190,466,612.94	47.30	145,106,574.32	50.02	31.26	主要系部分原料价格变化所致。
中药制剂	人工	23,499,347.87	5.84	17,561,398.31	6.05	33.81	主要系生产规划因素影响所致。
中药制剂	能源	31,491,989.62	7.82	20,430,569.76	7.04	54.14	
中药制剂	制造费用	38,645,168.88	9.60	28,799,676.63	9.93	34.19	
生物制剂	原辅料及包材	1,646,078.28	0.41	1,612,604.03	0.56	2.08	
生物制剂	人工	1,322,638.61	0.33	1,212,544.10	0.42	9.08	
生物制剂	能源	1,554,123.59	0.39	1,496,089.55	0.52	3.88	
生物制剂	制造费用	3,330,323.93	0.83	2,711,309.09	0.93	22.83	
化学制剂	原辅料及包材	39,397,492.50	9.78	35,240,778.45	12.15	11.80	
化学制剂	人工	17,347,304.43	4.31	8,748,819.14	3.02	98.28	主要系生产规划因素影响所致。
化学制剂	能源	15,368,198.92	3.82	8,865,774.76	3.06	73.34	
化学制剂	制造费用	31,893,907.63	7.92	17,897,451.23	6.17	78.20	
医疗器械	原辅料及包材	5,792,879.35	1.44	239,374.19	0.08	2,320.01	主要系增加防疫器械生产所致。
医疗器械	人工	222,989.36	0.06	53,952.91	0.02	313.30	
医疗器械	能源	49,368.73	0.01	14,592.72	0.01	238.31	
医疗器械	制造费用	620,667.84	0.15	94,317.18	0.03	558.06	
小计		402,649,092.48	100.00	290,085,826.37	99.86	38.80	
研发		11,864,433.77					
商业及药材销售	成本	3,025,577,260.57	100.00	2,439,443,719.25	100.00	24.03	
合计		3,440,090,786.82		2,729,529,545.62	100.00	26.03	

成本分析其他情况说明
无

(5). 报告期主要子公司股权变动导致合并范围变化

适用 不适用

(6). 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主要销售客户及主要供应商情况

A. 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 69,275.01 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 16.44%；其中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 0 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 0%。

报告期内向单个客户的销售比例超过总额的 50%、前 5 名客户中存在新增客户的或严重依赖于少数客户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B. 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 40,981.07 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 8.37%；其中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 0 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 0%。

报告期内向单个供应商的采购比例超过总额的 50%、前 5 名供应商中存在新增供应商的或严重依赖于少数供应商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3. 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
销售费用	608,307,538.26	644,557,532.70	-5.62
管理费用	321,989,959.47	324,783,384.92	-0.86
研发费用	70,948,009.97	55,230,674.13	28.46
财务费用	135,323,707.48	142,510,783.09	-5.04

4. 研发投入

(1). 研发投入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本期费用化研发投入	70,948,009.97
本期资本化研发投入	59,395,661.62
研发投入合计	130,343,671.59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比例 (%)	3.09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比重 (%)	45.57

(2). 研发人员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研发人员的数量	160
研发人员数量占公司总人数的比例 (%)	5.8

研发人员学历结构	
学历结构类别	学历结构人数
博士研究生	7
硕士研究生	73
本科	76
专科	4
高中及以下	
研发人员年龄结构	
年龄结构类别	年龄结构人数
30岁以下(不含30岁)	34
30-40岁(含30岁,不含40岁)	79
40-50岁(含40岁,不含50岁)	37
50-60岁(含50岁,不含60岁)	9
60岁及以上	1

(3). 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研发人员构成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及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5. 现金流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26,792,760.53	-433,936,940.94	24.6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83,931,024.95	-421,259,592.84	167.4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18,944,606.70	797,456,785.91	-152.54

(二) 非主营业务导致利润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资产及负债状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上期期末数	上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本期期末金额较上期期末变动比例(%)	情况说明
货币资金	1,001,392,531.66	8.58	1,551,166,586.84	13.48	-35.44	主要系募集项目投入增加所致。
交易性金融资产	505,089.20	0.0043		-	100.00	主要系债权清理取得少量股权所致。
应收票据	135,397,401.38	1.16	84,847,154.66	0.74	59.58	主要系票据结算款

						项增加所致。
预付款项	258,155,089.61	2.21	13,745,476.97	0.12	1,778.11	主要系信用期内款项支付增加所致。
存货	1,005,750,391.69	8.61	733,260,127.69	6.37	37.16	主要系战略储备存货增加所致。
合同资产	8,881,775.16	0.08	1,692,755.88	0.01	424.69	主要系受托服务项目增加所致。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59,451,709.41	0.51	13,631,447.50	0.12	336.14	主要系对外质押贷款增加所致。
在建工程	260,827,280.68	2.23	137,325,157.94	1.19	89.93	主要系募集项目投入增加所致。
使用权资产	23,181,914.89	0.20	6,693,362.75	0.06	246.34	主要系租赁资产增加所致。
无形资产	764,289,818.20	6.55	209,360,902.41	1.82	265.06	主要系产品专利技术增加所致。
开发支出	198,491,520.56	1.70	139,342,822.60	1.21	42.45	主要系研发投入增加所致。
长期待摊费用	19,127,953.89	0.16	27,703,364.12	0.24	-30.95	主要系费用摊销增加所致。
递延所得税资产	239,988,453.26	2.06	159,225,438.90	1.38	50.72	主要系可抵扣亏损增加所致。
其他非流动资产	549,843,635.94	4.71	800,699,287.89	6.96	-31.33	主要系上期预付药品许可批件款本期完成变更转入无形资产所致。
短期借款	1,301,648,472.23	11.15	600,763,888.88	5.22	116.67	主要系短期信用借款增加所致。
应付票据	13,671,972.72	0.12	142,864,848.64	1.24	-90.43	主要系票据到期兑付所致。
预收款项	81,054.40	0.00	600,795.96	0.01	-86.51	主要系完成交易结转预收款所致。
合同负债	54,886,001.28	0.47	12,381,951.17	0.11	343.27	主要系预收货款增加所致。
应交税费	198,910,318.81	1.70	64,230,790.46	0.56	209.68	主要系所得税计提增加所致。
其他流动负债	118,453,098.74	1.01	58,976,654.14	0.51	100.85	主要系本期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的应收票据增加所致。
长期借款	460,000,000.00	3.94	1,290,217,708.33	11.21	-64.35	主要系本期归还长期借款以及将在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转入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所致。
租赁负债	9,959,648.53	0.09	3,530,451.26	0.03	182.11	主要系长期租赁事项增加所致。
预计负债			1,422,634.19	0.01	-100.00	主要系上年诉讼已完结，预计风险已消除所致。

递延所得税负债	3,668,524.39	0.03	1,372,529.41	0.01	167.28	主要系本期新增固定资产加速折旧所致。
其他非流动负债	46,374,922.44	0.40	148,997,696.68	1.29	-68.88	主要系退回合伙人投资款所致。

其他说明

无

2. 境外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截至报告期末主要资产受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元：元

项 目	年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2,978,591.50	房屋押金及保证金
货币资金	16,099,748.59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合 计	19,078,340.09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根据中国证监会颁发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 修订）公司所处行业为医药制造业。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7），公司主营业务所处行业为医药制造业下属的中成药生产。

医药制造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

1. 行业和主要药(产)品基本情况

(1). 行业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市场竞争格局

据艾昆纬中国医院药品统计报告，基于 2022 年 12 个月 MAT 销售额^{【注1】}，2022 年第四季度的 MAT 总销售额同比增长-2.1%，比上季度有所下降。中成药在医院市场的占比仍然位列第一，其 MAT 年销售额同比增长 3.3%，增速位列所有品类第一。抗肿瘤和免疫调节剂位列第二，其 MAT 年销售额同比下降 1.9%。全身用抗感染药、消化道和新陈代谢季度销售额分列三、四位。

2022 年第四季度医院用药十大治疗领域（按季度销售额排序）		
排名	类别	MAT 同比增长率
1	其他（中成药为主）	3.3%
2	抗肿瘤药和免疫调节剂	-1.9%
3	全身用抗感染药	-2.1%
4	消化道和新陈代谢	-5.6%
5	心脑血管	-1.6%

6	神经系统	-3.3%
7	医用溶液	-2.4%
8	血液和造血器官药	-2.7%
9	呼吸系统	-4.4%
10	骨骼肌肉系统	-7.9%

数据来源：艾昆玮中国医院药品统计报告（≥100 张床位）

注：MAT 销售额（滚动全年数据）：指定时间点往前追溯 12 个月的数据总和，此处指 2022 年第一季度到 2022 年第四季度的销售额。

2、竞争优劣势

据中国医院药品统计数据，2022 年跨国企业 MAT 年销售额同比下降 4.3%，本土企业 MAT 年销售额同比下降 1.3%，本土企业在销售增速超越跨国企业。

受人口基数与老龄化的驱动，中国医药市场有着强劲的底层需求，过去三年医药市场的销售渠道更为分散，同时驱动商业模式变得更加多元化，给药企未来的销售与增长带来了更多的机遇与更大的挑战。受益于国家“腾笼换鸟”的策略，医药市场未来的增速将以创新药为主导，而在销售额由于受到医保控费和带量采购的影响，实际药品销售量的增长预估大约在 7-8% 之间，略高于中国 GDP 的增长预期。

创新是医药行业发展的主旋律，中药创新药研发持续高涨。2022 年国家药监局共批准 51 款新药上市，其中中药新药 7 个。2021 年中国药品医院销售额达 8223 亿元，其中 25% 销售额由创新药贡献，相比 2017 年占比提升 5 个百分点，在创新药的销售额中，国产创新药的占比由 17% 提高到 23%。

2017-2021 年中国药品医院销售额（单位，亿元）
亿元, 2017-2021



数据来源：医药魔方，百张床位医院销售额

(2). 主要药（产）品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按细分行业、治疗领域划分的主要药（产）品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细分行业	主要治疗领域	药（产）品名称	注册分类	适应症或功能主治	是否处方药	是否属于中药保护品种（如涉及）	发明专利起止期限（如适用）	是否属于报告期内推出的新药（产）品	是否纳入国家基药目录	是否纳入国家医保目录	是否纳入省级医保目录
中成药	心脑血管疾病用药	注射用血塞通（冻干）	无①	活血祛瘀，通脉活络。用于中风偏瘫、瘀血阻络及脑血管疾病后遗症、胸痹心痛、视网膜中央静脉阻塞属瘀血阻滞证者。	是	是	11项专利自2005年至2036年	否	是	是	否
中成药	心脑血管疾病用药	舒血宁注射液	无①	扩张血管，改善微循环。用于缺血性心脑血管疾病，冠心病，心绞痛，脑栓塞，脑血管痉挛等。	是	否	10项专利自2005年至2037年	否	否	是	否
中成药	心脑血管疾病用药	血栓通胶囊	无①	活血祛瘀，通脉活络。用于脑络瘀阻引起的中风偏瘫，心脉瘀阻引起的胸痹心痛，脑梗塞，冠心病心绞痛见上述症候者。	是	是	4项专利自2006年至2035年	否	是	是	否
中成药	呼吸系统疾病用药	复方芩兰口服液	无①	辛凉解表，清热解毒。用于外感风热引起的发	否	是	2项专利自2006年至2032年	否	否	是	否

				热,咳嗽,咽痛 清热解毒,泻火 利咽。用于小儿 外感风热所致的 感冒,症见高热, 头痛,咽喉肿痛, 鼻塞流涕,咳嗽, 大便干结。								
中成药	儿科呼吸系统 疾病用药	小儿热速清糖 浆	无①		否	是	1项专利自2007 年至2027年	否	否	是	否	
生物药	骨骼肌肉系统 疾病用药	注射用骨肽 (冻干)	化药6类②	用于促进骨折愈 合,也可用于增 生性骨关节疾病 及风湿、类风湿 关节炎等症状改 善。	是	否	5项专利自2007 年至2037年	否	否	否	否	

注 1: ①申报生产时间较早,现无法确定产品注册分类。

2: ②早期申报生产时的注册分类,不同于现行化学药品注册分类。

报告期内主要药品新进入和退出基药目录、医保目录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我公司在 2022 年新版医保目录中共 65 个品种,其中医保甲类品种 34 个、医保乙类品种 31 个。与 2021 年医保目录中品种相比较,有 2 个品种医保备注有所调整,具体情况如下:

通用名	适应症/功能主治	是否属于处 方药	是否属于 中药保护	编号	医保类别	2022 年国家医保目录 调整情况
注射用血塞通(冻干)	活血祛瘀,通脉活络。用于 中风偏瘫、瘀血阻络及脑血 管疾病后遗症、胸痹心痛, 视网膜中央静脉阻塞属瘀血 阻滞证者。	是	是	★(注)(550)	甲类	调整前: “限二级及以上医疗机构的中风偏瘫或视网膜中 央静脉阻塞的患者” 调整后: “限二级及以上医疗机构”

血塞通注射液	活血祛瘀，通脉活络。用于中风偏瘫、瘀血阻络证；动脉粥样硬化性血栓性脑梗塞、脑栓塞、视网膜中央静脉阻塞见瘀血阻络证者。	是	否	550	甲类	调整前： “限二级及以上医疗机构的中风偏瘫或视网膜中央静脉阻塞的患者” 调整后： “限二级及以上医疗机构”
--------	--	---	---	-----	----	--

注：西药、中成药、谈判品种分别按药品品种编号。同一品种只编一个号，重复出现时标注“★”，并在括号内标注该品种编号。药品排列顺序及编号的先后次序无特别含义。

报告期内主要药品在药品集中招标采购中的中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主要药品名称	中标价格区间	医疗机构的合计实际采购量
注射用血塞通 200mg (元、万支)	20.08~28	1,769
注射用血塞通 400mg (元、万支)	34.14~51.04	324
注射用血塞通 100mg (元、万支)	27.96~48.2	2,089
舒血宁注射液 2ml (元、万支)	7.64~9.7	670
舒血宁注射液 5ml (元、万支)	13.5~20	662
血栓通胶囊 0.18g (元、万粒)	1.5922~1.6642	12,938
复方苓兰口服液 (无蔗糖) 10ml (元、万支)	7.2~10.42	589
小儿热速清糖浆 5ml (元、万支)	4.81~8	122
注射用骨肽 10mg (元、万支)	19.7~29.15	257
注射用炎琥宁 200mg (元、万支)	1.5~19.8	5,957

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治疗领域或主要药(产)品等分类划分的经营数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治疗领域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骨骼肌肉系统疾病	6,022.44	1,485.07	75.34	-27.56	61.45	-13.59

用药						
呼吸系统疾病药物	24,715.05	17,663.76	28.53	64.20	66.38	-0.94
抗肿瘤和免疫调节剂	3,021.06	3,097.88	-2.54	-20.61	-12.24	-9.77
神经系统药物(脑血管药物)	160.50	132.37	17.53	-51.89	-53.51	2.87
心脑血管疾病药物	72,869.97	18,853.34	74.13	-41.11	40.29	-15.01
其他类药物	133.58	218.93	-63.90	19.06	0.23	30.79
药品贸易及销售药材	313,024.25	302,557.73	3.34	20.08	24.03	-3.07
合计	419,946.85	344,009.08	18.08	1.92	26.03	-15.67

证券简称	工业营业收入(万元)	医药工业毛利率(%)	整体毛利率(%)
中恒集团	234,111.89	65.34	59.44
东北制药	508,746.80	60.06	38.96
哈药股份	444,898.56	56.58	24.67

注：上述指标取自各公司 2022 年度报告。

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主要系社会环境及医药行业政策变化所致。

2. 公司药(产)品研发情况

(1). 研发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22 年公司研发体系持续引进研发领域高水平人才，调整优化自研专家队伍，持续深入开展仿制药及创新药项目引进研发，加强国际化项目合作，推进新药项目研发进程，多方位加强并完善公司研发体系，夯实公司研发基础。

报告期内，化药仿制药项目承接落地有序，已完成 11 个项目的注册申报，11 个获得受理通知书，其中，枸橼酸托法替布片为中美双报项目，已完成 FDA 申报。化药创新药方面，抗肿瘤 1 类新药 ZBD1006 已开展 I 期临床研究，目前已完成 5 个剂量组的爬坡，进展顺利；抗流感 1 类创新药 ZBD1042

项目已在美国完成 I 期临床试验，该项目已完成国内 I 期临床桥接试验，结果安全性良好，目前准备启动 II 期临床试验；抗肿瘤 1 类创新药 HZB0071 完成相关药学研究，准备申报 IND；治疗特发性肺纤维化的 1 类新药 ZBD0276 准备开展临床 I 期试验。

中药研发方面，1 个中药创新药研发稳步推进中；古代经典名方新药，已经完成研究，即将申报生产；49 个备案院内制剂获得延长有效期备案、3 个注册制院内制剂项目完成药学及毒理研究，正在开展稳定性研究和药效学研究，2023 年开展临床试验；中药二次开发项目研究，2 个中药注射剂品种正在开展质量标准提升研究、完成已上市产品复方芩兰口服液的抗冠状病毒药效学试验，显示出良好的抗冠状病毒作用，正在与中国中医科学院、国家疾控中心联合开展复方芩兰口服液抗新冠病毒药效研究，同时正在申请 2.3 类新药一增加功能主治临床试验；中药保护，小儿热速清糖浆获得首次中药品种保护证书；复方芩兰口服液中药保护的续保申请，也正在审评中；小儿热速清糖浆开展已上市品种临床研究。

公司坚持以科技创新打造药品研发体系，组建了专业化研发团队，提升公司整体研发实力，科学有效地推进公司研发规划，加快在创新药研发、高端制剂仿制、生物药引进等核心领域的重点项目推进；持续深耕中药院内制剂和经典名方研发；积极拓展国际合作，寻找国际创新药和仿制药项目，引进符合公司战略方向、解决未被满足临床需求的项目；不断探索与跨国药企、生物技术公司、学术机构开展合作，开发创新药。

公司打造创新医药研发平台，结合国内外优质研发资源，以开发疗效确切和技术领先的产品为导向，聚焦心脑血管、呼吸系统、骨科、肿瘤、消化系统、糖尿病、儿科和精神神经等疾病领域，全面升级产品结构和产品管线，形成品种梯队。未来仍将不断深入研究开发创新产品，提高新产品的市场覆盖率和市场竞争力，实现创新带动市场、创造提高效益的双创双收战略目标。

(2). 主要研发项目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研发项目（含一致性评价项目）	药（产）品名称	注册分类	适应症或功能主治	是否处方药	是否属于中药保护品种（如涉及）	研发（注册）所处阶段
创新药 ZBD1042	注射用 HNC042	化药1类创新药	针对达菲耐药患者 二线治疗，或者中 重度流感患者	否	否	II 期临床
创新药 ZBD1006	HZB1006 胶囊	化药1类创新药	肿瘤，如肝癌	否	否	I 期临床(SAD)
创新药 HZB0071	HZB0071 片	化药1类创新药	肿瘤，如胃癌、乳 腺癌、前列腺癌	否	否	IND filing
创新药 ZBD0276	ZBD0276 片	化药1类创新药	特发性肺纤维化	否	否	准备开展 I 期临床
艾司奥美拉唑 镁肠溶片	艾司奥美拉 唑镁肠溶片	化药4类	胃食管反流性疾病 (GERD)、糜烂性反 流性食管炎的治疗	是	否	获得受理通知书
枸橼酸托法替 布片	枸橼酸托法 替布片	化药4类	甲氨蝶呤疗效不足 或对其无法耐受的 中度至重度活动性 类风湿关节炎(RA)	是	否	获得受理通知书
硫辛酸注射液	硫辛酸注射 液	化药4类	糖尿病周围神经病 变引起的感觉异常	是	否	获得受理通知书
盐酸溴己新注射 液	化药4类	化药4类	慢性支气管炎及其 他呼吸道疾病伴有 黏痰，不易咳出者	是	否	获得受理通知书
左乙拉西坦注 射用浓溶液	左乙拉西坦 注射用浓溶 液	化药4类	癫痫	是	否	获得受理通知书
左乙拉西坦口 服溶液	左乙拉西坦 口服溶液	化药4类	用于成人及4岁以 上儿童癫痫患者部 分性发作的加用治 疗。	是	否	获得受理通知书
盐酸莫西沙星 原料	盐酸莫西沙 星原料	原料药	---	否	否	获得受理通知书
枸橼酸莫沙必 利原料	枸橼酸莫沙 必利原料	原料药	---	否	否	获得受理通知书
依托考昔片	依托考昔片	化药4类	治疗急性期和慢性 期骨关节炎、治疗 急性痛风性关节炎。	是	否	获得受理通知书
阿哌沙班原料	阿哌沙班原 料	原料药	---	否	否	获得受理通知书
富马酸丙酚替 诺福韦原料	富马酸丙酚 替诺福韦原 料	原料药	---	否	否	获得受理通知书
中药保护	小儿热速清 糖浆	中成药	清热解毒，泻火利 咽。本品用于小儿 外感高热，头痛， 咽喉肿痛，鼻塞， 流涕，咳嗽，大便 干结。	否	是	获得中保首保证书
中药保护	复方芩兰口 服液	中成药	辛凉解表，清热解 毒。用于外感风热	否	是	中保延保申请获得 受理

			引起的发热,咳嗽,咽痛。			
院内制剂	49 个备案制医疗机构制剂	备案制医疗机构制剂	——	是	否	延长有效期获得新备案号

(3). 报告期内呈交监管部门审批、通过审批的药（产）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项目名称	注册分类	适应症	完成情况
1	艾司奥美拉唑镁肠溶片	化药 4 类	胃食管反流性疾病 (GERD)、糜烂性反流性食管炎的治疗	获得受理通知书
2	硫辛酸注射液	化药 4 类	糖尿病周围神经病变引起的感觉异常	获得受理通知书
3	盐酸溴己新注射液	化药 4 类	慢性支气管炎及其他呼吸道疾病伴有黏痰, 不易咳出者	获得受理通知书
4	左乙拉西坦注射用浓溶液	化药 4 类	癫痫	获得受理通知书
5	左乙拉西坦口服溶液	化药 4 类	用于成人及 4 岁以上儿童癫痫患者部分性发作的加用治疗。	获得受理通知书
6	盐酸莫西沙星原料	原料药	——	获得受理通知书
7	枸橼酸莫沙必利原料	原料药	——	获得受理通知书
8	依托考昔片	化药 4 类	治疗急性期和慢性期骨关节炎、治疗急性痛风性关节炎。	获得受理通知书
9	阿哌沙班原料	原料药	——	获得受理通知书
10	富马酸丙酚替诺福韦	原料药	——	获得受理通知书
11	小儿热速清糖浆	中成药	清热解毒, 泻火利咽。本品用于小儿外感高热, 头痛, 咽喉肿痛, 鼻塞, 流涕, 咳嗽, 大便干结。	获得中保首保证书
12	复方芩兰口服液	中成药	辛凉解表, 清热解毒。用于外感风热引起的发热, 咳嗽, 咽痛。	中保延保申请获得受理

(4). 报告期内主要研发项目取消或药（产）品未获得审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 2020 年非公开发行募投项目“创新药及仿制药研发平台项目——仿制药研发平台”中涉及了 18 个仿制药品种, 因受国家集采政策的逐步落实, 部分竞品陆续审批上市等因素的影响, 相关品种销售价格承压, 行业政策、市场竞争和销售环境发生较大的变化, 经审慎评估和综合判断, 为更好地保护中小投资者利益, 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和募集资金投资回报, 公司董事会终止了 18 个仿制药品种的研发。(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8 月 26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披露的临 2022-068 号公告)

(5). 研发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报告无形资产“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6). 研发投入情况

同行业比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万元 币种: 人民币

同行业可比公司	研发投入金额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 (%)	研发投入占净资产比例 (%)	研发投入资本化比重 (%)
昆药集团	12,174.15	1.47	2.37	44.69
东北制药	15,508.12	1.76	3.4	18.8
华润三九	73,638.47	4.07	4.33	22.35
同行业平均研发投入金额	33,773.58			
公司报告期内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 (%)	3.09			
公司报告期内研发投入占净资产比例 (%)	1.84			
公司报告期内研发投入资本化比重 (%)	45.57			

注：上述指标取自各公司 2022 年度报告。

研发投入发生重大变化以及研发投入比重、资本化比重合理性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主要研发项目投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研发项目	研发投入金额	研发投入费用化金额	研发投入资本化金额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 (%)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抗流感病毒一类新药	335.04	-	335.04	0.080	-79.90	项目进展在不同的研究阶段，对投入的资金需求不同所致
泛 FGFR 激酶抑制剂	373.23	0	373.23	0.089	36.43	项目进展在不同的研究阶段，对投入的资金需求不同所致
复方芩兰口服液	119.49	16.04	103.45	0.025	-14.12	项目进展在不同的研究阶段，对投入的资金需求不同所致
盐酸莫西沙星片	148.94	0	148.94	0.035	-57.89	项目进展在不同的研究阶段，对投入的资金需求不同所致

3. 公司药（产）品销售情况

(1). 主要销售模式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以“稳中求进”、“深耕市场”为指导思想；以招标挂网为第一要务；结合事业部实际情况，因地制宜、因时制宜。以一省一品为单位，进行产品定位、增量靶点设定、营销策略制定、实施标准和监管制度完善。

医疗终端主要以 TOP 客户三级管理，TOP 医院四级管理，低产、休眠医院上量，四盯、四拓、四做，提升效能和覆盖率为落地措施，从产品策略、推广策略、团队建设等多方面开展，做到良性、高速的开发、上量增长，致力于企业的长线布局与运营。

零售终端主要以“珍宝岛”驰名商标—珍宝岛品牌为市场运作平台；从独家传统中药产品+特色产品相结合的产品群切入和扩大市场。营销实施上体现文化营销、学术营销、品类营销，经营上落实七做，既做精、做强、做大、做实、做好、做活、做全。全面开展队伍建设、制度建设、产品整合、战术落实以及企业文化建设，建立制度化、职责化、程序化的管理平台。

(2). 销售费用情况分析

销售费用具体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具体项目名称	本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占销售费用总额比例(%)
市场推广费	47,115.77	77.45
工资及福利费	11,267.97	18.52
差旅费	579.60	0.95
招待费	608.11	1.00
办公费	52.12	0.09
其他	1,207.19	1.98
合计	60,830.75	100

同行业比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同行业可比公司	销售费用	销售费用占营业收入比例(%)
中恒集团	112,573.67	41.48
哈药集团	175,387.58	12.70
江中药业	148,125.83	38.86
公司报告期内销售费用总额		60,830.75
公司报告期内销售费用占营业收入比例(%)		14.43

注：上述指标取自各公司 2022 年度报告。

销售费用发生重大变化以及销售费用合理性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 投资状况分析**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公司收购黑龙江省松花江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100%股权，该公司注册资本 5000 万元，经营范围：许可项目：药品生产；药品批发；药品零售；药品进出口。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医学研究和试验发展；技术进出口；货物进出口；会议及展览服务。

2、公司子公司哈尔滨交易中心新设全资子公司哈尔滨景越贸易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300 万元，经营范围：一般项目：农副产品销售；食用农产品零售；食用农产品批发；中草药种植；中草药收购；地产中草药（不含中药饮片）购销；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为准）。

3、公司子公司哈尔滨交易中心新设全资子公司哈尔滨德依贸易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300 万元，经营范围：一般项目：农副产品销售；食用农产品零售；中草药种植；食用农产品批发；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地产中草药（不含中药饮片）购销。（依

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为准）。

4、公司子公司哈尔滨交易中心新设全资子公司哈尔滨佰能贸易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300 万元，经营范围：一般项目：农副产品销售；食用农产品零售；中草药种植；食用农产品批发；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地产中草药（不含中药饮片）购销。（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为准）。

5、公司子公司哈尔滨交易中心新设全资子公司哈尔滨领佳贸易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300 万元，经营范围：一般项目：农副产品销售；食用农产品零售；中草药种植；食用农产品批发；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地产中草药（不含中药饮片）购销。（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为准）。

6、公司子公司亳州交易中心新设全资子公司亳州昌盈医药科技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10000 万元，经营范围：一般项目：医学研究和试验发展；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许可项目：药品生产；药品批发（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7、公司收购黑龙江金九药业有限责任公司 100% 股权并划转股权至子公司浙江索奥生物科技有限公司，该公司注册资本 22000 万元，许可项目：药品生产；药品委托生产；保健食品生产。一般项目：中药提取物生产；中草药种植；地产中草药（不含中药饮片）购销；中草药收购；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

8、公司子公司亳州交易中心参股安徽香料谷国际贸易有限公司，持股比例 30%。该公司注册资本 1000 万元，经营范围：一般项目：进出口代理；国内贸易代理；技术进出口；食品进出口；港口理货；地产中草药（不含中药饮片）购销；食品销售（仅销售预包装食品）；互联网销售（除销售需要许可的商品）；食品互联网销售（仅销售预包装食品）；农副产品销售；会议及展览服务；保健食品（预包装）销售；食品添加剂销售；食用农产品批发；日用百货销售；日用化学产品销售（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许可项目：食品销售；药品进出口；烟草制品零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9、公司投资参股哈尔滨联合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持股比例 12.5%。

10、公司一级全资子公司黑龙江珍宝岛药业营销管理有限公司注销。

11、公司二级全资子公司安徽珍宝岛医药药材贸易有限公司注销。

12、公司持股 59.8% 的子公司亳州市谯城区珍鑫医药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注销。

1. 重大的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2. 重大的非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2021年11月，公司与杭州钱塘新区管理委员会签订了《项目投资协议》及《项目投资协议之补充协议》，约定了公司在新区内设立项目公司并投资建设杭州生物药项目等事项（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11月2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临2021-038号公告）。公司已于2021年11月4日注册成立全资子公司杭州迪索生命科学有限公司，注册地址：浙江省杭州市钱塘新区下沙街道和享科技中心21幢724室，目前项目公司正在进行基础建设，已租赁医药港小镇4期27幢作为杭州生物药研究院的研发、生产场地，总面积为11,220平方米；已完成研究院主体大楼的整体设计工作，并完成项目装修施工备案，正在进行施工招标工作；已完成联动线（含冻干机）、水系统、隔离器、灭菌柜、空压机等大型设备的采购；项目环评备案已取得备案通知书。

3.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私募基金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重大资产重组整合的具体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 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适用 不适用

(七)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哈尔滨珍宝制药有限公司，该公司为医药制造企业，注册资本40,000万元，该公司为我公司全资子公司。该公司经营范围为：许可项目：药品生产；药品委托生产；药品零售；药品批发；检验检测服务；药品互联网信息服务；实验动物生产；实验动物经营。一般项目：第一类医疗器械销售；第二类医疗器械销售；第一类医疗器械租赁；第二类医疗器械租赁；计量技术服务；招投标代理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技术进出口；货物进出口。截止报告期期末，该公司资产总额190,719.32万元，较期初下降6.23%；归属于母公司净资产82,130.39万元，较期初增加5.31%；营业收入37,363.27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60.23%；营业

利润 3,597.86 万元，较上年同期减少 62.20%；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 4,144.02 万元，较上年同期减少 48.26%。

亳州中药材商品交易中心有限公司，该公司为商务服务业，注册资本 68,000 万元，该公司为我公司全资子公司。该公司经营范围为：许可项目：拍卖业务；检验检测服务；在线数据处理与交易处理业务（经营类电子商务）；互联网信息服务；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中草药种植；地产中草药（不含中药饮片）购销；农副产品销售；货物进出口；进出口代理；食品进出口；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企业管理咨询；广告设计、代理；广告制作；广告发布；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物业管理；会议及展览服务；国内货物运输代理；集贸市场管理服务；非居住房地产租赁（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该公司资产总额 266,371.41 万元，较期初增长 14.11%；归属于母公司净资产 113,289.39 万元，较期初增加 23.94%；营业收入 170,874.94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26.16%；营业利润 29,321.44 万元，较上年同期降低 6.73%；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 21,885.21 万元，较上年同期降低 6.93%。

（八）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公司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

（一）行业格局和趋势

适用 不适用

1. 政策利好行业发展

近年来，中医药行业受到国家高度重视和产业政策的重点支持。国家和相关部门陆续出台了系列政策，鼓励中医药行业发展与创新，《“十四五”中医药发展规划》《“十四五”医药工业发展规划》等产业政策为中医药行业的发展提供了明确、广阔的市场前景。二十大报告提出“促进中医药传承创新”。国家药监局发布《中药注册管理专门规定》进一步对中药注册的相关要求进行了细化，激发中药新药研制的活力。国务院办公厅印发《中医药振兴发展重大工程实施方案》，进一步加大“十四五”期间对中医药发展的支持力度，着力推动中医药振兴发展。受益于政策扶持和消费升级，整体中医药行业需求仍持续向好。

2. 控费继续推进，医改向纵深发展

药品带量采购常态化，采购范围进一步扩大，医保谈判持续扩容，临床价值较高产品以价换量效果明显，医保目录统一和医保产品限制范围逐步解除，DRG/DIP 支付方式改革落地实施，推动医保支付方式改革向纵深发展。

3. 居民收入增加促进行业发展

人均可支配收入的增加提高了居民对医疗的支付能力。根据国家统计局数据，2021 年全国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 35,128 元，同比增长 9.1%。随着国民经济收入的增长、全民健康意识的加强，医药行业将迎来一个快速发展的良机。中医药作为我国医药行业的重要分支，也将得以快速发展。

4. 老龄化带来中医药需求的增长

据国家卫健委统计数据，截至 2021 年底，全国 60 岁及以上老年人口约 2.67 亿人，占总人口比重的 18.9%；65 岁及以上老年人口达 2 亿人以上，占总人口的 14.2%。到 2050 年前后，我国老年人口规模和比重、老年抚养比和社会抚养比将相继达到峰值。中医药作为我国独特的卫生资源、潜力巨大的经济资源，凭借其在治疗慢病领域的独特优势。

(二) 公司发展战略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坚持以中药为主，生物药、化药协同发展的战略方向，在夯实产品优势基础上向建立治疗领域优势转变。

1. 研发战略

中药方面，以心脑血管疾病、呼吸系统疾病、抗病毒抗感染和儿科为重点领域，开展中药创新药、大品种二次开发、上市品种再评价等工作，围绕优选病种开展学术证据研究，通过深挖现有品种治疗潜力和加快新产品引进与上市，为患者和临床提供更好的健康解决方案。化药方面，聚焦市场份额较大疾病领域，布局化药创新药、高端仿制药、制剂和原料药一体化仿制药。生物药方面，以 ADC、单抗为技术平台，聚焦重大肿瘤领域。大健康方面，结合核心品种构建心脑血管等慢性病的产品解决方案。品种并购围绕重大疾病治疗领域，选择与公司销售协同性、生产协同性高的细分品类或产品开展论证和引进，重点是潜力大品种和创新性品种。

2. 营销战略

加强品牌体系建设，完善和优化公司品牌体系规划和品牌定位规划，构建以“珍宝岛”企业品牌和复方芩兰口服液为代表的心脑血管、呼吸系统等产品品牌组成的公司品牌体系建设，拓展品牌渠道宣传渠道，提升品牌知名度。

专业化学术建设，提升市场洞察能力，落实三级学术推广体系，结合产品研发工作，完善公司产品临床循证和用药经济性等研究，强化产品学术证据研究。加强市场和销售团队学术知识和学术素养培训，提升专业学术能力。

优化销售产品组合与定位，开展公司产品价值潜力评估论证，开展销售产品组合规划和重点产品发展定位规划。

加强市场准入，围绕已上市品种和计划上市品种，研讨招标、集采政策，制订重点品种招标策略，实现产品全国挂网。积极参与国家级省际联盟的集采，为临床提供质优价优的产品。

3. 供应链战略

持续推进供应链整合与优化，实现提质增效，提升供应链竞争优势。调整和优化生产基地布局 and 区域产品结构，加强绿色智能制造，加快推进研发创新成果转化和新产品上市速度。升级以

中药材商品交易中心为重点的“N+50” 中药产业链布局,形成中药产业与医药制造业的协同发展,借助产业数字化转型升级,建立供应链服务优势。

4. 团队建设

公司以激活团队,提升组织效能为目标,继续强化组织建设,关键领军人才梯队建设,打造动车型组织。同时以公司品牌和产品品牌为载体,提升企业品牌影响力和知名度,为我国中医药文化繁荣作出贡献。

(三) 经营计划

√适用 □不适用

1、 研发创新方面

整合企业内外部研发资源,以市场需求为导向,进行创新药研发、品种二次开发和临床学术研究等工作,优化产品结构和管线布局,强化产品梯队建设。

中药研发:继续推进在研的 1.1 类新药和 3.1 类新药项目研发,围绕独家品种复方芩兰口服液等重点品种进行二次开发,推进注册制和备案制院内制剂研发工作,同时开展已上市品种的再评价工作、产品学术循证研究、中药品种保护研究申报。研究疾病谱变化和临床未被满足的需求,优选 2-3 个新药组方开展论证研究。

化药研发:继续推进在研化药创新药项目。加快仿制药、原料药研发工作进程,力争 10 个项目在 2023 年开展注册申报,推进制剂和原料药一体化项目研发工作,提高高附加值和竞争优势,有效降低生产成本。通过引进、技术合作等方式建立特殊制剂研发平台,开展高端口服固体制剂、特殊制剂的产品研究。

生物药研发:继续布局生物创新药和生物类似药研发项目。

产品并购:围绕公司发展战略寻找并购机会,加快大品种引进,力争实现 1-2 个高价值创新药项目并购。同时开展海外品种引进工作,进一步丰富公司产品管线,助推公司稳步发展。

研发平台建设:继续加强和扩大与中医药大学、名医名家名院合作,深化在创新药研发、二次开发和高壁垒质量标准研究等方面合作。推进重大科研项目申报,强化知识产权保护和科技创新壁垒。

2、 市场营销方面

优化营销组织结构和管理模式,建立总部统一指挥,业务分线作战的高效营销组织。重点推进医疗渠道百城千院和零售渠道医药连锁百强深度合作,快速拓展医疗和零售终端。借助医保支付限制解除机遇,大力发展基层市场。深化专业化学术营销,持续提升产品学术证据与学术资料水平,做实三级学术推广管理体系,提升学术营销专业能力。加快产品市场准入建设,构建高效规范新品上市机制,牵引公司潜力大品种上市上量。构建原料药等专业销售团队,拓展增量市场。

3、 供应链服务方面

加大电子化采购和供应商分级管理，建立战略性合作供应商。开展中药材大品种战略性采购经营，保障药材供应质量，降低药材采购成本。优化生产制造流程，加强产销对接和数字化系统应用，提升产销响应速度，进一步降低原料和成品周转速度，降低生产供应综合成本。继续开展品种工艺研究和质量标准提升，构建产品质量优势。

4、药材贸易方面

深化“N+50”中药材全产业链建设，以北药、皖药、陇药为重点，继续推进道地药材产区上游种植、加工、销售产业链整合，提升亳州中药材商品交易中心神农仓实体、中药材大宗交易互联网平台的资源整合，完善“实体+平台”的中药产业互联网平台业务体系建设。

5、组织建设方面

持续拓宽领军型关键人才引进渠道，完善任职资格体系建设和人才留用制度建设。围绕业务发展需要，加大员工专业化学术推广能力、管理人员管理水平等能力建设，开展学术推广、最佳实践案例分享、项目化管理水平、中高层管理能力等培训。优化组织流程，形成“以客户为中心”的经营意识，落实一把手责任制，结合人力资源信息化管理和 ERP 经营管理的运用，提升组织的效能。

(四)可能面对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1、医药政策及市场风险

2022 年作为“十四五”时期的第二年，国家相继出台了多个“十四五”规划类文件，囊括行业多个领域。医保方面，引发全民关注的医保目录调整工作顺利推进；结合医保目录调整、医保支付方式改革、医保信息化标准化等方面的动态可以看出，构建中国特色医保制度高质量发展格局的决心；医疗方面，合理用药、公立医院高质量发展、分级诊疗等方面都有重要政策发布；医药方面，一致性评价、创新药等仍是行业关注热点。此外，在互联网医疗、医保线上支付等的发展推动下，三医信息化建设正被高速推进。

2022 年国家医保目录针对谈判品种(含谈判续约药品)采取了纳入常规目录管理、简易续约、重新谈判三种续约方式。此次，续约规则的出台长期来看或许对稳定医保药品品种及价格有着积极影响，并对创新药品快速准入提供了平台。

药品集采在化学药、中成药、生物药三大板块全方位开展，力争到 2023 年底，每个省份的国家和省级集采药品数累计达到 450 种，其中省级集采药品应达到 130 种。

药品带量采购、医保药品目录动态调整、医保支付方式改革、跨省异地就医结算等举措将往纵深迈进，切实减轻人民群众看病就医的经济负担。

市场风险及机遇：

集中带量采购常态化制度化推进，医保支付方式改革等政策，预示着未来药品整体价格水平将进一步降低，对公司在销品种利润收入会有一定影响；国家医保目录、基药目录、合理用药调整方案可看出，国家鼓励创新药研发，更加注重药品临床安全性及使用合理性。

应对措施：珍宝岛药业适应行业政策变化，落实国家鼓励创新政策要求，聚焦中药、化药、生物药三大产品体系创新型研发，确立了“五位一体”研发模式，建立“一心四院”研发体系。同知名院校、科研机构、CRO 企业等开展深度合作，组建了一支研发理念接轨欧美的专业研发团队。全线升级产品结构，产品产出数量和质量大幅提升，为珍宝岛创新创造发展提供新动能。

2、研发风险

药品研发所面临的风险因素较多，而且具有投入大、周期长、风险高的特点，一般化药仿制药产品从研发到上市需要耗费 3-4 年，创新药产品研发则需 10 年甚至更多的时间，这期间政策调整及任何决策的偏差、技术上的失误都将影响研发成果。

应对措施：公司结合自身实际情况，提前布局，有效的控制或规避研发风险，以提高新药研发项目的成功率，获得最大化的市场利益，增强企业的竞争力。仿制药研发方面，公司以市场为依据充分评估品种竞争力，深度考虑国家集采环境下的成本问题，剔除竞争力差的品种，通过参加外部权威研发品种研发峰会等方式，寻找并调研具有一定技术壁垒的原料及制剂高端仿制药品种，每年完成 40-50 个的品种储备，启动至少 6 个化药仿制药自研品种立项。中药方面，随着国家新政策的出台，部分符合条件的新药产品可以跳过 II 期临床直接进入 III 期临床，相比化药和生物药的创新药周期更短，研发费用更低。公司已经形成梯队式研发产品序列，按照研发周期，有计划的申报品种，保障申报品种的连续性，使产品具有持续较强的市场竞争力。

3、采购招标风险

由于受国家政策、国内外市场环境等因素的影响，中药材、原辅料、上游原材料价格及物流运输成本大幅上涨，将大幅增加公司的采购成本。

应对措施：通过对市场的动态价格科学的分析，与长期合作供应商共同承担风险，通过市场行情分析预测形成分析报告，经公司内部审核、决策，指导大宗的物资进行合理的生产储备，降低了由于市场价格波动对公司采购成本的影响；持续关注国家政策等信息并及时做出反应，调整采购策略、管控采购成本。

4、产品质量风险

当前药品生产企业的质量风险主要来自产品的原料、辅料、包材、成品质量、相应的数据可靠性检查等方面。虽然我国药品监管部门一贯高度重视药品安全监管，多年来以强化药品安全监管、保障公众用药安全为目标，逐步建立了药品安全监管体制，监督提高药品质量安全保障水平，但近年来药品安全事故仍时有发生。如果本公司生产中发生药品安全事件，将对本公司的品牌及经营造成重大影响；如果中药行业其他公司发生药品安全事件，也会对本公司造成影响。若国家提高药品质量标准，可能相应增加公司的生产成本。

应对措施：为避免出现药品安全问题，公司加大了药品整个生命周期内各环节研究和控制力度，积极开展产品主动性临床安全监测和药品再评价及一致性评价工作。重视中药材资源评估，与规模种植户构建战略合作，“理化指标+品牌指标”双项约束，建立覆盖中药材生产和流通全过程的精准化产品溯源体系，保证供货质量和货流量稳定。公司实现对原料、辅料、包材按最新国家标准的全项检验，为每个药品均制定了高于国家药品标准的公司内部质量控制标准，提高了药品关键检查项目的指标。严把物料入厂质量关、生产过程质量控制关、产品放行控制关；嵌入互联网+，建立采购招标信息化管理平台对供应商进行管理和评价，建立提取过程在线监测系统、网络色谱仪器检测系统，逐步建设中药信息化标准平台，实现整个中药材行业上下游的标准化、信息化、可追溯化。公司秉承“顾客至上”的质量价值观，为消费者着想，在药品说明书中明示药品的注意事项与禁忌，突出警示语，指导消费者合理用药。进一步完善药品上市后风险管理，建立药物警戒质量管理体系，增强市场质量风险防范和应对能力，实现从药品研发到临床使用全过程的质量监控，确保公众用药安全。

5、中药材贸易风险

中药材贸易业务受终端市场需求、产端供给、产量丰欠、自然灾害、人为炒作、蓄意囤货、抛货、药典标准持续提高等诸多因素影响，近年来多种中药材价格频繁波动。近两年，绝大多数中药材下游需求企业资金紧张，存在应收账款逾期的风险。

应对措施：公司通过多年的战略布局和积累，形成了对上游道地中药材供应核心资源的掌握，并在全国范围内开展道地药材产区布局并完善中药材专业市场，自主建设中药材商品交易中心，在全国中药材各大产区布局信息站点，为公司提供中药材道地产区中药材种植面积、当地气候环境、极端天气、产量等一手信息，为公司中药材贸易业务决策提供可靠的信息来源。

开展业务前多渠道评估下游企业经营情况、主要负责人信用情况，综合评估下游企业，给予各下游企业不同的授信额度，在其授信额度范围内开展中药材贸易业务，尽力规避回款难、坏账等风险。

6、传统中药材交易市场弱化风险

传统中药材交易市场集约化程度低，大量中药材贸易向产地市场转移，存在流通型交易市场逐步向产地市场转移的风险。

应对措施：通过在全国布局的产地办事处和信息站点掌控道地药材主产区第一手产量、库存量、价格等信息，在价格最低点购进中药材，联动神农仓展销平台和交易市场，开展产地直销，为广大药商、药厂提供产地优质优价道地药材，进而解决终端市场购进药材价格高于产地价格的问题，稳定流通型市场交易。

7、人才储备风险

人才资源始终是企业建设发展的第一资源。医药行业从创新产品科技研发能力，到研发领域拓展和市场营销转型等都需要优秀的人才资源，为解决企业在研发、生产、营销、技术、管理等方面的人才供给问题，公司应做到综合施策，把握主动。

应对措施：完善人才建设战略布局，坚持整体开发方针，把内部自主培养和外部人才引进相结合，重视研发系统核心人才引进及培养，在全国医药行业及重点对标企业构建多维圈层人才引进及技术交流活动，重点加大校企合作、博士后工作站项目对接等。营销团队建立新的销售模式，引入行业标杆企业的优秀销售精英。团队建设上将考核与实际工作相结合，建立长效管理机制，加快构建人才培育平台和保障措施的建设。

(五)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公司因不适用准则规定或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等特殊原因，未按准则披露的情况和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四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规定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的要求，进一步完善公司的法人治理结构和公司法人治理制度，促进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三方的有效制衡、科学决策，充分保护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权益。

1. 关于股东与股东大会：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召集、召开股东大会。股东大会的会议筹备、会议提案、议事程序、会议表决、决议执行和信息披露等方面符合相关规定要求，同时能够确保所有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与大股东享有平等地位和充分行使权利。为保护中小投资者的合法权益，公司目前股东大会均采用现场加网络投票加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方式召开；关联交易能够从维护中小股东的利益出发，做到公平合理，关联股东均已回避表决，相关内容能及时进行披露，维护股东的知情权；公司历次股东大会均邀请律师出席，对会议的召开程序、审议事项、出席人身份进行确认和见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保证了股东大会的合法有效。

2. 关于董事与董事会：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的选聘程序选举董事，公司董事的人数和人员构成符合法律、法规的要求，各位董事均能按照《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认真的履行职责，正确行使权力，以认真负责的态度出席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并能够严格执行股东大会对董事会的授权，落实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的召集、召开、议事程序符合《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董事诚信、勤勉地履行职责，确保了董事会运作的规范和决策的客观、科学，切实维护公司全体股东的利益。

公司董事会下设审计、提名、战略与投资、薪酬与考核四个专门委员会，公司各专门委员会按照工作细则的有关规定开展工作，充分发挥各专门委员会的专业作用，加强了董事会集体决策的民主性、科学性、正确性，确保公司的健康发展。

3. 关于监事与监事会：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能够以认真负责的态度出席监事会并列席董事会会议，本着对全体股东负责的态度，对董事会日常运作、董事、高管人员及公司财务等进行合法、合规性监督，认真履行自己的职责。

4. 关于绩效评价与激励约束机制：

公司执行公开透明的绩效考核制度和奖励办法，对公司高管人员实行年薪制度，建立了中层管理人员及员工薪酬绩效考核制度。

5. 关于利益相关者：

公司能够充分尊重和维持银行和其他债权人、职工、供应商、客户等相关利益者的合法权益，实现相互之间良好沟通，共同推进公司持续、和谐、稳定发展。

6. 关于信息披露与透明度：

公司严格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等法律法规的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确保信息披露及时、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7. 关于内部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等有关制度的规定，加强内幕信息的保密工作，完善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

8. 关于投资者关系管理：

公司严格按照《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的规定，加强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积极拓宽与投资者的沟通渠道。公司通过投资者热线、业绩说明会、拜访机构投资者、接待投资者调研、上交所 E 互动等多种方式与投资者进行沟通交流，回复投资者疑问，积极促进与投资者的良性互动，维护公司与投资者的良好关系，树立公司良好的市场形象。

公司治理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是否存在重大差异；如有重大差异，应当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保证公司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独立性的具体措施，以及影响公司独立性而采取的解决方案、工作进度及后续工作计划

适用 不适用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单位从事与公司相同或者相近业务的情况，以及同业竞争或者同业竞争情况发生较大变化对公司的影响、已采取的解决措施、解决进展以及后续解决计划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决议刊登的指定网站的查询索引	决议刊登的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2 年 3 月 31 日	http://www.sse.com.cn/	2022 年 4 月 1 日	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2021 年度股东大会	2022 年 5 月 20 日	http://www.sse.com.cn/	2022 年 5 月 21 日	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1. 2021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2. 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3. 202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4. 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5. 2022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6.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7. 关于 2022 年向金融机构申请授信额度及融资的议案； 8. 关于 2022 年为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 9.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10. 关于公司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11. 关于修订《公司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的议案； 12. 关于《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 13. 关于修订《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2 年 7 月 15 日	http://www.sse.com.cn/	2022 年 7 月 16 日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与关联方共同投资特瑞思签订《补充协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2 年 9 月 13 日	http://www.sse.com.cn/	2022 年 9 月 14 日	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1.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2. 关于修订《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的议案； 3. 关于修订《防范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管理办法》的议案； 4. 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5. 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 6. 关于 2022 年新增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股东大会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

(一)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及报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注)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年初持股数	年末持股数	年度内股份增减变动量	增减变动原因	报告期内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万元)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方同华	董事长	男	60	2011年3月	2023年5月	0	0	0	无	270.74	否
闫久江	董事	男	45	2019年10月	2023年5月	0	0	0	无	63.71	否
张云起	董事	男	59	2019年5月	2023年5月	0	0	0	无	8.00	否
崔少华	独立董事	男	66	2017年8月	2023年5月	0	0	0	无	8.00	否
林瑞超	独立董事	男	69	2021年5月	2023年5月	0	0	0	无	8.00	否
兰培宝	监事会主席	男	50	2014年3月	2023年5月	0	0	0	无	27.05	否
李学东	监事	男	50	2011年3月	2023年5月	600	600	0	无	11.94	否
张钟方	职工监事 (离任)	女	38	2019年9月	2023年1月	0	0	0	无	7.24	否
黄静	职工监事	女	38	2023年1月	2023年5月	0	0	0	无	—	否
陈海	总经理(离任)	男	43	2019年12月	2022年6月	0	0	0	无	83.49	否
闫久江	副总经理	男	45	2019年8月	2023年5月	0	0	0	无	—	否
	总经理			2022年7月	2023年5月						
郭以冬	副总经理	女	56	2017年5月	2023年5月	0	0	0	无	36.19	否
李天翥	副总经理	女	45	2022年5月	2023年5月	0	0	0	无	30.84	否
王利春	副总经理 (离任)	男	53	2022年5月	2022年11月	0	0	0	无	117.16	否
王磊	财务总监 (财务负责人)	男	42	2019年9月	2023年5月	0	0	0	无	69.24	否
张海英	董事会秘书(离任)	女	48	2021年12月	2023年1月	0	0	0	无	80.02	否
张钟方	董事会秘书	女	38	2023年4月	2023年5月	0	0	0	无	—	否
合计	/	/	/	/	/	600	600		/	821.62	/

姓名	主要工作经历
方同华	男，1963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黑龙江中医药大学硕士研究生导师。1987 至 1996 年，经营哈尔滨太平哈城药材采购供应站；1996 年组建黑龙江省珍宝岛制药有限公司，任公司董事长；2011 年 3 月起至今，任黑龙江珍宝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2011 年 3 月至 2019 年 12 月，任黑龙江珍宝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
闫久江	男，1978 年出生，本科学历。2006 年至 2013 年先后担任哈尔滨珍宝制药有限公司车间主任、生产副总、执行总经理、总经理等职务；2017 年至 2019 年 8 月担任黑龙江珍宝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职务；2019 年 8 月起至 2022 年 6 月，任黑龙江珍宝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职务；2019 年 10 月起至今，任黑龙江珍宝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职务；2022 年 7 月起至今，任黑龙江珍宝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
张云起	男，1964 年出生，中共党员，管理学博士。2008 年 5 月至今，任中央财经大学教授、博士生导师，同时兼任中国互联网商务金融研究院院长、中国商业统计学会大数据营销分会会长；2019 年 5 月起至今，任黑龙江珍宝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职务。
崔少华	男，1957 年出生，本科学历，高级会计师。2001 年至 2020 年任长江证券有限公司董事；2002 年至 2010 年任海尔纽约人寿保险公司董事长；2005 年至 2012 年任青岛银行董事；2005 年至 2010 年任海尔财务公司监事长；2007 年至 2010 年任海尔集团副总裁；2014 年至今任吉财菁华资本管理（青岛）有限公司执行董事；2017 年 5 月起至今，任黑龙江珍宝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林瑞超	男，1954 年出生，药学博士、专家。曾任北京中医药大学教师，法国第戎大学教师，中国药品生物制品检定所中药民族药检测中心研究员，中国食品药品检定研究院中药民族药检定所研究员。现任北京中医药大学中药学院教师。2021 年 5 月起至今，任黑龙江珍宝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兰培宝	男，1973 年出生，大学本科学历。1997 年至 2003 年任职于鸡西市钢铁公司；2003 年至 2011 年先后任黑龙江省珍宝岛制药有限公司培训专员、人力资源部副部长、部长；2011 年 3 月 2014 年 3 月，任黑龙江珍宝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人力资源部部长；2014 年 3 月起至今，任黑龙江珍宝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
李学东	男，1973 年出生，大专学历。1996 年至 2008 年，任黑龙江乌苏里江制药有限公司技术部部长；2009 年至今，任黑龙江省珍宝岛制药有限公司项目部部长；2011 年 3 月起，任黑龙江珍宝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
张钟方	女，1985 年出生，大学本科学历。2009 年至 2012 年，先后担任哈尔滨珍宝制药有限公司出纳员、核算员；2012 年至今先后担任黑龙江珍宝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文字秘书、董事会办公室专员、公司治理主管、证券事务高级经理；2019 年 9 月至 2023 年 1 月，任黑龙江珍宝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职工监事。2023 年 4 月 20 日起，任黑龙江珍宝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
黄静	女，1985 年出生，本科学历，中共党员。2011 年至今在黑龙江珍宝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先后担任行政办公室档案管理员、文字秘书、行政专员、行政主管；2021 年 10 月至今任黑龙江珍宝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工会女工委委员；2022 年 4 月至今任黑龙江珍宝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宣传委员。2023 年 2 月起至今，任黑龙江珍宝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职工代表监事。
陈海	男，1980 年出生，中共党员，硕士研究生，高级经济师。2005 年至 2016 年，任扬子江药业集团人力资源部长；2016 年至 2017 年，任汉典集团运营总监；2017 年至 2018 年，任黑龙江珍宝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2018 年至 2019 年 11 月份，任珍宝岛集团常务副总；2019 年 12 月至 2022 年 6 月，任黑龙江珍宝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
郭以冬	女，1967 年出生，财会专业，中级会计师。1995 年至 1999 年担任鸡西三林公司财务科长；1999 年至 2004 年担任黑龙江省珍宝岛制药有限公司销售会计；2004 年至 2008 年担任哈尔滨珍宝制药有限公司财务部部长；2008 年至 2011 年担任哈尔滨珍宝岛医药贸易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11 年至 2012 年任黑龙江珍宝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2012 年至 2017 年担任哈尔滨珍宝岛医药贸易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17 年 5 月起至今，任黑龙江珍宝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李天嵩	女，1978 年出生，本科毕业于吉林大学，研究生毕业于哈尔滨工业大学，高级工程师，齐齐哈尔医学院硕士研究生兼职指导教师。曾先后担任哈尔滨珍宝制药有限公司技术部部长、质量授权人兼技术总工，黑龙江珍宝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生产运营中心总监、黑龙江珍宝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鸡西分公司总经理、黑龙江珍宝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有着丰富的质量控制、大项目管理及生产运营管理经验。2022 年 5 月起至今，任黑龙江珍宝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王利春	男，1970 年出生，四川大学生物医学工程专业硕士学历，制药工程博士。先后任四川科伦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研究所中药室主任、研究所所长助理、研发中心副

	总经理，科伦药业研究院有限公司副院长、2020 年至 2022 年 4 月任石药集团北京研究院院长。有着丰富的药物研发及项目管理经验。2022 年 5 月至 2022 年 11 月，任黑龙江珍宝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王磊	男, 1981 年出生, 本科学历。2004 年至 2018 年, 先后在海尔集团、三一重工股份有限公司、山东新凤祥集团有限公司、浙江司太立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分别担任中国区大区财务负责人、财务总监、内控部长、集团财务负责人等职务; 2019 年 9 月起至今, 任黑龙江珍宝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 (财务负责人)。2023 年 1 月至 4 月, 代行董事会秘书职责。
张海英	女, 1974 年出生, 中共党员, 硕士研究生, 工程师, 具有董事会秘书任职资格。曾任沪市主板公司董事会秘书, 哈尔滨工业大学高新技术园区总裁办主任, 中融信托综合部负责人, 上海证券报公司总部资深记者、业务总监。2021 年 12 月至 2023 年 1 月, 任黑龙江珍宝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

其它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因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 2022 年 4 月 29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 同意聘任王利春先生、李天翥女士担任公司副总经理职务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披露的临 2022-036 号公告)。2022 年 6 月 29 日, 公司原总经理陈海先生因个人原因申请辞职, 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 同意聘任闫久江先生担任公司总经理职务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披露的临 2022-053 号公告)。2022 年 11 月 8 日, 公司副总经理王利春先生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副总经理职务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披露的临 2022-081 号公告)。2023 年 1 月 18 日, 公司原董事会秘书张海英女士因个人原因申请辞职, 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 同意由财务总监代行董事会秘书职责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披露的临 2023-002 号公告)。2023 年 2 月 2 日, 因原职工代表监事张钟方女士工作调整, 无法继续担任职工监事职务, 公司召开了 2023 年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 选举黄静女士担任公司第四届监事会职工监事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披露的临 2023-006 号公告)。2023 年 4 月 19 日, 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 同意聘任张钟方女士为公司董事会秘书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披露的临 2023-021 号公告)。

(二)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情况**1.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方同华	黑龙江创达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0年8月	——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无			

2.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方同华	浙江特瑞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21年11月	——
林瑞超	北京中医药大学中药学院	教师	2013年7月	——
林瑞超	普洱云河茶业有限公司	董事	2008年12月	——
林瑞超	北京博智绿洲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17年1月	——
林瑞超	广东众生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9年12月	2025年12月
林瑞超	葵花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7年9月	2023年10月
张云起	中央财经大学	教授、博导	2008-05-01	——
张云起	云行信联网科技有限公司	经理、执行董事	2016-08-01	——
张云起	安徽亳州药都农村商业银行	独立董事	2016-05-01	——
张云起	安徽恒源煤电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6-08-01	——
张云起	华夏天植(北京)信联网科技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20-08-13	——
张云起	北京雨施信联网科技中心(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2017-10-01	——
崔少华	吉财菁华资本管理(青岛)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总经理	2014-07-01	——
崔少华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7-05-01	——
崔少华	布瑞克(苏州)农业互联网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9-09-01	——
崔少华	延边吉祥泛泥炭产业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董事	2017-04-17	——
崔少华	敦化市华惠农业综合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法人、执行董事、总经理	2015-03-19	——
崔少华	青岛海纳能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19-11-28	——
崔少华	敦化市华欣投资咨询	执行董事、法定	2015-03-09	——

	有限公司	代表人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无		

(三)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	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负责制定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计划或方案，董事、监事的薪酬经董事会审议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决定，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由董事会审议决定。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确定依据	公司内部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监事的报酬基于公司经济效益，依据其岗位价值、个人能力、实际工作业绩，并参考行业薪酬水平等综合因素确定。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实际支付情况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应从公司领取的报酬均已按时支付。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的报酬合计	578.56 万元

(四)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变动情形	变动原因
李天燾	副总经理	聘任	因公司发展需要
王利春	副总经理	聘任	因公司发展需要
陈海	总经理	离任	因个人原因
王利春	副总经理	离任	因个人原因
张海英	董事会秘书	离任	因个人原因
闫久江	总经理	聘任	聘任
王磊	代行董事会秘书职责	聘任	聘任
张钟方	职工监事	离任	因工作调整
黄静	职工监事	选举	选举
张钟方	董事会秘书	聘任	聘任

(五) 近三年受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五、报告期内召开的董事会有关情况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会议决议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	2022 年 1 月 29 日	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1. 《关于〈黑龙江珍宝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2. 《关于〈黑龙江珍宝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3.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有关事宜的议案》； 4. 《关于提请召开黑龙江珍宝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第

		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	2022年2月24日	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 1. 关于终止《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相关审议的议案； 2.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	2022年4月29日	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 1. 《2021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 《2021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3. 《2021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4. 《2022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5. 《2021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6. 《2022年第一季度报告》 7. 《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8. 《2021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9. 《独立董事2021年度述职报告》 10.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1年度履职情况报告》 11. 《关于2022年向金融机构申请授信额度及融资的议案》 12. 《关于2022年为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 13. 《关于公司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14. 《黑龙江珍宝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1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15.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16. 《关于修订〈黑龙江珍宝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的议案》 17. 《关于修订〈黑龙江珍宝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 18. 《关于修订〈黑龙江珍宝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19. 《关于修订〈黑龙江珍宝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的议案》 20. 《关于聘任副总经理的议案》 21. 《关于召开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	2022年6月9日	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	2022年6月29日	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1. 《关于公司与关联人共同投资特瑞思签订《补充协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2. 《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 3. 《关于召开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	2022年8月25日	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1. 《黑龙江珍宝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2. 《关于2022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3.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4. 《关于修订公司部分管理制度的议案》； 5. 《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 6. 《关于2022年新增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 7. 《关于召开2022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第四届董事会第	2022年10月	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二十三次会议	27 日	1.《黑龙江珍宝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第三季度报告》； 2.《关于修订〈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的议案》；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	2022 年 12 月 5 日	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与康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签订战略框架合作协议的议案》。

六、董事履行职责情况

(一) 董事参加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是否独立董事	参加董事会情况						参加股东大会情况 出席股东大会的次数
		本年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	
方同华	否	8	8	5	0	0	否	4
闫久江	否	8	8	5	0	0	否	4
张云起	否	8	8	8	0	0	否	4
崔少华	是	8	8	8	0	0	否	4
林瑞超	是	8	8	8	0	0	否	4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会议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年内召开董事会会议次数	8
其中：现场会议次数	0
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5
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3

(二) 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成员情况

专门委员会类别	成员姓名
审计委员会	崔少华、林瑞超、闫久江
提名委员会	林瑞超、方同华、崔少华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林瑞超、崔少华、方同华
战略委员会	方同华、张云起、林瑞超

(2). 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召开 5 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2 年 4 月 28 日	1、审议 2021 年财务会计报表； 2、审议 2021 年度内控评价报告；	经讨论沟通，会议一致同意 5 项所审议事项，同意公司审计后的财务报表、公司内控评价报告、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审计委员会针对公司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相关事项发表了审核意见：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中准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

	3、审议 2021 年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4、审议 2022 年内部审计工作计划； 5、审议关于公司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告、2022 年审计工作计划及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并将上述事项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伙）（以下简称“中准所”）进行了审查，认为中准所在从事证券业务资格等方面均符合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具备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能力、专业胜任能力和投资者保护能力，具有丰富的上市公司审计工作经验。其在与公司 2021 年度合作期间表现出丰富的职业素养，能够独立、客观、公允、及时地完成各项审计业务。 综上所述，与会委员一致同意公司续聘中准所为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机构，并同意向董事会提议续聘中准所为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机构。
2022 年 6 月 21 日	审议《黑龙江珍宝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1 年年度报告的信息披露监管工作函的回复公告》	经审议讨论，会议同意该回复内容。	---
2022 年 6 月 28 日	审议《关于公司与关联人共同投资特瑞思签订〈补充协议〉暨关联交易的提案》	经审阅相关材料，与会委员讨论后同意本次公司与关联人共同投资特瑞思签订《补充协议》暨关联交易事项，并同意将该事项提交董事会审议，关联董事应回避表决。	审计委员会针对公司与关联人共同投资特瑞思签订《补充协议》暨关联交易事项发表了审核意见：本次与关联方共同投资特瑞思后续《补充协议》的签订事宜，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特瑞思各股东一致同意二期增资款支付期限延期，符合公司长远发展，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广大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不影响公司独立性。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同意本次公司与关联人共同投资特瑞思签订《补充协议》暨关联交易事项，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2022 年 8 月 24 日	1、审议公司 2022 年半年度财务报告； 2、审议内部审计管理制度； 3、审议 2022 年上半年内部控制重大事件专项检查报告	经审阅相关材料并讨论沟通后，会议同意所审议的事项，并同意 2022 年半年度财务报告并提交董事会审议。	---
2022 年 9 月 29 日	审议《黑龙江珍宝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核查函的回复报告》	经审阅相关材料并讨论沟通，会议同意所审议事项。	---

(3). 报告期内提名委员会召开 2 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2 年 4 月 20 日	审核副总经理候选人任职资格	经审阅相关材料、讨论沟通后，会议同意两位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并同意将该提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
2022 年 6 月 28 日	审核总经理候选人任职资格	经审阅相关材料、讨论沟通后，会议同意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并同意将该提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

(4). 报告期内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召开 3 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2 年 1 月 28 日	1、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 2、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	经研究讨论，会议同意两项提案内容，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
2022 年 2 月 21 日	审议 2021 年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绩效考核结果	经审议，会议同意本次考核结果。	----
2022 年 4 月 15 日	1、审议公司 2022 年高级管理人员绩效考核责任状； 2、绩效考核管理制度（2022 年修订版）	经审议，会议同意 2022 年高管人员的绩效考核责任状及绩效考核管理制度。	----

(5). 报告期内战略与投资委员会召开 2 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2 年 6 月 6 日	公司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方案	经研究讨论，会议同意该方案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
2022 年 10 月 14 日	公司 2023 年经营工作部署暨 2023 年经营计划编制工作方案	经审阅相关材料，研究讨论后，会议同意该方案内容。	----

(6). 存在异议事项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八、监事会发现公司存在风险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九、报告期末母公司和主要子公司的员工情况

(一) 员工情况

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458
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2,302
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	2,760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	17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
生产人员	799
销售人员	785
技术人员	531
财务人员	152
行政人员	493
合计	2,760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硕士及以上学历	115
本科学历	1,092
大专及以下	1,553
合计	2,760

(二) 薪酬政策

适用 不适用

根据公司业务发展战略、经营状况以及行业对标企业的薪资水平，着力完善具有行业竞争力的薪酬政策，优化调整公司薪资结构和薪酬管理制度，保持区域性行业领先水平。加大激励机制的建立，将激励机制与薪酬体系有效融合，同时拓展股权激励方式，不断丰富公司薪酬要素构成，重点向岗位价值、综合能力、工作业绩等方面聚焦，形成重实干、讲业绩、凭能力的良性竞争机制。

(三) 培训计划

适用 不适用

为支撑公司业务发展，盘活优秀人才资源，企业一直高度重视内部人才的发展，诚邀专业领域专家授课，筛选吸纳外部精品课程，同时搭建企业内部课程体系，打造优秀讲师团队，将组织固有的经验智慧进行萃取沉淀，通过内外部相结合的培训形式打造一支能够支持业务发展、认同企业文化且具备足够专业技术能力的高素质队伍；同时注重管理能力与技能提升两手抓，针对研发、生产、销售各系统开设管理与技能双线条培训班，助力关键岗位效能提升；围绕人才梯队建设，建立年度人才盘点机制，与行业知名咨询公司合作，引入专业测评问卷多方位多角度对后备人才进行评价并设定个人发展计划，规划并提供专业化的培养路径，不断更新完善企业人才梯队，为公司稳定发展培养储备充足的人员。

(四) 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劳务外包的工时总数	365 小时
劳务外包支付的报酬总额	1,830,648.34 元

十、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一) 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的现金分红政策未进行调整。

(二) 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	√是 □否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是 □否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是 □否
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是 □否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其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	√是 □否

(三) 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现金利润分配方案预案的,公司应当详细披露原因以及未分配利润的用途和使用计划

□适用 √不适用

(四) 本报告期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每 10 股送红股数 (股)	0
每 10 股派息数 (元) (含税)	0.28
每 10 股转增数 (股)	0
现金分红金额 (含税)	26,303,308.98
分红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85,390,657.13
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	14.19%
以现金方式回购股份计入现金分红的金额	29,991,325.30
合计分红金额 (含税)	56,294,634.28
合计分红金额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	30.37

十一、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情况及其影响**(一) 相关激励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

√适用 □不适用

事项概述	查询索引
公司于 2022 年 1 月 29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黑龙江珍宝岛	公司于 2022 年 2 月 7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 www.sse.com.cn 披露

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拟通过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新股的方式，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 150 万股。	的临 2022-010 号公告。
2022 年 2 月 24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相关议案的议案》，决定终止本次激励计划。	公司于 2022 年 2 月 25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 www.sse.com.cn 披露的临 2022-017 号公告。

（二）临时公告未披露或有后续进展的激励情况

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员工持股计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激励措施

适用 不适用

（三）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报告期内对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机制，以及激励机制的建立、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根据公司业务发展，与高级管理干部建立年度责任状，提取公司整体经营规划关键内容，逐级分解年度经营指标并落实重点工作目标。责任状包含经营性指标，运营管控指标包含质量管理、财务、生产安全与环保指标等，学习与团队等指标。年底奖金与责任状年度达成结果相关联，年末按照企业经营目标责任状考核实际得分进行兑现，清算全年薪酬总额。

十二、 报告期内的内部控制制度建设及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依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法律法规和监管部门要求，结合行业特点及企业经营实际情况，重点关注公司内外部环境变化、重要业务领域、组织结构优化等方面，持续评估与规范风险管理和内控管理体系。公司风险及内控管理工作在保障内控体系有效运行的同时，报告期内公司修订及完善多项公司管理制度。重点关注跨部门管控流程评审与机制优化，尤其对公司治理、招采管理、生产经营、研发管理、财务管理、绩效管理、内部审计等内控管理制度及流程进行完善与优化，持续提升公司内控管理水平。公司坚持开展对管理层、普通员工等各层级开展各类风险管理与内部控制宣导及培训，提升员工内控意识。通过开展分子公司内控自我评价与管理层内控流程审计等多种方式，主动发现存在潜在问题及潜在风险，并对发现问题进行及时整改，举一反三，提升公司整体管理水平。

公司风险与内部控制体系结构合理，内部控制制度框架符合财政部、中国证监会等五部委对于内部控制体系的要求，能够适应公司管理和发展的需要。公司对内控体系持续改进提升，保证内控运行机制有效，达到了内部控制预期目标，保障了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报告期内内部控制存在重大缺陷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三、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的管理控制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依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行使股东权利、履行股东义务，公司制定了《子公司管理制度》、《参股公司投后管理制度》等内控制度，对子公司的规范治理、日常运营、财务管理及审计监督等事项作了详细的制度规定，通过制度执行和监督检查促进子公司的规范运作。

十四、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聘请的中准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22 年内部控制的有效性进行了独立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是否披露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是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意见类型：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十五、 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行动自查问题整改情况

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行动自查问题公司已于 2021 年度整改完毕。

十六、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五节 环境与社会责任的

一、环境信息情况

是否建立环境保护相关机制	是
报告期内投入环保资金（单位：万元）	1,456.26

(一) 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的公司及其主要子公司的环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重点排污单位之外的公司环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因环境问题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参照重点排污单位披露其他环境信息

适用 不适用

(1) 黑龙江珍宝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虎林）

黑龙江珍宝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虎林）不属于重点排污单位，虎林公司认真贯彻落实各项法律、法规，坚持以科学发展观为指导，强化环保目标责任制，各项工作取得进步，具体工作总结如下：

①管理措施

落实环保管理责任制

根据上级环保主管部门的要求，同时结合公司实际，制定年度环境保护工作目标，并列入领导层绩效考核项目。目前，虎林公司已经设立了专门的环境管理机构，配备了专职环保负责人，进一步明确了各级领导、各个部门以及员工的环境保护责任。

完善管理制度建设

进一步完善公司环境保护管理规定，严格按照《制药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37823-2019）、《中药类制药工业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21906—2008）、《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1996）、《城市区域环境噪声标准》（GB3096-93）、《工业企业厂界噪声标准》（GB12348-2008）、《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3297-1996）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清洁生产促进法》、《危险废物转移联单管理办法》等政策法规进行监督完善，真正做到外请监督、内抓管理。完成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的编制并报鸡西市虎林生态环境局备案。

虎林公司依据环保相关政策、制度及相关标准的要求，建立了《危险废物管理责任制》、《危险废物管理规程》等一系列环境保护的相关制度，每年进行排放污染物申报、危险废物管理计划、危险废物转移计划的编制并报鸡西市虎林生态环境局备案。

②“三废”及危险废弃物处置情况

三废管理

废水:生产废水和生活污水经厂区污水处理站处理后经市政管网进入污水处理厂处理，厂区污水排放符合《中药类制药工业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21906—2008）标准，并每年委托有资质的第三方检测公司进行废水排放指标检测。

废气:污水处理站产生废气主要由氨、硫化氢和臭气等成分组成，对污水废气所在的水池上方设置废气收集装置，通过管道收集经洗涤塔碱法除臭处理净化后，由15m高排气筒高空排放，排放符合《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二级标准，并每年委托有资质的第三方检测公司进行废气排放指标检测。

锅炉房产生废气主要有二氧化硫、颗粒物、氮氧化物。2台10吨生物质锅炉产生的废气通过布袋除尘和干式除尘器进行有效净化。排放符合《制药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37823-2019），并每年委托有资质的第三方检测公司进行废气排放指标检测。

噪声:主要设备均设置在室内，通过加装隔声、减振、厂内车辆限速，加强周边绿化等方式进行降噪，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2类标准限值，并每年委托

有资质的第三方检测公司进行噪声排放指标检测。

固体废物与危险废物规范化管理

虎林公司严格按照环保法律法规要求进行管理，公司危险废物的收集和储存按照国家标准实施，防治流失产生污染，并每半年委托有资质的第三方危险废物处置公司进行危险废物转移。公司固体废物由虎林市俊峰生物质能源有限公司进行转移处理。

危险废物和固体废物在厂区内储存严格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危险废物储存期间，使用完好无损容器盛装。固体废物转移前储存于灰渣室。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及其他环境保护行政许可情况

黑龙江珍宝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 6 月 28 日取得排污许可证，于 2023 年 1 月 6 日完成排污许可证变更（编号：91230300130721906W001Q）

(2) 黑龙江珍宝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鸡西分公司

黑龙江珍宝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鸡西分公司属于重点排污单位之外的公司，鸡西分公司认真贯彻落实各项法律、法规，坚持以科学发展观为指导，强化环保目标责任制，各项工作取得进步，具体工作总结如下：

①管理措施

落实环保管理责任制

根据上级环保主管部门的要求并结合公司实际，制定年度环境保护工作目标任务。鸡西分公司设立了专门的环境管理机构，配备了专职环保负责人，进一步明确了各级领导、各个部门以及员工的环境保护责任。

完善管理制度建设

进一步完善公司环境保护管理规定，严格按照《制药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37823-2019）、《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 3095—2012）、《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71-2014）、《工业企业厂界噪声标准》（GB12348-2008）、《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3297-1996）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清洁生产促进法》、《危险废物转移管理办法》等政策法规进行监督完善，真正做到外请监督、内抓管理。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已报鸡西市鸡冠生态环境局备案。

鸡西分公司依据相关标准的要求，建立了《环境保护管理制度》、《危险废物管理制度》等一系列环境保护的相关制度，每年进行排放污染物申报、危险废物申报、危险废物管理计划、危险废物转移计划的编制并报鸡西市鸡冠生态环境局备案。

②“三废”及危险废弃物处置情况

三废管理

废水:生活污水和经厂区污水处理站处理后的生产废水经市政管网进入城市污水处理厂处理, 厂区污水排放符合《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 二级标准, 并每季度委托有资质的第三方检测公司对污水在线设备比对, 每半年进行废水排放指标检测。

废气:污水处理站产生废气主要由氨、硫化氢和非甲烷总烃等成分组成, 针对产生臭气的水池采用水池上开口设置臭气收集装置, 通过管道收集经碱洗+光催化氧化法除臭处理净化后由排气筒高空排放, 排放符合《制药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37823-2019)、《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 并每年委托有资质的第三方检测公司进行废气排放指标检测。

锅炉产生废气主要有二氧化硫、颗粒物、氮氧化物等成分组成, 针对燃煤锅炉产生的废气通过干式布袋除尘+干法脱硫设施进行有效净化, 针对燃气锅炉产生的废气通过超低氮燃烧设施进行有效净化。排放符合《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71-2014, 并每月委托有资质的第三方检测公司进行废气排放指标检测。

厂界废气主要有氨、氯化氢、颗粒物等成分组成。厂区厂房采用封闭式, 车间内采用负压排风装置, 车间房顶设置排风口高空稀释排放。贮煤场、灰渣场采取半封闭式储存措施, 已安装轻钢棚并用苫布遮盖等环境保护措施。每季度委托有资质的第三方检测公司进行厂界废气排放指标检测, 排放符合《制药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37823-2019)、《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3297-1996)。

噪声:主要设备均设置于室内, 通过加装隔声、减振、厂内车辆限速, 加强周边绿化等方式进行降噪, 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中2类区标准限值, 并每半年委托有资质的第三方检测公司对厂界噪声排放指标检测。

固体废物与危险废物规范化管理

鸡西分公司严格按照环保法律法规要求进行管理, 公司的生活垃圾由市政环卫部门统一处理, 锅炉炉渣由鸡西市鸡冠区亿鑫免烧砖厂进行转移处理, 中药材药渣由鸡西市艾希生物物质科技有限公司转移处理。危险废物的收集和贮存按照国家标准要求实施, 防止流失产生污染, 公司每年与有资质的危险废物处置公司签定危废转移处置合同, 按标准转移处置危险废物。危险废物在厂区内存放期间, 危险废物的产生、收集数量和去向有严格的台账记录, 记录危险废物产生和流向情况, 确保危险废物不流失。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及其他环境保护行政许可情况

黑龙江珍宝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鸡西分公司 2020 年取得排污许可证
(编号: 912303005513414425001U)

(3) 哈尔滨珍宝制药有限公司

哈尔滨珍宝制药有限公司属于重点排污单位之外的公司, 哈珍宝公司认真贯彻落实各项法律、法规, 坚持以科学发展观为指导, 强化环保目标责任制, 各项工作取得进步, 具体工作总结如下:

①管理措施

落实环保管理责任制

根据上级环保主管部门的要求，结合公司实际，制定每年度环境保护工作目标任务。哈珍宝公司已经设立了专门的环境管理机构，配备了专职环保负责人，进一步明确了各级领导、各个部门以及员工的环境保护责任。

完善管理制度建设

进一步完善公司环境保护管理规定，严格按照《制药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37823-2019）、《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1996）、《城市区域环境噪声标准》（GB3096-93）、《工业企业厂界噪声标准》（GB12348-2008）、《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3297-1996）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清洁生产促进法》、《危险废物转移联单管理办法》等政策法规进行监督完善，真正做到外请监督、内抓管理。完成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的编制并报哈尔滨市生态环境局备案。

哈珍宝依据相关标准的要求，建立了《危险废物管理责任制》、《危险废物标识制度》等一系列环境保护的相关制度，每年进行排放污染物申报、危险废物申报、危险废物管理计划、危险废物转移计划的编制并报哈尔滨市生态环境局平房分局备案。

②“三废”及危险废弃物处置情况

三废管理

废水:生产废水和生活污水经厂区污水处理站处理后经市政管网进入文昌污水处理厂处理，厂区污水排放符合《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三级标准，同时满足龙江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与黑龙江珍宝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签订的污水接纳协议的标准限值要求，并每年委托有资质的第三方检测公司进行废水排放指标检测。

废气:车间生产过程产生的废气均经过活性炭吸附后排放。污水处理站臭气采用活性炭吸附后排放，排放符合《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二级标准，并每年委托有资质的第三方检测公司进行废气排放指标检测。

噪声:主要设备均设置于室内，通过加装隔声、减振、厂内车辆限速，加强周边绿化等方式进行降噪，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2类标准限值，并每年委托有资质的第三方检测公司进行噪声排放指标检测。

固体废物与危险废物规范化管理

哈珍宝公司严格按照环保法律法规要求进行管理，并已到哈尔滨市生态环境局平房分局办理专项审批手续。公司的固体废物有市政环卫部门统一处理，危险废物的收集和贮存按照国家标准要求实施，防止流失产生污染。

公司与有资质的危险废物处置公司每年签定处置协议。在厂区内存放阶段严格根据国家有关规定，危险废物在厂区内存放期间，使用完好无损容器盛装。

公司加大了对危险废物的管理力度，保证所有产生的危险废物按照法律规定处置，做好产生环节和贮存环节记录台账，确保做到危险废物零排放。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及其他环境保护行政许可情况

哈珍宝公司 2020 年取得排污许可证（编号：91230199731374049N001Z）

3. 未披露其他环境信息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三) 有利于保护生态、防治污染、履行环境责任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积极响应国家“十四五”生态环境保护相关政策，2022 年虎林公司改用生物质颗粒全面取代燃煤，减少了二氧化碳排放；鸡西公司在建三期化药合成项目针对化药合成污水配套建设了专用污水处理系统，2022 年底已完成主体建设，下一年度随项目投入生产运营污水处理系统同期进行调试运行。

(四) 在报告期内为减少其碳排放所采取的措施及效果

是否采取减碳措施	是
减少排放二氧化碳当量（单位：吨）	——
减碳措施类型（如使用清洁能源发电、在生产过程中使用减碳技术、研发生产助于减碳的新产品等）	利用清洁型能源减少二氧化碳排放量。虎林公司本年度耗用生物质颗粒 3512 吨，全面取代燃煤排放二氧化碳。

具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社会责任工作情况

(一) 是否单独披露社会责任报告、可持续发展报告或 ESG 报告

适用 不适用

(二) 社会责任工作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对外捐赠、公益项目	数量/内容	情况说明
总投入（万元）	112.17	——
其中：资金（万元）	10.55	1. 向哈尔滨商业大学捐款 50,000 元，用于药学院药园建设； 2. 向青海省海东市化隆回族自治县金源藏族乡科巴学校进行爱心捐款 3,520 元，所筹款项用于配发全体学生的新校服； 3. 向困难员工发放慰问金共计 51,950 元。
物资折款（万元）	101.62	1. 向黑龙江省虎林市中心敬老院的老人们捐赠价值 6690 元的春节、中秋双节慰问品； 2. 向黑龙江省慈善总会捐赠了价值 923,997.46 元的以复方芩兰口服液、双黄连口服液为代表的新冠病毒感染

		对症治疗药物； 3. 向虎林市疫情指挥部捐赠复方芩兰口服液 30 箱、双黄连口服液 20 箱、一次性使用医用口罩 20 箱，价值 79,608 元； 4. 向虎林市精神文明办公室捐赠了公司生产的一次性使用医用口罩 10 箱，价值 5,950 元。
惠及人数（人）	——	

具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珍宝岛药业在推进国际化全产业链大健康产业集群布局的同时，更注重促进民众健康水平的提升与社会价值的创造。把积极承担社会责任、参与公益事业、救灾助困及员工权益保护工作作为企业发展战略中的重要组成部分。充分发挥在制药领域、中药产业等大健康产业方面的优势，通过多种举措，积极投身社会公益、参与扶贫等慈善事业，对地方教育、文化、科学、卫生、扶贫济困等方面给予充分的支持。

1. 在社会责任的履行方面，珍宝岛真情帮扶社会关注群体。已连续十余年在春节期间慰问黑龙江省虎林市中心敬老院的老人们，2022 年为老人们送去了价值 6,690 元的春节、中秋双节慰问品。

2022 年 5 月，珍宝岛子公司黑医贸党支部、工会共同发起“圆梦六一，与爱同行”活动，号召公司员工向青海省海东市化隆回族自治县金源藏族乡科巴学校进行爱心捐款 3,520 元，所筹款项用于配发全体学生的新校服。

2. 职工权益保护方面，公司重视员工的合法权益，在员工雇佣、调岗、考核、薪酬福利等方面，力争做到公平、公正。公司为保障平等雇佣，在员工招聘过程中，不以人员的性别、肤色、外貌、伤残等特征及信仰、地域、语言等社会特征作为是否聘用的标准，在招聘过程中坚持四大基本原则，力争公平对待每一位应聘者；公司为保障公平公正调岗，杜绝公司滥用权力，对客观上符合调动范围的人员不存在差别化对待，待调人员从机会获得、调动规则等方面具有一致性；公司为保障员工福利，按照国家规定为员工全额缴纳五险一金。

3. 为促进中医药教育事业发展，公司向哈尔滨商业大学捐款 50,000 元，用于药学院校园建设。同时，珍宝岛药业工会持续开展员工婚、丧、伤、病以及重大节日慰问工作，并组织了涵盖珍宝岛全系统的困难员工慰问活动，由各子公司工会主席前往公司困难员工家中慰问，切实让员工感受企业温暖及关怀，2022 年累计发放慰问金 51,950 元。

4. 积极参与疾病防控工作，践行医药企业责任担当。2022 年末，民众对于中药抗病毒类药品需求进一步加大。珍宝岛药业复方芩兰口服液、双黄连口服液、小儿热速清糖浆、生脉饮等产品被国家中医药管理局及全国多地区列入新冠病毒感染防治方案推荐用药。面对全国用药需求的剧增，为最大限度满足民众用药需求，珍宝岛药业于第一时间快速响应，确定了“将民众需求放在

首位，务必保障产品供应”的工作总要求。董事长方同华在第一时间亲自组织召开部署会议，要求全力确保抗病毒系列产品充足供应。启动生产、售后服务、库存、配送等多级响应机制，充分整合产业链研、产、销等环节，打造高质量医药产业供应链系统。相关抗病毒类产品实现了24小时不间断满负荷生产，有力地确保了产品的充足供应。

同时，为用实际行动践行中国医药企业在特殊时期的责任与担当。珍宝岛药业积极开展抗病毒类产品及防疫物资的捐赠，总价值超过100万元。公司向黑龙江省慈善总会捐赠了价值923,997.46元的以复方芩兰口服液、双黄连口服液为代表的新冠病毒感染对症治疗药物。公司向虎林市疫情指挥部捐赠复方芩兰口服液30箱、双黄连口服液20箱、一次性使用医用口罩20箱，价值79,608元；并向虎林市精神文明办公室捐赠了公司生产的一次性使用医用口罩10箱，价值5,950元。

三、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乡村振兴等工作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扶贫及乡村振兴项目	数量/内容	情况说明
总投入（万元）	0.22	
其中：资金（万元）	——	
物资折款（万元）	0.22	同珍宝岛乡开展了文明共建活动，双方联谊慰问了4家脱困户，送去价值2,200元的慰问品。
惠及人数（人）	——	
帮扶形式（如产业扶贫、就业扶贫、教育扶贫等）	——	

具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积极贯彻和推进中央“精准扶贫、精准脱贫”的决策部署，2022年上半年度深入开展扶贫工作，结合实际定措施，真情帮扶促和谐。公司同珍宝岛乡开展了文明共建活动，双方联谊慰问了4家脱困户，送去价值2,200元的慰问品。用实际行动履行社会责任，彰显公司担当。

第六节 重要事项

一、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一) 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及期限	是否有履行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与再融资相关的承诺	解决同业竞争	创达集团、实际控制人	一、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未来不会从事与珍宝岛及其控制的子公司有竞争或构成竞争的业务或活动。 二、同意珍宝岛在同等商业条件下有优先收购权。 三、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不经营和珍宝岛相似产品。 四、优先考虑珍宝岛及其控制的子公司的利益。	2020年8月11日长期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解决关联交易	创达集团、实际控制人	一、关联交易进行表决时，本人已履行回避表决的义务。 二、尽可能减少和尽量避免不必要的关联交易。在进行确有必要且无法规避的关联交易时，保证按市场化原则和公允价格进行公平操作，并按相关法律法规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保证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珍宝岛及其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三、保证不利用控制地位和关联关系损害珍宝	2020年8月11日长期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岛及其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其他	创达集团		如因股权质押融资风险事件导致创达集团作为上市公司控股股东的地位受到影响，将积极采取多种合法措施防止所持上市公司股份被处置，维护控股股东地位的稳定性	2020年9月27日 长期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珍宝岛		募集资金不会变相投入公司类金融业务；公司不新增对类金融业务的投入	2020年8月11日 募集资金使用完毕前或募集资金到位后的36个月内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珍宝岛		本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不会用于置换董事会决议日前已投资金额	2020年11月3日 募集资金使用完毕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珍宝岛		公司将按照国家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相关政府主管部门的计划程序，积极办理取得募投项目国有土地使用权的相关手续，确保及时取得募投项目用地，按期开展募投项目建设工作，保证项目顺利实施	2020年11月20日 募投项目建设完毕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方同华		将督促控股股东创达集团以自有、自筹资金足额偿付融资本息，确保不因逾期偿付本息或其他违约事项导致创达集团所持上市公司股份被质权人行使质押权；若创达集团所质押上市公司股票存在平仓风险，本人将采取多种方式避免创达集团所持股票被处置，避免上市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更	2020年9月27日 长期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方同华		1、本人将积极督促并协助发行人及其子公司办理相关房屋建筑物的产权证书； 2、未来任何因发行人及其子公司未取得相关房屋产权证书涉及的纠纷、处罚导致的相关损失及罚款均由本人承担，保证该等纠纷、处罚不会对公司造成任何损失	2020年9月27日 长期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是否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作出说明

已达到 未达到 不适用

(三) 业绩承诺的完成情况及其对商誉减值测试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二、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违规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公司董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非标准意见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和影响的分析说明**(一) 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对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与前任会计师事务所进行的沟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现聘任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中准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	1,000,000.00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年限	1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蔡伟、刘飞飞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3

	名称	报酬
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	中准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500,000.00
保荐人	国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4,000,000.00

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审计期间改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七、面临退市风险的情况**(一) 导致退市风险警示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拟采取的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三) 面临终止上市的情况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八、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九、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有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十、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涉嫌违法违规、受到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一、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二、重大关联交易**(一)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事项概述	查询索引
2021年6月，公司与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虎林龙鹏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共同投资浙江特瑞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其中珍宝岛拟投资人民币40,000万元，占特瑞思增资扩股后总股本的16.6665%；龙鹏投资将其对特瑞思享有的62,023.73万元债权转换为股权，占特瑞思增资扩股后总股本的25.8429%。截至2021年12月31日，公司已实际出资20,000万元。另外，公司子公司哈尔滨拾珍生物医药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实际出资2,500万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6月16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临2021-024号公告
2022年6月29日，经特瑞思股东友好协商，共同签订了《关于浙江特瑞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之投资协议之补充协议》，对原协议部分条款进行修订，主要是将投资金额50%的第二期增资款支付时间延长3个月。截至目前，公司尚有20,000万元未实际出资。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6月3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2022-052号公告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4、涉及业绩约定的，应当披露报告期内的业绩实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共同对外投资的重大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事项概述	查询索引
2021年6月，公司与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虎林龙鹏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共同投资浙江特瑞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其中珍宝岛拟投资人民币40,000万元，占特瑞思增资扩股后总股本的16.6665%；龙鹏投资将其对特瑞思享有的62,023.73万元债权转换为股权，占特瑞思增资扩股后总股本的25.8429%。截至2021年12月31日，公司已实际出资20,000万元。另外，公司子公司哈尔滨拾珍生物医药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实际出资2,500万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6月16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临2021-024号公告
2022年6月29日，经特瑞思股东友好协商，共同签订了《关于浙江特瑞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之投资协议之补充协议》，对原协议部分条款进行修订，主要是将投资金额50%的第二期增资款支付时间延长3个月。截至目前，公司尚有20,000万元未实际出资。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6月3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2022-052号公告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四)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公司控股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金融业务

适用 不适用

(六)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三、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一) 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方	担保方与上市公司的关系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发生日期（协议签署日）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类型	担保物（如有）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担保是否逾期	担保逾期金额	反担保情况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关联关系
-														
报告期内担保发生额合计（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0				
报告期末担保余额合计（A）（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0				
公司及其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发生额合计										53,00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担保余额合计（B）										73,000				
公司担保总额情况（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总额（A+B）										73,000				
担保总额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10.28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C）										0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金额（D）										52,000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50%部分的金额（E）										0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C+D+E）										52,000				
未到期担保可能承担连带清偿责任说明										无				
担保情况说明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对外担保余额为 73,000 万元，均是年度担保预计额度内对全资子公司进行的担保，不存在逾期担保的情况。				

(三) 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的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1) 委托理财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单项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委托理财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2. 委托贷款情况

(1) 委托贷款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单项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委托贷款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十四、其他对投资者作出价值判断和投资决策有重大影响的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本变动情况

(一) 股份变动情况表

1、股份变动情况表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92,803,592	9.86	-92,803,592	-92,803,592	0	0

1、国有法人持股	25,487,256	2.71	-25,487,256	-25,487,256	0	0
2、其他内资持股	65,442,274	6.95	-65,442,274	-65,442,274	0	0
其中：境内非国有法人持股	52,623,685	5.59	-52,623,685	-52,623,685	0	0
境内自然人持股	12,818,589	1.36	-12,818,589	-12,818,589	0	0
3、外资持股	1,874,062	0.20	-1,874,062	-1,874,062	0	0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1,874,062	0.20	-1,874,062	-1,874,062	0	0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	849,160,000	90.15	92,803,592	92,803,592	941,963,592	100
1、人民币普通股	849,160,000	90.15	92,803,592	92,803,592	941,963,592	100
三、股份总数	941,963,592	100	0	0	941,963,592	100

2、股份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核准黑龙江珍宝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21]338号）核准，公司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92,803,592股，并于2021年11月11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完成登记手续。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前总股本为849,160,000股，非公开发行股票上市后总股本为941,963,592股。本次发行对象所认购的股份92,803,592股限售股份已于2022年5月11日上市流通。（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4月3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临2022-037号公告）

3、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如有）

□适用 √不适用

4、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二）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年初限售股数	本年解除限售股数	本年增加限售股数	年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上海铂绅投资中心（有限合伙）-铂绅二十九号证券投资私募基金	4,122,938	4,122,938	0	0	非公开发行股票限售期6个月	2022年5月11日
绍兴滨海新区生物医药产业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2,488,755	22,488,755	0	0	非公开发行股票限售期6个月	2022年5月11日
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8,395,802	8,395,802	0	0	非公开发行股票限售期6个月	2022年5月11日
上海锐耐资产管理有限公司-锐耐鑫禾一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11,919,040	11,919,040	0	0	非公开发行股票限售期6个月	2022年5月11日
董卫国	2,323,838	2,323,838	0	0	非公开发行股票限售期6个月	2022年5月11日
北京时代复兴投	3,448,275	3,448,275	0	0	非公开发行	2022年5月

资产管理有限公 -时代复兴乘风 1 号私募证券投资 基金					股票限售期 6 个月	11 日
UBS AG	1,874,062	1,874,062	0	0	非公开发行 股票限售期 6 个月	2022 年 5 月 11 日
黄宏	7,496,251	7,496,251	0	0	非公开发行 股票限售期 6 个月	2022 年 5 月 11 日
中国银河证券股 份有限公司	25,487,256	25,487,256	0	0	非公开发行 股票限售期 6 个月	2022 年 5 月 11 日
陈蓓文	1,499,250	1,499,250	0	0	非公开发行 股票限售期 6 个月	2022 年 5 月 11 日
蔡志华	1,499,250	1,499,250	0	0	非公开发行 股票限售期 6 个月	2022 年 5 月 11 日
南华基金管理有 限公司	2,248,875	2,248,875	0	0	非公开发行 股票限售期 6 个月	2022 年 5 月 11 日
合计	92,803,592	92,803,592	0	0	/	/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一)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的说明（存续期内利率不同的债券，请分别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变动及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股东总数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23,085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20,446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不适用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不适用

(二) 截至报告期末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增 减	期末持股数 量	比例 (%)	持有 有限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 况	股东性 质

				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状态	数量	
黑龙江创达集团有限公司	8,400,000	579,885,300	61.56	0	质押	429,500,000	境内非国有法人
虎林龙鹏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8,200,000	96,901,820	10.29	0	质押	66,000,000	境内非国有法人
湖州赛瀚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7,098,180	47,098,180	5.00	0	无		境内非国有法人
北京盛世宏明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绍兴滨海新区生物医药产业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0	22,488,755	2.39	0	无		未知
汇添富基金—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分红险—汇添富基金国寿股份成长股票型组合单一资产管理计划（可供出售）	8,455,641	8,455,641	0.90	0	无		未知
上海锐耐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锐耐鑫禾一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4,812,426	7,106,614	0.75	0	无		未知
北京泽盈投资有限公司—顺势1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2,881,422	2,881,422	0.31	0	无		未知
锦州北发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2,559,700	2,800,000	0.30	0	无		国有法人
汇添富基金—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险—汇添富国寿股份成长股票传统可供出售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2,601,900	2,601,900	0.28	0	无		未知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招商医药健康产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2,550,213	2,550,213	0.27	0	无		未知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黑龙江创达集团有限公司	579,885,300		人民币普通股	579,885,300			
虎林龙鹏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96,901,820		人民币普通股	96,901,820			
湖州赛瀚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7,098,180		人民币普通股	47,098,180			
北京盛世宏明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绍兴滨海新区生物医药产业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2,488,755		人民币普通股	22,488,755			
汇添富基金—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分红险—汇添富基金国寿股份成长股票型组合单一资产管理计划（可供出售）	8,455,641		人民币普通股	8,455,641			
上海锐耐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锐耐鑫禾一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7,106,614		人民币普通股	7,106,614			
北京泽盈投资有限公司—顺势1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2,881,422		人民币普通股	2,881,422			
锦州北发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2,8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800,000			
汇添富基金—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险—汇添富国寿股份成长股票传统可供出售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2,601,900		人民币普通股	2,601,90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招商医药健康产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2,550,213		人民币普通股	2,550,213			

前十名股东中回购专户情况说明	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黑龙江珍宝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份总数为 2,559,7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0.27%。
上述股东委托表决权、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的说明	无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中黑龙江创达集团有限公司、虎林龙鹏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及湖州赛瀚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三者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一致行动人的情况，黑龙江创达集团有限公司、虎林龙鹏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及湖州赛瀚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与其余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一致行动人的情况，公司未知其余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一致行动人的情况。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无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适用 不适用

(三)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

适用 不适用

四、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控股股东情况

1 法人

适用 不适用

名称	黑龙江创达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	孙立志
成立日期	2010.8.16
主要经营业务	对工业、农业项目的投资；粮食收购、加工、销售；食品（米、面制品及食用油）批发、零售；会议、展览及相关服务；企业管理咨询（不得经营证券、期货等金融业务；不得从事非法理财、集资、放贷、吸储等业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贸易咨询；软件开发；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化工产品（不含易燃易爆品、危险品、剧毒品）销售；货物或技术进出口（国家禁止或涉及行政审批的货物和技术进出口除外）；广告设计、制作、代理、发布服务；货物运输代理；农业技术推广服务；谷物种植。
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无
其他情况说明	无

2 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情况的特别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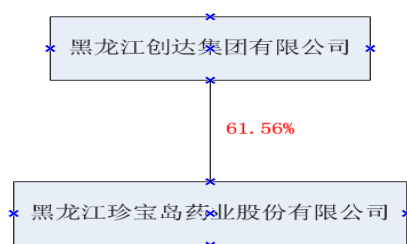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变更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二) 实际控制人情况

1 法人

适用 不适用

2 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方同华
国籍	中国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董事长
过去 10 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无

3 公司不存在实际控制人情况的特别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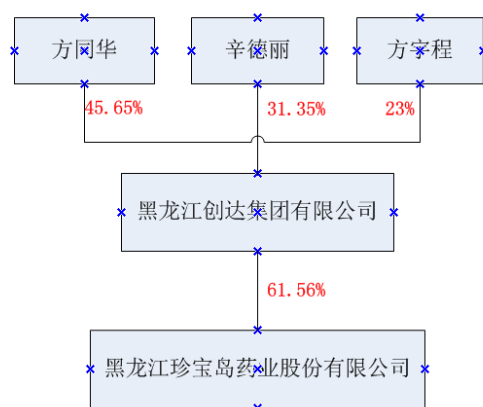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6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三)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其他情况介绍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数量比例达到 8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股东名称	股票质押融资总额	具体用途	偿还期限	还款资金来源	是否存在偿债或平仓风险	是否影响公司控制权稳定
创达集团	276,000	补充流动资金	2024.10.13	经营回款及下属公司分红	否	否
创达集团	—	为可交换公司债券换股和本息偿付提供担保	至解除质押登记日止	经营回款及下属公司分红	否	否

六、其他持股在百分之十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法人股东名称	单位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	成立日期	组织机构代码	注册资本	主要经营业务或管理活动等情况
虎林龙鹏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虎林亿丰项目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委派代表：景莹	2010.12.27	912303815651755533	8,000,000	一般项目：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自有资金投资的资产管理服务；社会经济咨询服务
情况说明	无				

七、股份限制减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八、股份回购在报告期的具体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回购股份方案名称	黑龙江珍宝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
回购股份方案披露时间	2022年6月10日
拟回购股份数量及占总股本的比例(%)	按本次回购价格上限人民币16元/股计算，本次拟回购数量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0.20~0.33
拟回购金额	不低于人民币3,000万元（含）且不超过5,000万元（含）
拟回购期间	2022年6月9日至2023年6月8日
回购用途	拟用于股权激励计划或员工持股计划
已回购数量(股)	2,559,700
已回购数量占股权激励计划所涉及的标的股票的比例(%)（如有）	—
公司采用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	—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一、企业债券、公司债券和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

适用 不适用

二、可转换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十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黑龙江珍宝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黑龙江珍宝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珍宝岛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2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珍宝岛公司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2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珍宝岛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我们确定下列事项是需要在审计报告中沟通的关键审计事项。

（一）收入确认

1. 事项描述

如财务报表附注“四、25”、“六、47”所示，珍宝岛公司 2022 年度营业收入 4,219,403,268.98 元。由于收入是珍宝岛公司的关键业绩指标之一，收入的确认涉及管理层重大的会计估计和判断，收入的发生及是否完整会对公司的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存在管理层为了达到特定目标或期望而操纵收入确认时点的风险。因此，我们将收入确认作为关键审计事项。

2. 审计应对

- (1) 了解和评价管理层与收入确认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设计与运行的有效性；
- (2) 结合客户业务模式检查收入确认依据、时点是否符合控制权转移等条件；选取样本检查与收入相关销售合同、随货同行单、托运单、货物签收单等，以确认收入是否真实准确；
- (3) 调查重要客户的股权结构、经营范围、法人代表和注册地址等背景信息，分析其经营业务、规模与公司的交易是否匹配，业务是否有合理的商业理由，检查往来资金、售后退回等是否异常；
- (4) 向主要客户函证当期销售额及应收账款余额，对重要客户及供应商执行访谈程序；
- (5) 执行分析性复核程序，分析各月收入变化及与同期比较变化是否合理，对重点品种进行价格、销量、成本等多因素分析；
- (6) 对营业收入执行截止测试程序，核对随货同行单、托运单等单据及其他支持性文件，检查收入是否记录在恰当的会计期间；
- (7) 执行期后测试，关注是否存在期后大额退回。

(二) 应收账款减值

1. 事项描述

如财务报表附注“六、4”所示，珍宝岛公司 2022 年 12 月 31 日应收账款账面价值 2,863,527,109.25 元，占期末总资产的 24.53%。由于应收账款期末金额重大，应收账款的可收回性对于财务报表具有重要性，且涉及管理层重大会计估计和判断，因此我们将应收账款的减值确定为关键审计事项。

2. 审计应对

- (1) 评估和测试与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相关内部控制设计和运行的有效性；
- (2) 分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会计估计的合理性，包括确定应收账款组合的依据、单项评估信用减值的判断等；
- (3) 获取管理层确认预期损失率所依据的数据及相关资料，检查应收账款的账龄迁徙、历史坏账、预期信用损失判断等情况，执行应收账款函证程序和检查期后回款，评价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率的合理性及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的充分性；
- (4) 检查大额预期信用损失的转回相关支持性证据，确认其转回的会计处理是否正确；
- (5) 选取样本进行函证，并对函证实施过程保持有效控制，编制应收账款函证结果汇总表，对函证结果进行评价；
- (6) 获取坏账准备计提数据，检查计提方法是否按照坏账准备计提政策执行；

(7) 重新计算坏账准备计提金额是否准确。

四、其他信息

珍宝岛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珍宝岛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珍宝岛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计划进行清算、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珍宝岛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一)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二)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三)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四)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珍宝岛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珍宝岛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五)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六) 就珍宝岛公司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中准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项目合伙人）

中国·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二三年四月二十八日

二、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2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黑龙江珍宝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001,392,531.66	1,551,166,586.84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505,089.20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35,397,401.38	84,847,154.66
应收账款		2,863,527,109.25	3,236,781,952.08
应收款项融资		33,510,976.63	46,023,990.31
预付款项		258,155,089.61	13,745,476.97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811,138,588.33	796,845,771.60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1,005,750,391.69	733,260,127.69
合同资产		8,881,775.16	1,692,755.88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59,451,709.41	13,631,447.50
其他流动资产		203,735,697.30	198,079,403.86
流动资产合计		6,381,446,359.62	6,676,074,667.39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0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630,806,675.56	644,878,076.79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592,033,000.00	591,200,00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813,983,327.61	784,316,645.48
固定资产		1,184,231,675.99	1,310,756,966.68
在建工程		260,827,280.68	137,325,157.94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23,181,914.89	6,693,362.75
无形资产		764,289,818.20	209,360,902.41
开发支出		198,491,520.56	139,342,822.60
商誉		17,223,922.78	18,500,057.06
长期待摊费用		19,127,953.89	27,703,364.12
递延所得税资产		239,988,453.26	159,225,438.90
其他非流动资产		549,843,635.94	800,699,287.89
非流动资产合计		5,294,029,179.36	4,830,002,082.62
资产总计		11,675,475,538.98	11,506,076,750.0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301,648,472.23	600,763,888.88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13,671,972.72	142,864,848.64
应付账款		792,577,849.04	654,138,930.34
预收款项		81,054.40	600,795.96
合同负债		54,886,001.28	12,381,951.17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27,541,780.93	28,423,502.12
应交税费		198,910,318.81	64,230,790.46

其他应付款		204,317,650.22	199,475,090.43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154,649,512.07	1,050,252,468.30
其他流动负债		118,453,098.74	58,976,654.14
流动负债合计		3,866,737,710.44	2,812,108,920.44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460,000,000.00	1,290,217,708.33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9,959,648.53	3,530,451.26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0.00	1,422,634.19
递延收益		181,882,364.49	197,240,642.79
递延所得税负债		3,668,524.39	1,372,529.41
其他非流动负债		46,374,922.44	148,997,696.68
非流动负债合计		701,885,459.85	1,642,781,662.66
负债合计		4,568,623,170.29	4,454,890,583.10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941,963,592.00	941,963,592.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2,349,596,891.07	2,349,596,891.07
减：库存股		29,994,441.51	
其他综合收益		-141,950.00	
专项储备		3,343,239.62	2,751,259.36
盈余公积		470,981,796.00	447,409,475.60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3,363,167,920.70	3,301,197,724.7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7,098,917,047.88	7,042,918,942.75
少数股东权益		7,935,320.81	8,267,224.16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7,106,852,368.69	7,051,186,166.9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1,675,475,538.98	11,506,076,750.01

公司负责人：闫久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磊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磊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2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黑龙江珍宝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704,443,767.32	878,418,317.54
交易性金融资产		276,751.20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43,010,582.93	45,621,160.44
应收账款		1,113,941,394.02	593,233,058.48
应收款项融资		3,085,160.09	579,620.00
预付款项		88,402,274.67	1,899,439.94
其他应收款		2,735,251,575.17	2,621,761,106.06
其中: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555,849,110.71	530,359,722.57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37,890,777.32	20,305,338.05
流动资产合计		5,282,151,393.43	4,692,177,763.08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2,464,093,999.03	2,377,465,393.3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350,833,000.00	350,000,00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541,508,646.88	583,044,725.97
在建工程		216,705,375.49	107,108,476.57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2,254,178.91	478,055.13
无形资产		410,824,128.80	111,609,840.47
开发支出		114,384,471.25	78,555,299.99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6,619,340.41	10,452,086.95
递延所得税资产		24,486,514.77	27,894,265.76
其他非流动资产		176,937,180.82	479,312,585.38
非流动资产合计		4,308,646,836.36	4,125,920,729.53
资产总计		9,590,798,229.79	8,818,098,492.6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630,794,902.78	200,268,888.88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21,575,188.14

应付账款		58,206,618.50	12,227,023.60
预收款项			488,379.89
合同负债		28,340,256.11	65,759,504.41
应付职工薪酬		8,951,227.83	7,153,113.23
应交税费		96,107,397.28	19,106,954.88
其他应付款		480,250,358.71	258,305,902.79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736,871,764.18	424,496,953.05
其他流动负债		44,485,033.22	33,778,933.91
流动负债合计		2,084,007,558.61	1,043,160,842.78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130,000,000.00	945,00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1,585,048.58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135,375,817.92	148,143,671.36
递延所得税负债		2,662,326.69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269,623,193.19	1,093,143,671.36
负债合计		2,353,630,751.80	2,136,304,514.14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941,963,592.00	941,963,592.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2,349,596,891.07	2,349,596,891.07
减：库存股		29,994,441.51	
其他综合收益		-141,950.00	
专项储备		3,343,239.62	2,751,259.36
盈余公积		470,981,796.00	447,409,475.60
未分配利润		3,501,418,350.81	2,940,072,760.44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7,237,167,477.99	6,681,793,978.47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9,590,798,229.79	8,818,098,492.61

公司负责人：闫久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磊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磊

合并利润表

2022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4,219,403,268.98	4,129,954,226.53
其中：营业收入		4,214,148,859.72	4,126,813,896.18
利息收入		5,254,409.26	3,140,330.35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4,655,702,431.87	3,996,016,781.38
其中：营业成本		3,474,627,945.38	2,763,546,269.36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44,505,271.31	65,388,137.18
销售费用		608,307,538.26	644,557,532.70
管理费用		321,989,959.47	324,783,384.92
研发费用		70,948,009.97	55,230,674.13
财务费用		135,323,707.48	142,510,783.09
其中：利息费用		138,679,794.69	144,790,087.99
利息收入		6,327,518.80	5,366,970.23
加：其他收益		659,518,034.78	192,231,114.0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6,474,641.22	242,817,598.49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7,071,401.23	-29,771,680.86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055,937.60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60,164,502.28	-63,690,859.23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50,793,905.86	-48,285,514.35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9,518,038.08	-893,349.21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97,526,210.01	456,116,434.85
加：营业外收入		5,304,903.49	4,567,093.71
减：营业外支出		4,346,608.74	5,937,549.35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98,484,504.76	454,745,979.21
减：所得税费用		107,604,302.11	121,986,269.92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90,880,202.65	332,759,709.29

(一) 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90,880,202.65	332,759,709.29
2.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 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85,390,657.13	332,099,672.96
2. 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5,489,545.52	660,036.33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41,950.00	
1.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41,950.00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141,950.00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190,738,252.65	332,759,709.29
(一)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85,248,707.13	332,099,672.96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5,489,545.52	660,036.33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969	0.3841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969	0.3841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

公司负责人：闫久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磊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磊

母公司利润表
2022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一、营业收入		551,499,042.59	824,142,087.63
减: 营业成本		287,378,738.36	357,472,054.45
税金及附加		15,121,238.13	15,524,659.34
销售费用		1,846,242.58	2,727,373.45
管理费用		122,155,987.69	123,766,220.64
研发费用		33,835,841.80	23,485,170.61
财务费用		67,866,280.45	78,938,022.67
其中: 利息费用		71,624,856.25	82,183,563.11
利息收入		3,854,741.85	3,353,552.79
加: 其他收益		337,333,263.59	87,253,459.37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1,437,263.13	-16,411,826.77
其中: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8,351,394.28	-29,225,487.97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981,208.80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5,600,275.19	963,369.54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0,398,557.98	1,419,183.77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19,910,570.18	66,090.40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796,196,318.89	295,518,862.78
加: 营业外收入		2,060,919.81	870,286.10
减: 营业外支出		451,233.52	1,686,078.28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797,806,005.18	294,703,070.60
减: 所得税费用		113,039,953.66	45,749,186.11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84,766,051.52	248,953,884.49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84,766,051.52	248,953,884.49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41,950.00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41,950.00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		-141,950.00	

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684,624,101.52	248,953,884.49
七、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公司负责人：闫久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磊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磊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2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2年度	2021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4,680,317,982.57	3,404,450,215.61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5,722,614.66	3,382,700.66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45,906,928.56	1,174,335.31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45,057,293.71	181,271,533.5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877,004,819.50	3,590,278,785.1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887,850,398.77	2,387,775,270.81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46,865,000.00	13,989,000.00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40,239,609.87	391,278,495.16
支付的各项税费		247,266,661.92	430,783,546.7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81,575,909.47	800,389,413.4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203,797,580.03	4,024,215,726.0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26,792,760.53	-433,936,940.9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240,900,000.00	27,938,275.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52,443,923.29	14,013,590.01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635,900.01	3,697,576.66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369,738,700.00	373,000,000.00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0,000,000.00	393,9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23,718,523.30	812,549,441.67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404,272,828.17	448,630,759.51
投资支付的现金		4,000,000.00	785,178,275.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17,514,670.18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4,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39,787,498.35	1,233,809,034.5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83,931,024.95	-421,259,592.84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0.00	1,227,999,917.28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680,000,000.00	860,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0.00	88,143.94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680,000,000.00	2,088,088,061.22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714,000,000.00	1,134,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43,549,372.54	143,725,137.93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41,395,234.16	12,906,137.38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098,944,606.70	1,290,631,275.3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18,944,606.70	797,456,785.91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0.48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61,806,341.80	-57,739,747.87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444,120,533.37	1,501,860,281.24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82,314,191.57	1,444,120,533.37

公司负责人：闫久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磊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磊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22年1—12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2年度	2021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224,963,115.11	362,918,829.85
收到的税费返还		13,436,062.54	1,174,335.31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54,678,392.08	1,571,114,418.99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793,077,569.73	1,935,207,584.1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86,359,260.52	263,019,821.87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87,023,040.62	90,682,718.36
支付的各项税费		110,255,423.83	134,538,449.5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027,050,979.21	826,262,824.9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610,688,704.18	1,314,503,814.7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2,388,865.55	620,703,769.37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66,213,278.93	27,938,275.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36,493,037.15	14,013,590.01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92,809.81	139,598.3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		60,000,000.00	

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62,799,125.89	42,091,463.31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12,325,869.79	365,721,115.42
投资支付的现金		31,000,000.00	1,017,578,275.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43,325,869.79	1,383,299,390.4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0,526,743.9	-1,341,207,927.11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227,999,917.28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770,000,000.00	200,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88,143.94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70,000,000.00	1,428,088,061.22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842,000,000.00	472,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71,709,489.63	82,542,396.38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0,793,878.80	9,287,113.62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44,503,368.43	563,829,510.0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74,503,368.43	864,258,551.22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0.48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72,641,246.30	143,754,393.48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76,992,353.21	733,237,959.73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04,351,106.91	876,992,353.21

公司负责人：闫久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磊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磊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2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2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941,963,592.00	2,349,596,891.07			2,751,259.36	447,409,475.60		3,301,197,724.72		7,042,918,942.75	8,267,224.16	7,051,186,166.91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941,963,592.00	2,349,596,891.07			2,751,259.36	447,409,475.60		3,301,197,724.72		7,042,918,942.75	8,267,224.16	7,051,186,166.9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9,994,441.51	-141,950.00	591,980.26	23,572,320.40		61,970,195.98		55,998,105.13	-331,903.35	55,666,201.78
(一)综合收益总额				-141,950.00				185,390,657.13		185,248,707.13	-331,903.36	184,916,803.78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0.00	0	0.01
1.所有者投入的普										0.00		0.00

2022 年年度报告

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0.00		0.00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0.00		0.00
4.其他										0.00	0	0.01
(三)利润分配						23,572,320.4	-123,420,461.15			-99,848,140.75		-99,848,140.75
1.提取盈余公积						23,572,320.4	-23,572,320.40			0.00		0.00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0.00		0.00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99,848,140.75			-99,848,140.75		-99,848,140.75
4.其他										0.00		0.00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0.00		0.00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0.00		0.00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0.00		0.00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0.00		0.00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0.00		0.00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0.00		0.00

2022 年年度报告

6. 其他										0.00		0.00
(五) 专项储备					591,980.26					591,980.26		591,980.26
1. 本期提取					2,299,631.27					2,299,631.27		2,299,631.27
2. 本期使用					1,707,651.01					1,707,651.01		1,707,651.01
(六) 其他			29,994,441.51							-29,994,441.51		-29,994,441.51
四、本期末余额	941,963,592.00	2,349,596,891.07	29,994,441.51	-141,950.00	3,343,239.62	470,981,796.00		3,363,167,920.70		7,098,917,047.88	7,935,320.81	7,106,852,368.69

项目	2021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 (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849,160,000.00	1,225,160,350.85			3,620,546.58	422,514,087.15		2,993,993,440.21		5,494,448,424.79	8,689,076.81	5,503,137,501.60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849,160,000.00	1,225,160,350.85			3,620,546.58	422,514,087.15		2,993,993,440.21		5,494,448,424.79	8,689,076.81	5,503,137,501.6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92,803,592.00	1,124,436,540.22			-869,287.22	24,895,388.45		307,204,284.51		1,548,470,517.96	-421,852.65	1,548,048,665.31
(一) 综合收益总额								332,099,672.96		332,099,672.96	-421,852.65	331,677,820.31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92,803,592.00	1,124,436,540.22								1,217,240,132.22		1,217,240,132.22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92,803,592.00	1,124,436,540.22								1,217,240,132.22		1,217,240,132.22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2022 年年度报告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24,895,388.45		-24,895,388.45			0	0	
1. 提取盈余公积					24,895,388.45		-24,895,388.45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0	0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869,287.22				-869,287.22		-869,287.22	
1. 本期提取					2,155,544.04				2,155,544.04		2,155,544.04	
2. 本期使用					3,024,831.26				3,024,831.26		3,024,831.26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941,963,592.00	2,349,596,891.07			2,751,259.36	447,409,475.60		3,301,197,724.72		7,042,918,942.75	8,267,224.16	7,051,186,166.91

公司负责人：闫久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磊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磊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2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2 年度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941,963,592.00	2,349,596,891.07			2,751,259.36	447,409,475.60	2,940,072,760.44	6,681,793,978.47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2022 年年度报告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941,963,592.00	2,349,596,891.07			2,751,259.36	447,409,475.60	2,940,072,760.44	6,681,793,978.4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9,994,441.51	-141,950.00	591,980.26	23,572,320.40	561,345,590.37	555,373,499.52
（一）综合收益总额				-141,950.00			684,766,051.52	684,624,101.52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4. 其他								-
（三）利润分配						23,572,320.40	-123,420,461.15	-99,848,140.75
1. 提取盈余公积						23,572,320.40	-23,572,320.40	-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99,848,140.75	-99,848,140.75
3. 其他								-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
6. 其他								-
（五）专项储备					591,980.26			591,980.26
1. 本期提取					2,299,631.27			2,299,631.27
2. 本期使用					1,707,651.01			1,707,651.01
（六）其他			29,994,441.51					-29,994,441.51
四、本期期末余额	941,963,592.00	2,349,596,891.07	29,994,441.51	-141,950.00	3,343,239.62	470,981,796.00	3,501,418,350.81	7,237,167,477.99

项目	2021 年度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849,160,000.00	1,225,160,350.85			3,620,546.58	422,514,087.15	2,716,014,264.40	5,216,469,248.98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849,160,000.00	1,225,160,350.85			3,620,546.58	422,514,087.15	2,716,014,264.40	5,216,469,248.9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92,803,592.00	1,124,436,540.22			-869,287.22	24,895,388.45	224,058,496.04	1,465,324,729.49
（一）综合收益总额							248,953,884.49	248,953,884.49

2022 年年度报告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92,803,592.00	1,124,436,540.22						1,217,240,132.22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92,803,592.00	1,124,436,540.22						1,217,240,132.22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24,895,388.45	-24,895,388.45		
1. 提取盈余公积						24,895,388.45	-24,895,388.45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869,287.22		-869,287.22	
1. 本期提取						2,155,544.04		2,155,544.04	
2. 本期使用						3,024,831.26		3,024,831.26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941,963,592.00	2,349,596,891.07				2,751,259.36	447,409,475.60	2,940,072,760.44	6,681,793,978.47

公司负责人：闫久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磊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磊

三、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概况

√适用 □不适用

黑龙江珍宝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珍宝岛公司”），是由黑龙江省珍宝岛制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有限公司初创于1996年10月28日，注册资本为50万元，股东为自然人方同华、辛德丽、刘爱琴、申哲洙。

经过多次增资、股权转让等运作，截至2010年12月28日，有限公司的注册资本增至8,000万元。其中虎林创达投资有限公司出资6,40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80%；虎林龙鹏医药科技开发中心出资1,60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20%。

经2011年1月21日有限公司临时股东会决议和2011年2月28日公司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决议批准，有限公司原有股东作为发起人，以2010年12月31日为基准日，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公司以截至2010年12月31日经审计的净资产折合2亿元股本，其中虎林创达投资有限公司出资16,00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80%；虎林龙鹏医药科技开发中心出资4,00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20%。

2011年2月24日股东虎林龙鹏医药科技开发中心更名为虎林龙鹏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公司2011年11月21日的临时股东会决议和修改后章程规定，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转增股份总额160,000,000.00股，每股面值1元，共计增加股本1.6亿元。转增基准日期为2011年11月30日，变更后注册资本为人民币3.6亿元。本次增资后，虎林创达投资有限公司出资28,80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80%；虎林龙鹏投资中心出资7,20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20%。

2015年4月2日，公司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5】547号文《关于核准黑龙江珍宝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的核准，于2015年4月14日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共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6,458万股，发行后公司总股本为人民币普通股(A股)42,458万股。公司于2015年4月24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正式挂牌上市，证券简称“珍宝岛”，股票代码“603567”。

2016年6月13日，公司以2015年12月31日总股本42,458万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每10股转增10股，共计转增42,458万股，转增后公司总股份为84,916万股，2016年6月14日，转增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上市。

2020年7月13日，虎林创达投资有限公司名称变更为黑龙江创达集团有限公司。

根据公司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批准和授权，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黑龙江珍宝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338号）核准，珍宝岛股份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不超过254,748,000股，股票面值人民币1元，实际发行人民币普通股92,803,592股，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13.34元。

2021年10月25日，中准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验资报告》（中准验字[2021]2087号）。报告显示：公司2021年度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实际已发行人民币普通股92,803,592股，每股发行价格13.34元，共计募集货币资金人民币1,237,999,917.28元，扣除与本次发行相关费用人民币20,759,785.06元（不含税）且不包括人民币普通股（A股）发行申购资金于冻结期间产生的利息收入，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1,217,240,132.22元。其中新增注册资本人民币92,803,592元整，增加资本公积人民币1,124,436,540.22元。

2022年6月9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以不低于人民币3,000万元（含）且不超过人民币5,000万元（含），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用于股权激励计划或员工持股计划。截至2022年12月31日，公司已累计回购股份255.97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0.27%。

截至2022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941,963,592股。其中，黑龙江创达集团有限公司持有公司股份579,885,3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61.56%；虎林龙鹏投资中心持有公司股份96,901,82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0.29%；其他流通股262,616,772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7.88%；库存股2,559,7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0.27%。

公司控股股东为黑龙江创达集团有限公司，最终控制方是方同华、辛怡德夫妇及其子方瀚博。

公司注册于黑龙江省鸡西市虎林市虎林镇红星街72号，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230300130721906W，法定代表人：闫久江。

本公司属医药制造行业。经营范围：药品生产；药品委托生产；药品批发；药品零售；医用口罩生产；医护人员防护用品生产（II类医疗器械）；第二类医疗器械生产；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药品进出口一般项目；中草药收购；地产中草药（不含中药饮片）购销；初级农产品收购；日用口罩（非医用）生产；日用口罩（非医用）销售；医用口罩零售；第一类医疗器械生产；第一类医疗器械销售；第二类医疗器械销售；医用口罩批发；招投标代理服务；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

2.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适用 □不适用

截止2021年12月31日，本公司各子公司营业范围：

序号	子公司	营业范围
----	-----	------

1	哈尔滨珍宝制药有限公司	许可项目：药品生产；药品委托生产；药品零售；药品批发；检验检测服务；药品互联网信息服务；实验动物生产；实验动物经营。一般项目：第一类医疗器械销售；第二类医疗器械销售；第一类医疗器械租赁；第二类医疗器械租赁；计量技术服务；招投标代理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技术进出口；货物进出口。
2	蚌埠锐驰拓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医药科技领域内的技术研发、技术咨询、技术转让、技术推广、技术服务；药品研发、生产、推广、销售；广告设计、制作、代理、发布。（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3	云南哈珍宝三七种植有限公司	三七及其它中药材种植（不含麻醉药品药用原植物种植），销售本企业种植的中药材；中药材种植技术开发、咨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4	安徽珍宝典当有限公司	动产质押典当业务；财产权利质押典当业务；房地产（外省、自治区、直辖市的房地产或者未取得商品房预售许可证的在建工程除外）抵押典当业务；限额内绝当物品的变卖；鉴定评估及咨询服务；商务部依法批准的其他典当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5	安徽珍宝岛仓储管理有限公司	一般项目：总质量 4.5 吨及以下普通货运车辆道路货物运输（除网络货运和危险货物）；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装卸搬运；陆路国际货物运输代理；道路货物运输站经营；国内货物运输代理；航空国际货物运输代理；粮油仓储服务；仓储设备租赁服务；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低温仓储（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海上国际货物运输代理；采购代理服务；物联网应用服务；国际货物运输代理（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
6	安徽珍宝岛医药贸易有限公司	许可项目：药品批发；药品进出口；第三类医疗器械经营；食品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一般项目：第一类医疗器械销售；第二类医疗器械销售；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汽车新车销售；消毒剂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农副产品销售；化妆品批发；日用百货销售；玻璃仪器销售；日用品销售；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

7	亳州中药材商品交易中心有限公司	经营拍卖业务，国家法律法规和政策允许的物品拍卖；为中药材（含中药饮片）及相关商品的现货交易活动提供场所和平台服务；为农副产品及相关商品的现货交易活动提供场所和平台服务；中药材（含中药饮片）、农副产品购销；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企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提供资讯、信息咨询、投资咨询（法律、行政法规规定须经审批的除外）服务；计算机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转让、电子数据处理；企业管理咨询；电子商务咨询；依托互联网信息技术提供金融信息服务；广告代理、制作及发布；质量检测及代理服务；仓储及代理服务；中药材质押、担保及咨询服务；货运配载及代理服务；物业管理；会展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8	亳州神农谷中药控股有限公司	许可项目：药品批发；食品销售；药品进出口；食品互联网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一般项目：食品进出口；地产中草药（不含中药饮片）购销；中草药种植；农副产品销售；会议及展览服务；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信息技术咨询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机械设备销售；食品互联网销售（仅销售预包装食品）；包装材料及制品销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进出口代理（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
9	重庆方草堂中药材有限公司	一般项目：中药材种植、购销；农副产品购销（不含粮食）。（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10	西和县盛合堂中药材有限公司	半夏及其它中药材（不含国家限制品种）收购、粗加工、销售；农副产品（不含粮油及其制品）收购、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11	内蒙古宏轩堂中药材有限公司	中药材种植经销；土特产品、农副产品购销。
12	北京珍宝岛中药产业有限公司	批发药品、零售药品；销售兽药；互联网信息服务；工程设计；销售食品；销售食用农产品、不再分装的包装种子、化肥、农药（不含危险化学品）、饲料；销售机械设备、花卉；自然科学研究；技术推广服务；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代理进出口；租赁农业机械装备；企业管理咨询；设计、制作、代理、发布广告；会议服务；翻译服务；医学研究（不含诊疗活动）；出租商业用房；绿化管理；工程咨询；旅游资源开

		发；接受金融机构委托从事金融信息技术外包服务；企业策划；产品设计；经济贸易咨询；公共关系服务；市场调查；承办展览展示活动；组织文化艺术交流活动（不含演出）。（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批发药品、零售药品、销售兽药、互联网信息服务、工程设计、销售食品以及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13	亳州昌盈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一般项目：医学研究和试验发展；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许可项目：药品生产；药品批发（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14	哈尔滨新区健康产业有限公司	一般项目：远程健康管理服务；健康咨询服务（不含诊疗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企业管理；会议及展览服务；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15	哈尔滨新区医药药材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许可项目：药品进出口；药品批发；药品零售；食品经营；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一般项目：中草药种植；地产中草药（不含中药饮片）购销；国内贸易代理；销售代理；日用品销售；日用品批发；劳动保护用品销售；产业用纺织制成品销售；日用百货销售；第一类医疗器械销售；第二类医疗器械销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
16	亳州珍宝岛中药材有限公司	中药材种植，农产品初加工，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不含易燃易爆物品）；农副产品收购；食品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17	北京珍宝岛医药商业管理有限公司	企业管理；企业管理咨询；医疗领域的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推广；设计、制作、代理、发布广告；会议服务；翻译服务；自然科学研究与试验发展；医学研究与试验发展；接受金融机构委托从事金融信息技术外包服务；企业策划；产品设计；经济贸易咨询；公共关系服务；市场调查；承办展览展示活动；组织文化艺术交流活动（不含营业性演出）。（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18	黑龙江珍宝岛医药贸易有限公司	化学药制剂、中成药、抗生素、生化药品、中药饮片、药品类易制毒化学品（单方制剂、小包装麻黄素）、第二类精神药品制剂、麻醉药品、第一类精神药品制剂（不含冷藏、冷冻药品）批发；食品【米、面制品及食用油、糕点、糖果及糖、果品、蔬菜、肉、禽、蛋、奶及水产品、营养品和保健品、酒、饮料及茶叶、乳制品（含婴幼儿配方乳粉）】、化妆品、厨具卫具及日用杂品、化工产品（不含化学危险品）、建材批发、零售；野生药材收购（五味子、防风、龙胆草、桔梗、柴胡、黄芪、升麻、穿心龙、赤芍、苍术）；个人商务服务；各种项目的策划服务与公关服务；普通货物道路运输；企业管理咨询（不得从事非法理财、集资、放贷、吸储等业务）；企业形象策划服务；市场调查；医疗、医药咨询服务。
19	黑龙江珍宝岛医药商业有限公司	销售化学药制剂、中成药、抗生素、生化药品、生物制品、中药饮片、蛋白同化制剂、肽类激素、体外诊断试剂、第二类精神药品制剂；I类医疗器械、II类医疗器械、III类医疗器械、一次性使用无菌医疗器械；化工原料（不含化学危险品）、建筑材料（不含木材），化妆品；销售消毒产品、保健食品、保健用品、卫生用品；药品信息咨询；医院药库管理咨询；药品配送服务；会展服务；玻璃仪器；企业管理咨询；市场营销策划；经济贸易咨询（不含投资、理财咨询）广告设计、制作、代理、发布服务；计算机软硬件技术服务；医疗器械维修；医疗设备租赁；医疗设备技术咨询服务；销售预包装食品、散装食品；普通货物道路运输；从事医疗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和技术服务。
20	吉林省珍宝岛医药有限公司	许可项目：药品批发；第三类医疗器械经营；保健用品（非食品）销售；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医护人员防护用品批发；医用口罩批发；第一类医疗器械销售；第二类医疗器械销售；卫生用品和一次性使用医疗用品销售；消毒剂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玻璃仪器销售；日用百货销售；劳动保护用品销售；针纺织品销售；保健食品（预包装）销售；广告制作；市场营销策划；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教学用模型及教具销售；塑料制品销售；橡胶制品销售；电子、机械设备维护（不含特种设备）；会议及展览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21	吉林省珍宝大药房有限公司	中成药、化学药制剂、抗生素、中药饮片、医疗器械、保健食品、保健食品、食品、消杀用品（危险化学品除外）零售及在互联网上零售；生物制品（除疫苗）零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2	北京恒创星远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医药产品、保健食品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转让、技术服务、技术推广；医学研究与试验发展；企业管理咨询；会议服务；承办展览展示活动；技术进出口、货物进出口。（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23	珍宝岛（上海）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从事生物科技、医药科技、计算机科技、检测科技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转让，计算机数据处理，企业管理咨询，商务信息咨询，电子商务（不得从事金融业务），设计、制作、代理、发布各类广告，建设工程检测，仓储服务（除危险化学品），国内货物运输代理，会务服务，展览展示服务，从事货物及技术进出口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4	珍宝岛（上海）实业有限公司	办公用品、日用百货、化妆品、电子产品的批发、零售，企业管理咨询，酒店管理，餐饮企业管理，会务服务，展览展示服务，国内货物运输代理，设计、制作、代理、发布各类广告，建筑装修装饰建设工程专业施工，从事计算机科技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服务、技术咨询、技术转让，从事货物及技术进出口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5	哈尔滨中药材商品交易中心有限公司	为中药材（含中药饮片）及相关产品的现货交易活动提供场所和平台服务；中药材、林产品、农副产品的收购及销售；互联网销售（除销售需要许可的商品）；食品经营（销售预包装食品）；拍卖业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数据处理服务；社会经济咨询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知识产权服务；会议及展览服务；广告设计、代理；广告制作；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供应链管理服务；检验检测服务；物业管理；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销售代理。
26	哈尔滨珍宝恒瑞贸易有限公司	一般项目：食用农产品零售；地产中草药（不含中药饮片）购销；非食用农产品初加工；食用农产品初加工；初级农产品收购；中草药种植；中草药收购；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

		技术推广（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27	哈尔滨珍宝新拓贸易有限公司	一般项目：第一类医疗器械销售；中草药种植；中草药收购；地产中草药（不含中药饮片）购销；非食用农产品初加工；食用农产品批发；初级农产品收购；食用农产品零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28	哈尔滨珍宝嘉和贸易有限公司	一般项目：农副产品销售；中草药种植；中草药收购；地产中草药（不含中药饮片）购销；食用农产品零售；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29	哈尔滨珍宝恒普贸易有限公司	一般项目：地产中草药（不含中药饮片）购销；中草药种植；中草药收购；非食用农产品初加工；初级农产品收购；自有资金投资的资产管理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30	哈尔滨珍宝奥和贸易有限公司	一般项目：谷物销售；农副产品销售；食用农产品零售；中草药种植；中草药收购；地产中草药（不含中药饮片）购销；未经加工的坚果、干果销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31	哈尔滨领苍贸易有限公司	一般项目：地产中草药（不含中药饮片）购销；中草药种植；中草药收购；非食用农产品初加工；初级农产品收购；自有资金投资的资产管理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
32	哈尔滨景越贸易有限公司	一般项目：农副产品销售；食用农产品零售；食用农产品批发；中草药种植；中草药收购；地产中草药（不含中药饮片）购销；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
33	哈尔滨德依贸易有限公司	一般项目：农副产品销售；食用农产品零售；中草药种植；食用农产品批发；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地产中草药（不含中药饮片）购销。
34	哈尔滨佰能贸易有限公司	一般项目：农副产品销售；食用农产品零售；食用农产品批发；中草药种植；中草药收购；地产中草药（不含中药饮片）购销；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

35	哈尔滨领佳贸易有限公司	一般项目：农副产品销售；食用农产品零售；食用农产品批发；中草药种植；中草药收购；地产中草药(不含中药饮片)购销；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
36	珍宝岛（上海）药物研究有限公司	从事医药科技、生物科技、化妆品科技、食品科技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转让，一类医疗器械、化妆品的批发、零售，货物或技术进出口（国家禁止或涉及行政审批的货物和技术进出口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37	哈尔滨新区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生物化工产品技术研发；生物质能技术服务；知识产权服务；科技中介服务；版权代理；商标代理；科普宣传服务；企业管理咨询；新材料技术推广服务；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医学研究和试验发展；会议及展览服务；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
38	亳州珍宝岛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食品销售，会议服务，药品生产，医学研究和试验发展；从事医药科技领域内的技术研发、技术咨询、技术转让、技术推广、技术服务，卫生用品批发及零售，市场营销策划，知识产权服务，自营和代理货物或技术进出口业务（国家法律、法规规定限制进出口的货物或技术除外），企业营销策划。（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39	爱尔利希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一般项目：医学研究和试验发展；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技术进出口；货物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40	文山天宝种植有限公司	三七种植及销售；中药材种植及销售本企业种植的中药材；三七及中药材的科技开发、科技咨询和产品开发（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41	哈尔滨拾珍生物医药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以自有资金对医药健康行业进行投资；股权投资；投资管理（限金融机构、从事金融活动的企业）。
42	杭州润华生命科学有限公司	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生物基材料技术研发；医学研究和试验发展(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技术进出口；货物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

		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43	杭州迪索生命科学有限公司	一般项目：医学研究和试验发展；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技术进出口；货物进出口(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44	浙江索奥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医学研究和试验发展；技术进出口；货物进出口(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45	黑龙江金九药业有限责任公司	许可项目：药品生产；药品委托生产；保健食品生产。一般项目：中药提取物生产；中草药种植；地产中草药(不含中药饮片)购销；中草药收购；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
46	上海亿嘉撷英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医学研究和试验发展；第一类医疗器械销售；软件销售；软件开发；会议及展览服务；技术进出口；货物进出口。(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47	黑龙江省松花江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许可项目：药品生产；药品批发；药品零售；药品进出口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医学研究和试验发展；技术进出口；货物进出口；会议及展览服务
48	亳州市谯城区珍鑫医药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资本投资服务，股权投资，创业投资。(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49	虎林市方圣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许可项目：药品生产；药品委托生产；药品批发；药品零售；药品进出口。

本公司 2022 年度纳入合并范围的各级分子公司共 49 户，其中 2022 年度注销 2 户，新增 10 户，详见本报告“合并范围的变更”。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 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财政部令第 33 号发布、财政部令第 76 号修订）、于 2006 年 2 月 15 日及其后颁布和修订的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 年修订）》的披露规定编制。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本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外，本财务报表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2. 持续经营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自报告期末至少 12 个月内具备持续经营能力，无影响持续经营能力的重大事项。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对收入确认、研究开发支出等交易和事项制定了若干项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详见本报告“收入”、“无形资产”各项描述。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及 2022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此外，本公司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2014 年修订的《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有关财务报表及其附注的披露要求。

2. 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 营业周期

√适用 □不适用

正常营业周期是指本公司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本公司以 12 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4.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

5.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企业合并，是指将两个或两个以上单独的企业合并形成一个报告主体的交易或事项。企业合并分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合并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合并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合并方。合并日，是指合并方实际取得对被合并方控制权的日期。

合并方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均按合并日在被合并方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份额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不足以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合并方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购买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购买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购买方。购买日，是指为购买方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包含购买日购买方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所涉及的或有对价按其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入合并成本，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出现对购买日已存在情况的新的或进一步证据而需要调整或有对价的，相应调整合并商誉。购买方发生的合并成本及在合并中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按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购买方取得被购买方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购买日因不符合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条件而未予确认的，在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如取得新的或进一步的信息表明购买日的相关情况已经存在，预期被购买方在购买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带来的经济利益能够实现的，则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商誉，商誉不足冲减的，差额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除上述情况以外，确认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5 号的通知》（财会〔2012〕19 号）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第五十一条关于“一揽子交易”的判断标准（参见“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2）），判断该多次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参考本部分前面各段描述及本报告“长期股权投资”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

在处置该项投资时将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6.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确定原则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控制是指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该回报金额。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子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主体。

一旦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上述控制定义涉及的相关要素发生了变化，本集团将进行重新评估。

(2) 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

从取得子公司的净资产和生产经营决策的实际控制权之日起，本集团开始将其纳入合并范围；从丧失实际控制权之日起停止纳入合并范围。对于处置的子公司，处置日前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当期处置的子公司，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其购买日后的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且不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数和对比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及吸收合并下的被合并方，其自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并且同时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对比数。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集团内所有重大往来余额、交易及未实现利润在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时予以抵销。

子公司的股东权益及当期净损益中不属于本公司所拥有的部分分别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及少数股东损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股东权益及净利润项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少数股东分担的子公司的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股东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当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

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在该原有子公司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以外，其余一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其后，对该部分剩余股权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 号——长期股权投资》或《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等相关规定进行后续计量，详见本报告“长期股权投资”或本报告“金融工具”。

本集团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需区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①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②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③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④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其中的每一项交易视情况分别按照“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详见本报告“长期股权投资”）和“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详见前段）适用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7. 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合营安排，是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本公司根据在合营安排中享有的权利和承担的义务，将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共同经营，是指本公司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合营企业，是指本公司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本公司对合营企业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按照本报告“长期股权投资”“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中所述的会计政策处理。

本公司作为合营方对共同经营，确认本公司单独持有的资产、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和共同承担的负债；确认出售本公司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确认本公司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当本公司作为合营方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该资产不构成业务，下同）、或者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时，在该等资产出售给第三方之前，本公司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该等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

产减值损失的，对于由本公司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的情况，本公司全额确认该损失；对于本公司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的情况，本公司按承担的份额确认该损失。

8.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包括库存现金、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以及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一般为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9.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适用 □不适用

（1）外币交易的折算方法

本公司发生的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按交易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但本公司发生的外币兑换业务或涉及外币兑换的交易事项，按照实际采用的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

（2）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和外币非货币性项目的折算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①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以及②可供出售的外币货币性项目除摊余成本之外的其他账面余额变动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之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的记账本位币金额计量。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

10. 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在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1）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本公司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因销售产品或提供劳务而产生的、未包含或不考虑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或应收票据，本公司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①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管理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即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本公司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摊销或减值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②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但减值损失或利得、汇兑损益和按照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此外，本公司将部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将该类金融资产的相关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将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不计入当期损益。

③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将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外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此外，在初始确认时，本公司为了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将部分金融资产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本公司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2) 金融负债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该负债由本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且终止确认该负债时，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其公允价值累计变动额转入留存收益。其余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若按上述方式对该等金融负债的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进行处理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的，本公司将该金融负债的全部利得或损失（包括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②其他金融负债

除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财务担保合同外的其他金融负债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3)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予以终止确认：① 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②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③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若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的，则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该金融资产价值变动使企业面临的风险水平。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及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及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其相对的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应分摊至终止确认部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与分摊的前述账面金额之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采用附追索权方式出售的金融资产，或将持有的金融资产背书转让，需确定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是否已经转移。已将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继续判断企业是否对该资产保留了控制，并根据前面各段所述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

(4) 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本公司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本公司（借入方）与借出方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的方式替换原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原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同时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本公司对原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同时按照修改后的条款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终止确认的，本公司将其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同时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6)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金融工具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活跃市场中的报价是指易于定期从交易所、经纪商、行业协会、定价服务机构等获得的价格，且代表了在公平交易中实际发生的市场交易的价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当前的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尽可能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使用不可输入值。

(7) 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本公司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的合同。本公司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权益工具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与权益性交易相关的交易费用从权益中扣减。本公司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

本公司权益工具在存续期间分派股利（含分类为权益工具的工具所产生的“利息”）的，作为利润分配处理。

(8) 金融资产减值

本公司需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系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租赁应收款，主要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长期应收款等。此外，对合同资产及部分财务担保合同，也按照本部分所述会计政策计提减值准备和确认信用减值损失。

①减值准备的确认方法

本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上述各项目按照其适用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方法（一般方法或简化方法）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信用减值损失。

信用损失，是指本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于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公司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一般方法是指，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金融资产（含部分财务担保合同等其他适用项目，下同）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本公司在评估预期信用损失时，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

对于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本公司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选择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依据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而采用未来 12 月内或者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金额为基础计量损失准备。

②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的判断标准

如果某项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显著高于在初始确认时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则表明该项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显著增加。除特殊情况外，本公司采用未来 12 个月内发生的违约风险的变化作为整个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变化的合理估计，来确定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

③以组合为基础评估预期信用风险的组合方法

本公司对信用风险显著不同的金融资产单项评价信用风险，如：应收关联方款项；与对方存在争议或涉及诉讼、仲裁的应收款项；已有明显迹象表明债务人很可能无法履行还款义务的应收款项等。

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基于共同风险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不同的组别，在组合的基础上评估信用风险。

④金融资产减值的会计处理方法

期末，本公司计算各类金融资产的预计信用损失，如果该预计信用损失大于其当前减值准备的账面金额，将其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如果小于当前减值准备的账面金额，则将差额确认为减值利得。

11. 应收票据

应收票据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对于应收票据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基于应收票据的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

项 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银行承兑汇票	承兑人为信用风险较小的银行
商业承兑汇票	与“应收账款”组合划分相同

12. 应收账款

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对于不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本公司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应收账款外，基于其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

项 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医药配送组合	本组合以医药配送企业应收款项的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
非医药配送组合	本组合以非医药配送企业应收款项的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
关联方组合	合并范围内的关联方

除已单独计提减值准备的应收款项和关联方组合外，公司根据以前年度与之相同或相类似的、按账龄段划分的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的实际损失率为基础，结合现时情况分析确定坏账准备。具体计提标准为：

账 龄	应收账款违约预期损失率比例（%）	
	医药配送组合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非医药配送组合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0.50	5.00
1 至 2 年	5.00	10.00
2 至 3 年	20.00	30.00
3 至 4 年	100.00	50.00
4 至 5 年	100.00	80.00
5 年以上	100.00	100.00

13. 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自初始确认日起到期期限在一年内（含一年）的，列示为应收款项融资；自初始确认日起到期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列示为其他债权投资。

14. 其他应收款

其他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依据其他应收款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采用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减值损失。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其他应收款外，基于其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

项 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个别认定组合	本组合为日常经常活动中应收业务保证金、拨付的业务人员备用金及关联方往来。
其他组合	本组合以其他应收款项的帐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

15. 存货

√适用 □不适用

（1）存货的分类

存货主要包括原材料、在产品、自制半成品、库存商品、包装物、低值易耗品、开发成本。

（2）存货取得和发出的计价方法

存货在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领用和发出时按加权平均法计价。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认和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

在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其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提取存货跌价准备。存货跌价准备通常按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提取。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对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可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于领用时按一次摊销法摊销；包装物于领用时按一次摊销法摊销。

16. 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的确认方法及标准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列示为合同资产。

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本公司拥有的、无条件（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单独列示。不同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不能相互抵销。

(2). 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7. 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分类

公司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①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②出售极可能发生，即公司已经就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

公司专为转售而取得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在取得日满足“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的条件，且短期（通常为3个月）内很可能满足持有待售类别的其他划分条件的，在取得日将其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因公司无法控制的下列原因之一，导致非关联方之间的交易未能在一年内完成，且公司仍然承诺出售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继续将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①买方或其他方意外设定导致出售延期的条件，公司针对这些条件已经及时采取行动，且预计能够自设定导致出售延期的条件起一年内顺利化解延期因素；②因发生罕见情况，导致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未能在一年内完成出售，公司在最初一年内已经针对这些新情况采取必要措施且重新满足了持有待售类别的划分条件。

（2）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计量

1) 初始计量和后续计量

初始计量和在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时，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将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

对于取得日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在初始计量时比较假定其不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情况下的初始计量金额和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以两者孰低计量。除企业合并中取得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外，由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以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作为初始计量金额而产生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处置组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处置组中的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账面价值。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中的非流动资产不计提折旧或摊销，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负债的利息和其他费用继续予以确认。

2) 资产减值损失转回的会计处理

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转回。

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处置组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非流动资产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已抵减的商誉账面价值，以及非流动资产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转回。

持有待售的处置组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后续转回金额，根据处置组中除商誉外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增加其账面价值。

3) 不再继续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以及终止确认的会计处理

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因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类别的划分条件而不再继续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或非流动资产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移除时，按照以下两者孰低计量：①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的账面价值，按照假定不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情况下本应确认的折旧、摊销或减值等进行调整后的金额；②可收回金额。

终止确认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时，将尚未确认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18. 债权投资

(1). 债权投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债权投资主要核算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发放贷款及垫款。本公司依据其信用风险将贷款分为正常类、关注类、次级类、可疑类和损失类。

19. 其他债权投资

(1). 其他债权投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20. 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21. 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本部分所指的长期股权投资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作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核算，其中如果属于非交易性的，本公司在初始确认时可选择将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核算，其会计政策详见报告“金融工具”。

共同控制，是指本公司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重大影响，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1) 投资成本的确定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同一控制下被合并方的股权，最终形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

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日按照应享有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作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购买日按照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成本包括购买方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之和。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被购买方的股权，最终形成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按照原持有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相关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

合并方或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外的其他股权投资，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视长期股权投资取得方式的不同，分别按照本公司实际支付的现金购买价款、本公司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交易中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或原账面价值、该项长期股权投资自身的公允价值等方式确定。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也计入投资成本。对于因追加投资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为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

（2）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构成共同经营者除外）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此外，公司财务报表采用成本法核算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

①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成本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者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者利润外，当期投资收益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

②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资本公积。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对于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交易，投出或出售的资产不构成业务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但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所转让资产减值损失的，不予以抵销。本公司向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出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投资方因此取得长期股权投资但未取得控制权的，以投出业务的公允价值作为新增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投出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向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出售的资产构成业务的，取得的对价与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自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购入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0 号——企业合并》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全额确认与交易相关的利得或损失。

在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时，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和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此外，如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负有承担额外损失的义务，则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净利润的，本公司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对于本公司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之前已经持有的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如存在与该投资相关的股权投资借方差额，按原剩余期限直线摊销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③ 收购少数股权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增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④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母公司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净资产的差额计入股东权益；母公司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导致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按报告、“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2）中所述的相关会计政策处理。

其他情形下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对于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仍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在处置时将原计入股东权益的其他综合收益部分按相应的比例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剩余股权仍采用成本法核算的，其在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并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本公司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时结转入当期损益。其中，处置后的剩余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全部结转。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时全部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如果上述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先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

22. 投资性房地产

(1). 如果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

折旧或摊销方法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等。

投资性房地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投资性房地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投资性房地产成本。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采用成本模式对投资性房地产进行后续计量，并按照与房屋建筑物或土地使用权一致的政策进行折旧或摊销。

投资性房地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报告“长期资产减值”。

自用房地产或存货转换为投资性房地产或投资性房地产转换为自用房地产时，按转换前的账面价值作为转换后的入账价值。

当投资性房地产被处置、或者永久退出使用且预计不能从其处置中取得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项投资性房地产。投资性房地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计入当期损益。

23. 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仅在与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才予以确认。固定资产按成本并考虑预计弃置费用因素的影响进行初始计量。

(2). 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40	5	2.38—4.75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5—10	5	9.5—19.00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10	5	9.50
仪器及办公设备	年限平均法	3—10	5	9.5—31.67

固定资产从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采用年限平均法在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各类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年折旧率如上：

公司可根据自身实际情况确定固定资产类别。

预计净残值是指假定固定资产预计使用寿命已满并处于使用寿命终了时的预期状态，本公司目前从该项资产处置中获得的扣除预计处置费用后的金额。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4).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本报告“长期资产减值”

(5). 其他说明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并终止确认被替换部分的账面价值。除此以外的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当固定资产处于处置状态或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至少于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24. 在建工程

√适用 □不适用

在建工程成本按实际工程支出确定，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工程支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的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后结转为固定资产。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报告“长期资产减值”。

25. 借款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借款费用，在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生产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资本化；构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其余借款费用在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予以资本化；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确定资本化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全部予以资本化；外币一般借款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如果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直至资产的购建或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26. 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7. 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8. 使用权资产

√适用 □不适用

使用权资产，是指本公司作为承租人可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作为承租人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但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除外。

29. 无形资产**(1).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适用 □不适用

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

无形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无形资产有关的支出，如果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无形资产成本。除此以外的其他项目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取得的土地使用权通常作为无形资产核算。自行开发建造厂房等建筑物，相关的土地使用权支出和建筑物建造成本则分别作为无形资产和固定资产核算。如为外购的房屋及建筑物，则将有关价款在土地使用权和建筑物之间进行分配，难以合理分配的，全部作为固定资产处理。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自可供使用时起，对其原值减去预计净残值和已计提的减值准备累计金额在其预计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分期平均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变更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此外，还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该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是可预见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并按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摊销政策进行摊销。

(2).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与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不能满足下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 ①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②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③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④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⑤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将取得临床试验批件作为开发阶段起点的准则依据及合理性。

⑥ 开发阶段有关支出资本化的具体条件

在取得国家药监局《临床试验批件》、《药品注册批件》或者获得国际药品管理机构的批准之后至获得新药证书(或生产批号)之前作为开发阶段,该阶段所发生的支出在符合资本化的条件时予以资本化。

上述会计政策所涉及的国家药监局《临床试验批件》、《药品注册批件》或者获得国际药品管理机构的批准对应的研发项目类型如下:

序号	研发项目类型	资本化开始节点
1	化学药第1类研发项目	取得临床试验批件或国际药品管理机构的批准
2	化学仿制药一致性评价研发项目	取得药品注册批件

创新药及仿制药研发平台项目的项目类型主要涉及化学药第1类和化学药第4类,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化学药第4类研发项目进入开发阶段的具体确认依据如下:

序号	研发项目类型	资本化开始节点
1	化学药第4类研发项目(需要开展生物等效性试验)	完成生物等效性试验(BE)备案
2	化学药第4类研发项目(无需开展生物等效性试验)	进入中试生产阶段

⑦ 与研发相关的无形资产计量、摊销的具体会计政策

与研发相关的无形资产自可供使用时起,对其原值减去预计净残值和已计提的减值准备累计金额在其预计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分期平均摊销。

期末,对其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变更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资产负债表日,已资本化的研发支出列报为开发支出,自该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转为无形资产列报。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报告“长期资产减值”。

30. 长期资产减值

√适用 □不适用

对于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以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及对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等非流动非金融资产,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如存在减值迹象的,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商誉、使用寿命

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的公允价值根据公平交易中销售协议价格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但存在资产活跃市场的，公允价值按照该资产的买方出价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和资产活跃市场的，则以可获取的最佳信息为基础估计资产的公允价值。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在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明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31. 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报告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本公司的长期待摊费用主要包括生产车间改造支出、厂区初始建设绿化支出、厂区道路修建支出等。长期待摊费用在预计受益期间按直线法摊销。

32. 合同负债

(1). 合同负债的确认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负债。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的义务列示为合同负债。

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本公司拥有的、无条件（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单独列示。不同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不能相互抵销。

33. 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短期薪酬主要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生育保险费、工伤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非货币性福利等。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公允价值计量。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离职后福利主要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离职后福利计划包括设定提存计划。采用设定提存计划的，相应的应缴存金额于发生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和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不能完全支付的，按照其他长期职工薪酬处理。

职工内部退休计划采用与上述辞退福利相同的原则处理。本公司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的期间拟支付的内退人员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在符合预计负债确认条件时，计入当期损益（辞退福利）。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进行会计处理，除此之外按照设定受益计划进行会计处理。

34. 租赁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作为承租人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但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除外。本公司的租赁负债按照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

35. 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当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确认为预计负债：（1）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2）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3）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在资产负债表日，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对预计负债进行计量。

如果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且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36. 股份支付

适用 不适用

37. 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8. 收入

(1). 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收入确认原则

于合同开始日，公司对合同进行评估，识别合同所包含的各单项履约义务，并确定各单项履约义务是在某一时段内履行，还是在某一时点履行。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①客户在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②客户能够控制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商品或服务；③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或服务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控制权时，公司考虑下列迹象：①公司就该商品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②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③公司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④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⑤客户已接受该商品；⑥其他表明客户已取得商品控制权的迹象。

收入计量原则

①公司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交易价格是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以及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

②合同中存在可变对价的，公司按照期望值或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可变对价的最佳估计数，但包含可变对价的交易价格，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

③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公司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

合同开始日，公司预计客户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与客户支付价款间隔不超过一年的，不考虑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

④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公司于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

公司收入确认的具体原则

公司销售货物以收到客户签字的随货同行单（或托运单等同类单据）为依据确认销售收入的实现。

(2). 同类业务采用不同经营模式导致收入确认会计政策存在差异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9. 合同成本

适用 不适用

(1) 合同履约成本

本公司对于为履行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所发生的，不属于除收入准则外的其他企业会计准则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①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

②该成本增加了企业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③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2) 合同取得成本

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增量成本是指本公司不取得合同就不会发生的成本。对于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 合同成本摊销与减值

1) 上述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在履约义务履行的时点或按照履约义务的履约进度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

2)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其账面价值高于下列两项的差额的，本公司将对于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并进一步考虑是否应计提亏损合同有关的预计负债：

①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

②为转让该相关商品或服务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

上述资产减值准备后续发生转回的，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

40. 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和非货币性资产，不包括政府以投资者身份并享有相应所有者权益而投入的资本。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本公司将所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界定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其余政府补助界定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若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则采用以下方式将补助款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1）政府文件明确了补助所针对的特定项目的，根据该特定项目的预算中将形成资产的支出金额和计入费用的支出金额的相对比例进行划分，对该划分比例需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变更；（2）政府文件中对用途仅作一般性表述，没有指明特定项目的，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于政府补助通常在实际收到时，按照实收金额予以确认和计量。但对于期末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按照应收的金额计量。按照应收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应同时符合以下条件：（1）应收补助款的金额已经过有权政府部门发文确认，或者可根据正式发布的财政资金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自行合理测算，且预计其金额不存在重大不确定性；（2）所依据的是当地财政部门正式发布并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的规定予以主动公开的财政扶持项目及其财政资金管理办法，且该管理办法应当是普惠性的（任何符合规定条件的企业均可申请），而不是专门针对特定企业制定的；（3）相关的补助款批文中已明确承诺了拨付期限，且该款项的拨付是有相应财政预算作为保障的，因而可以合理保证其可在规定期限内收到；（4）根据本公司和该补助事项的具体情况，应满足的其他相关条件（如有）。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的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当期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经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将其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的实质，计入其他收益；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退回时，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属于其他情况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收到的财政贴息，直接冲减相应的借款费用；财政贴息拨付给贷款银行的，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帐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41.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1）当期所得税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当期和以前期间形成的当期所得税负债（或资产），以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的预期应交纳（或返还）的所得税金额计量。计算当期所得税费用所依据的应纳税所得额系根据有关税法规定对本报告期税前会计利润作相应调整后计算得出。

（2）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某些资产、负债项目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商誉的初始确认有关，以及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如果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而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也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上述例外情况，本公司确认其他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如果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不是很可能转回，或者未来不是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上述例外情况，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其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3）所得税费用

所得税费用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

除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或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交易和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股东权益，以及企业合并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调整商誉的账面价值外，其余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4）所得税的抵销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本公司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本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42. 租赁

(1). 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2). 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3). 新租赁准则下租赁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租赁，是指在一定期间内，出租人将资产的使用权让与承租人以获取对价的合同。

在合同开始日/变更日，本公司评估该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如果合同中一方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对价，则该合同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除非合同条款和条件发生变化，本公司不重新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

合同中同时包含多项单独租赁的，承租人和出租人将合同予以分拆，并分别各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合同中同时包含租赁和非租赁部分的，承租人和出租人将租赁和非租赁部分进行分拆。

(1)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

1) 使用权资产

使用权资产，是指本公司作为承租人可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作为承租人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但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除外。

本公司的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

①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

②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③本公司作为承租人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

④本公司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

本公司采用平均年限法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本公司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公司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的规定，确定使用权资产是否发生减值，并对已识别的减值损失进行会计处理。

本公司根据准则重新计量租赁负债时，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如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将剩余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范围缩小或租赁期缩短的，本公司相应调减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并将部分终止或完全终止租赁的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负债重新计量的，本公司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2) 租赁负债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作为承租人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但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除外。本公司的租赁负债按照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

在计算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本公司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本公司（即承租人）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租赁内含利率，是指使出租人的租赁收款额的现值与未担保余值的现值之和等于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出租人的初始直接费用之和的利率。承租人增量借款利率，是指本公司作为承租人在类似经济环境下为获得与使用权资产价值接近的资产，在类似期间以类似抵押条件借入资金须支付的利率。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或资产成本。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本公司续租选择权、终止租赁选择权或购买选择权评估结果发生变化的，重新确定租赁付款额，并按变动后租赁付款额和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根据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动，或者因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变动而导致未来租赁付款额发生变动的，本公司按照变动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在这些情形下，本公司采用的折现率不变；但是，租赁付款额的变动源自浮动利率变动的，使用修订后的折现率。

3) 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

对首次执行日前已存在的短期以及低价值资产经营租赁合同，公司采用简化方法，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自首次执行日起按照新租赁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短期租赁，是指在租赁期开始日，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且不包含购买选择权的租赁。低价值资产租赁，是指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租赁。

4) 租赁变更

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本公司将该租赁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

- ①该租赁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
- ②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租赁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在租赁变更生效日,本公司重新分摊变更后合同的对价,重新确定租赁期,并按照变更后租赁付款额和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范围缩小或租赁期缩短的,本公司相应调减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并将部分终止或完全终止租赁的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负债重新计量的,本公司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2)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

1) 租赁的分类

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作为出租人将租赁分为融资租赁 and 经营租赁。融资租赁,是指无论所有权最终是否转移,但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经营租赁,是指除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本公司作为转租出租人时,基于原租赁产生的使用权资产对转租赁进行分类。

2)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记录经营租赁业务

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本公司采用直线法将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金收入。本公司发生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于发生时予以资本化,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分摊,分期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取得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收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 租赁变更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的经营租赁发生变更的,本公司自变更生效日起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进行会计处理,与变更前租赁有关的预收或应收租赁收款额视为新租赁的收款额。

43. 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适用 不适用

44.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 2022 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或准则解释等涉及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的财务报表

适用 不适用

45.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六、税项

1. 主要税种及税率

主要税种及税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两户种植业子公司自产自销农产品免征增值税；其余公司依应税收入按 13%、9%、6%、5%、3%、1% 的税率计算销项税，并按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的差额计缴增值税（简易征收除外）。	13%、9%、6%、5%、3%、1%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的 7%、5% 计缴。	7%、5%
企业所得税	黑龙江珍宝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哈尔滨珍宝制药有限公司的税率为 15%，其他子公司的税率均为 25%。	15%、25%
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的 3% 计缴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的 2% 计缴	2%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黑龙江珍宝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15
黑龙江珍宝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鸡西分公司	15
哈尔滨珍宝制药有限公司	15
蚌埠锐驰拓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25
云南哈珍宝三七种植有限公司	25
安徽珍宝典当有限公司	25
安徽珍宝岛仓储管理有限公司	25
安徽珍宝岛医药贸易有限公司	25
亳州中药材商品交易中心有限公司	25
亳州神农谷中药控股有限公司	25
重庆方草堂中药材有限公司	25
西和县盛合堂中药材有限公司	25
内蒙古宏轩堂中药材有限公司	25
北京珍宝岛中药产业有限公司	25
亳州昌盈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25
哈尔滨新区健康产业有限公司	25
哈尔滨新区医药药材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25
亳州珍宝岛中药材有限公司	25
北京珍宝岛医药商业管理有限公司	25
黑龙江珍宝岛医药贸易有限公司	25
黑龙江珍宝岛医药商业有限公司	25
吉林省珍宝岛医药有限公司	25
吉林省珍宝大药房有限公司	25
北京恒创星远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25

珍宝岛（上海）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25
珍宝岛（上海）实业有限公司	25
哈尔滨中药材商品交易中心有限公司	25
哈尔滨珍宝恒瑞贸易有限公司	25
哈尔滨珍宝新拓贸易有限公司	25
哈尔滨珍宝嘉和贸易有限公司	25
哈尔滨珍宝恒普贸易有限公司	25
哈尔滨珍宝奥和贸易有限公司	25
哈尔滨领苍贸易有限公司	25
哈尔滨景越贸易有限公司	25
哈尔滨德依贸易有限公司	25
哈尔滨佰能贸易有限公司	25
哈尔滨领佳贸易有限公司	25
珍宝岛（上海）药物研究有限公司	25
哈尔滨新区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25
亳州珍宝岛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25
爱尔利希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25
文山天宝种植有限公司	25
哈尔滨拾珍生物医药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25
杭州润华生命科学有限公司	25
亳州市谯城区珍鑫医药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25
杭州迪索生命科学有限公司	25
浙江索奥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25
黑龙江金九药业有限责任公司	25
上海亿嘉撷英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25
黑龙江省松花江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25
虎林市方圣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25

2. 税收优惠

√适用 □不适用

(1) 本公司被黑龙江省科学技术厅、黑龙江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黑龙江省税务局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 GR202023000012，认定有效期 3 年。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规定，本公司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执行 15%的企业所得税税率。

(2) 子公司哈尔滨珍宝制药有限公司被黑龙江省科学技术厅、黑龙江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黑龙江省税务局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 GR2020230000227，认定有效期 3 年。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规定，该子公司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执行 15%的企业所得税税率。

(3) 子公司文山天宝种植有限公司于 2013 年 10 月成立，经营范围主要为三七种植及销售、中药材种植及销售等。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增值税暂行条例》第十五条第一款规定的农业生产者自产自销农产品免征增值税的规定，公司于 2013 年 12 月 27 日向云南省文山市国家税务局申请

减免增值税并完成备案登记，于 2017 年 5 月 10 日再次取得云南省文山市国家税务局发出的免征增值税备案通知书，该通知书备案有效期从 2017 年 1 月 1 日起开始。

(4) 孙公司云南哈珍宝三七种植有限公司于 2013 年 8 月成立，经营范围主要为三七及其它中药材种植及销售等。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增值税暂行条例》第十五条第一款规定的农业生产者自产自销农产品免征增值税的规定，公司已于 2014 年 3 月 1 日向云南省腾冲县国家税务局申请减免增值税，并于 2014 年 3 月 5 日取得云南省腾冲县国家税务局发出的免征增值税备案通知书，该通知书备案有效期从 2014 年 3 月 1 日起开始。

(5) 孙公司云南哈珍宝三七种植有限公司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第二十七条第一款的规定，从事农、林、牧、渔业项目的所得可以免征、减征企业所得税。

(6) 子公司文山天宝种植有限公司，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第二十七条第一款的规定，从事农、林、牧、渔业项目的所得可以免征、减征企业所得税。2022 年度文山天宝种植有限公司亏损，无需向文山市国家税务局进行减免征收所得税备案。

(7) 财政部、税务总局、科技部公告 2022 年第 28 号“1. 高新技术企业在 2022 年 10 月 1 日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期间新购置的设备、器具，允许当年一次性全额在计算应纳税所得额时扣除，并允许在税前实行 100% 加计扣除。2. 现行适用研发费用税前加计扣除比例 75% 的企业，在 2022 年 10 月 1 日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期间，税前加计扣除比例提高至 100%。”本公司及子公司哈尔滨珍宝制药有限公司享受该项优惠政策。

3.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3,844.00	34,384.00
银行存款	982,310,347.57	1,444,086,149.37
其他货币资金	19,078,340.09	107,046,053.47
合计	1,001,392,531.66	1,551,166,586.84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0	0
存放财务公司存款	0	0

其他说明

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的所有权受到限制的银行存款为人民币 19,078,340.09 元（2021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107,046,053.47 元），其中：房屋押金、保证金 2,978,591.50 元，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16,099,748.59 元。

2、交易性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505,089.20	
其中：		
其中：权益工具投资	505,089.20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其中：		
合计	505,089.2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期末余额比上年年末余额增加 505,089.20 元，原因系公司增加权益工具投资 276,751.20 元、子公司黑龙江珍宝岛医药贸易有限公司增加权益工具投资 228,338.00 元所致。

3、衍生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应收票据**(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133,177,562.00	83,507,154.66
商业承兑票据	2,336,673.03	1,400,000.00
减：坏账准备	-116,833.65	-60,000.00
合计	135,397,401.38	84,847,154.66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156,595,266.68	112,456,920.07
商业承兑票据		
合计	156,595,266.68	112,456,920.07

(4). 期末公司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适用 √不适用

(5).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6).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票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2,426,740,144.61
1 年以内小计	2,426,740,144.61
1 至 2 年	467,003,266.67
2 至 3 年	85,922,728.34
3 年以上	
3 至 4 年	7,242,495.91
4 至 5 年	17,331,432.07
5 年以上	921,006.64
合计	3,005,161,074.24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2,483,807.34	0.08	2,483,807.34	100.00			3,528,550.67	0.10	2,639,786.50	74.81	888,764.17
其中：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483,807.34	0.08	2,483,807.34	100.00			3,528,550.67	0.10	2,639,786.50	74.81	888,764.17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3,002,677,266.90	99.92	139,150,157.65	4.63	2,863,527,109.25		3,406,090,475.07	99.90	170,197,287.16	5.00	3,235,893,187.91
其中：											
医药配送组合	1,606,977,800.91	53.48	23,281,498.74	1.45	1,583,696,302.17		1,474,870,008.73	43.26	37,600,323.70	2.55	1,437,269,685.03
非医药配送组合	1,395,699,465.99	46.44	115,868,658.91	8.30	1,279,830,807.08		1,931,220,466.34	56.64	132,596,963.46	6.87	1,798,623,502.88
合计	3,005,161,074.24	/	141,633,964.99	/	2,863,527,109.25		3,409,619,025.74	/	172,837,073.66	/	3,236,781,952.08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安国祁安药业有限公司	1,549,250.00	1,549,250.00	100.00	与对方有争议
承德恒德本草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844,402.00	844,402.00	100.00	预计难以收回
黑龙江省海王医药有限公司	66,456.00	66,456.00	100.00	预计难以收回
国药集团一致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19,740.24	19,740.24	100.00	预计难以收回
广东省东莞国药集团有限公司	3,959.10	3,959.10	100.00	预计难以收回
合计	2,483,807.34	2,483,807.34	100.00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医药配送组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年以内	1,398,279,028.46	6,991,396.54	0.50
1至2年	188,415,496.95	9,420,774.85	5.00
2至3年	16,767,435.19	3,353,487.04	20.00
3至4年	3,413,664.29	3,413,664.29	100.00
4至5年	102,176.02	102,176.02	100.00
合计	1,606,977,800.91	23,281,498.74	

按组合计提坏账的确认标准及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医药配送组合是指本公司所属医药配送业务,除已单独计提减值准备的应收款项和关联方组合外,公司根据以前年度与之相同或相类似的、按账龄段划分的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的实际损失率为基础,结合现时情况分析确定坏账准备。具体计提标准为:1年以内0.5%;1-2年5%;2-3年20%;3年以上100%。

组合计提项目:非医药配送组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年以内	1,026,911,866.15	51,345,593.34	5.00
1至2年	278,521,313.72	27,852,131.39	10.00
2至3年	69,155,293.15	20,746,587.95	30.00
3至4年	3,828,831.62	1,914,415.82	50.00

4至5年	16,361,154.71	13,088,923.77	80.00
5年以上	921,006.64	921,006.64	100.00
合计	1,395,699,465.99	115,868,658.91	

按组合计提坏账的确认标准及说明：

适用 不适用

非医药配送组合是指本公司所属除医药配送业务以外，除已单独计提减值准备的应收款项和关联方组合外，公司根据以前年度与之相同或相类似的、按账龄段划分的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的实际损失率为基础，结合现时情况分析确定坏账准备。具体计提标准为：1年以内5%；1-2年10%；2-3年30%；3-4年50%；4-5年80%；5年以上100%。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医药配送业务	37,600,323.70	20,278,504.74	34,597,329.70			23,281,498.74
非医药配送业务	132,596,963.46	42,755,447.46	59,094,228.09	389,523.92		115,868,658.91
单项计提	2,639,786.50	1,639,405.34	1,155,618.67	639,765.83		2,483,807.34
合计	172,837,073.66	64,673,357.54	94,847,176.46	1,029,289.75		141,633,964.99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1,029,289.75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康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货款	639,765.83	无法收回	内部审核	否
莱西沈文芝中医诊所	货款	143,547.27	无法收回	内部审核	否
湖北天力医药有限公司	货款	72,085.00	无法收回	内部审核	否
郑州长江医院	货款	64,563.82	无法收回	内部审核	否
安徽中医药大学门诊部	货款	53,623.55	无法收回	内部审核	否
鲟城镇鲟城卫生室	货款	37,636.08	无法收回	内部审核	否

天水市秦州区人民医院	货款	18,068.20	无法收回	内部审核	否
合计	/	1,029,289.75	/	/	/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华润河南医药有限公司	156,039,275.10	5.19	11,881,229.90
河南九州通医药有限公司	94,838,173.17	3.16	6,327,345.65
哈尔滨典汉商贸有限公司	77,655,077.81	2.58	388,275.40
哈尔滨凌迅商贸有限公司	72,226,243.90	2.40	361,131.23
山东浩康医药有限公司	69,555,354.90	2.32	9,184,763.73
合计	470,314,124.88	15.65	28,142,745.90

其他说明

无

(6).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7).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票据	33,510,976.63	46,023,990.31
合计	33,510,976.63	46,023,990.31

应收款项融资本期增减变动及公允价值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变动		年末余额	
	成本	公允价值变动	成本	公允价值变动	成本	公允价值变动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变动		年末余额	
	成本	公允价值变动	成本	公允价值变动	成本	公允价值变动
应收票据	46,023,990.31		-12,513,013.68			33,510,976.63
应收账款						
合计	46,023,990.31		-12,513,013.68			33,510,976.63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257,333,298.53	99.68	13,421,532.70	97.64
1至2年	800,313.69	0.31	287,479.71	2.09
2至3年	4,980.00	0.00	6,714.96	0.05
3年以上	16,497.39	0.01	29,749.60	0.22
合计	258,155,089.61	100.00	13,745,476.97	100.00

账龄超过1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年末余额比年初余额增加244,409,612.64元，增幅1778.11%，主要原因系本期中药材及包装物采购增加所致。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哈尔滨皂辞贸易有限公司	40,000,014.00	15.50
亳州春升中药材有限公司	33,000,000.00	12.78
亳州泰诚药业有限公司	30,000,020.00	11.62
亳州兰鑫中药材有限公司	30,000,000.00	11.62
哈尔滨五味堂医药有限公司	22,968,807.34	8.90
合计	155,968,841.34	60.42

其他说明

无。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其他应收款**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811,138,588.33	796,845,771.60
合计	811,138,588.33	796,845,771.6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利息**(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4).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5). 重要的账龄超过1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6).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7).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年以内	
其中：1年以内分项	
1年以内	661,355,227.54
1年以内小计	661,355,227.54
1至2年	63,839,641.75

2至3年	6,849,513.82
3年以上	
3至4年	1,858,005.48
4至5年	15,698,685.17
5年以上	73,810,986.99
合计	823,412,060.75

(8).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备用金	8,274,742.52	3,732,088.75
保证金、质保金、押金	108,358,642.41	91,462,334.23
往来款	43,962,028.02	27,658,306.63
股权转让款		369,738,700.00
终止可转债投资款及利息		248,397,600.00
政府补助	658,839,722.81	89,524,267.16
其他	3,976,924.99	9,466,233.75
合计	823,412,060.75	839,979,530.52

(9).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2年1月1日余额	22,243,786.71		20,889,972.21	43,133,758.92
2022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544,403.05	1,189,074.33	105,933.70	1,839,411.08
本期转回	19,175,829.34		13,403,869.24	32,579,698.58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119,999.00	119,999.00
其他变动				
2022年12月31日余额	3,612,360.42	1,189,074.33	7,472,037.67	12,273,472.42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坏账准备计提采用的依据：对于个别认定组合，在没有明显证据表明发生坏账的情况下不计提坏账准备。如存在减值迹象，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对于其他组合，已单独计提减值准备的其他应收款外，公司根据以前年度与之相同或相类似的、按账龄段划分的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的实际损失率为基础，结合现时情况分析确定坏账准备，具体计提标准为：1年以内 5%；1-2年 10%；2-3年 30%；3-4年 50%；4-5年 80%；5年以上 100%。

(10).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其他组合	22,243,786.71	241,102.02	19,175,829.34	0	0	3,309,059.39
单项计提	20,889,972.21	1,598,309.06	13,403,869.24	119,999.00	0	8,964,413.03
合计	43,133,758.92	1,839,411.08	32,579,698.58	119,999.00	0	12,273,472.42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11).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119,999.00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其他应收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北京合拓阳光科技有限公司	保证金	99,999.00	无法收回	内部审批	否
合计	/	99,999.00	/	/	/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2).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虎林市人民政府	政府补贴	200,000,000.00	1年以内	24.29	

安徽亳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政府补贴	200,000,000.00	1年以内	24.29	
亳州市人民政府	政府补贴	168,452,579.38	1年以内, 1-2年	20.46	
鸡西市人民政府	政府补贴	90,387,143.43	1年以内	10.98	
磐石市医院	质保金	45,550,000.00	5年以上	5.53	
合计	/	704,389,722.81	/	85.55	

(13).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政府补助项目名称	期末余额	期末账龄	预计收取的时间、金额及依据
安徽亳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运营补贴	200,000,000.00	1年以内	依据政府财政情况进行拨付
亳州市人民政府	定量补贴	168,452,579.38	1年以内、1-2年	依据政府财政情况进行拨付
虎林市人民政府	产业扶持资金	130,000,000.00	1年以内	依据政府财政情况进行拨付
虎林市人民政府	研发费补贴奖励资金	70,000,000.00	1年以内	依据政府财政情况进行拨付
鸡西市人民政府	产业扶持资金	90,387,143.43	1年以内	依据政府财政情况进行拨付
合计	——	658,839,722.81	——	——

其他说明

无

(14).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15).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的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9. 存货

(1). 存货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270,067,641.88	19,101,859.75	250,965,782.13	278,214,056.06	9,715,526.57	268,498,529.49
在产品	71,659,732.44		71,659,732.44	36,623,685.77		36,623,685.77
库存商品	451,829,455.30	19,732,777.68	432,096,677.62	235,323,795.02	34,613,819.11	200,709,975.91

周转材料						
消耗性生物资产						
合同履约成本	13,270,655.46		13,270,655.46	13,616,309.94		13,616,309.94
半成品	234,189,348.36	18,174,322.00	216,015,026.36	199,530,854.32	8,770,684.00	190,760,170.32
包装物	15,850,117.86		15,850,117.86	17,456,438.13		17,456,438.13
低值易耗品	5,892,399.82		5,892,399.82	5,595,018.13		5,595,018.13
合计	1,062,759,351.12	57,008,959.43	1,005,750,391.69	786,360,157.37	53,100,029.68	733,260,127.69

(2). 存货跌价准备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9,715,526.57	17,370,362.00		7,984,028.82		19,101,859.75
在产品						
库存商品	34,613,819.11	18,894,167.23		33,775,208.66		19,732,777.68
周转材料						
消耗性生物资产						
合同履约成本						
半成品	8,770,684.00	19,753,056.96		10,349,418.96		18,174,322.00
合计	53,100,029.68	56,017,586.19		52,108,656.44		57,008,959.43

(3).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合同履约成本本期摊销金额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0、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研发服务	9,349,237.01	467,461.85	8,881,775.16	1,781,848.30	89,092.42	1,692,755.88
合计	9,349,237.01	467,461.85	8,881,775.16	1,781,848.30	89,092.42	1,692,755.88

(2).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变动金额	变动原因
研发服务	7,189,019.28	安徽九洲方圆制药有限公司委托研发
合计	7,189,019.28	/

(3). 本期合同资产计提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计提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核销	原因
研发服务	467,461.85	89,092.42		预期信用损失
合计	467,461.85	89,092.42		/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1、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2、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债权投资	59,451,709.41	13,631,447.50
一年内到期的其他债权投资		0
合计	59,451,709.41	13,631,447.50

期末重要的债权投资和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13、其他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缴所得税	12,785,408.52	6,764,279.70
待抵扣增值税	123,369,357.75	134,190,381.69
待摊费用	137,805.68	374,676.14
办公用房租金	19,841.27	63,100.00
预付热费	1,926,972.62	1,926,972.52
预付推广费	65,496,311.46	54,759,993.81
合计	203,735,697.30	198,079,403.86

其他说明

无。

14、债权投资**(1). 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质押贷款	60,823,065.40	1,371,355.99	59,451,709.41	14,384,033.00	752,585.50	13,631,447.50
减：一年内到期的债权投资	-60,357,065.40	-905,355.99	-59,451,709.41	-13,839,033.00	-207,585.50	-13,631,447.50
合计	466,000.00	466,000.00		545,000.00	545,000.00	0

(2). 期末重要的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减值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2年1月1日余额	0		545,000.00	545,000.00
2022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905,355.99			905,355.99
本期转回			5,000.00	5,000.00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74,000.00	74,000.00
其他变动	-905,355.99			-905,355.99
2022年12月31日余额			466,000.00	466,000.00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债权投资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减值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5. 其他债权投资**(1). 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减值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6、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3).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长期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4). 转移长期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7、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一、合营企业						
小计						
二、联营企业						
浙江特瑞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22,122,780.88			-18,257,236.03	203,865,544.85	
北京珍鑫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1,508,592.94	1,508,592.94	
安徽九洲方圆制药有限公司	422,755,295.91			-94,158.25	422,661,137.66	
安徽香料谷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3,000,000.00		-228,599.89	2,771,400.11	
小计	644,878,076.79	3,000,000.00		-17,071,401.23	630,806,675.56	
合计	644,878,076.79	3,000,000.00		-17,071,401.23	630,806,675.56	

其他说明

无。

18、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哈尔滨联合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50,000,000.00	350,000,000.00
龙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60,000,000.00	60,000,000.00
杭州多禧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151,200,000.00	151,200,000.00
杭州爱科瑞思生物医药有限公司	30,000,000.00	30,000,000.00
辽宁春光制药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833,000.00	
合计	592,033,000.00	591,200,000.00

(2). 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确认的股利收入	累计利得	累计损失	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的金额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原因	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的原因
哈尔滨联合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5,000,000.00	37,813,661.20			长期持有，不具有控制权和重大影响的权益性投资	
合计	25,000,000.00	37,813,661.2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9、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在建工程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797,621,692.66	34,132,565.48		831,754,258.14
2. 本期增加金额	61,703,499.54			61,703,499.54
(1) 外购				
(2) 存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转入	61,703,499.54			61,703,499.54
(3) 企业合并增加				
(4) 前期预转固本期结算调整				
3. 本期减少金额	2,213.36			2,213.36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2,213.36			2,213.36

4. 期末余额	859,322,978.84	34,132,565.48		893,455,544.32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43,631,546.24	3,806,066.42		47,437,612.66
2. 本期增加金额	31,351,854.59	682,772.96		32,034,627.55
(1) 计提或摊销	18,907,667.64	682,772.96		19,590,440.60
(2) 固定资产转入	12,444,186.95			12,444,186.95
3. 本期减少金额	23.50			23.50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23.50			23.50
4. 期末余额	74,983,377.33	4,488,839.38		79,472,216.71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784,339,601.51	29,643,726.10		813,983,327.61
2. 期初账面价值	753,990,146.42	30,326,499.06		784,316,645.48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投资性房地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1、固定资产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1,184,231,675.99	1,310,756,966.68
固定资产清理		
合计	1,184,231,675.99	1,310,756,966.68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办公设备及仪器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1,276,202,333.84	968,871,370.74	48,760,518.69	100,440,434.28	2,394,274,657.55
2. 本期增加金额	17,884,509.36	26,943,671.74	5,282.98	4,907,033.64	49,740,497.72
(1) 购置	290,639.23	12,448,483.34	5,282.98	2,637,651.66	15,382,057.21
(2) 在建工程转入	17,593,870.13	14,495,188.40		2,269,381.98	34,358,440.51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61,826,780.10	7,262,529.57	2,060,886.81	1,003,785.63	72,153,982.11
(1) 处置或报废	123,280.56	7,011,322.24	2,060,886.81	1,003,785.63	10,199,275.24
(2) 调整暂估价格		251,207.33			251,207.33
(3) 其他	61,703,499.54				61,703,499.54
4. 期末余额	1,232,260,063.10	988,552,512.91	46,704,914.86	104,343,682.29	2,371,861,173.16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386,889,418.41	583,225,513.06	35,985,387.68	77,259,165.71	1,083,359,484.86
2. 本期增加金额	50,032,639.15	66,009,110.68	2,847,676.21	6,543,278.11	125,432,704.15
(1) 计提	50,032,639.15	66,009,110.68	2,847,676.21	6,543,278.11	125,432,704.15
3. 本期减少金额	12,561,071.36	6,151,511.30	1,662,626.61	939,688.58	21,314,897.85
(1) 处置或报废	116,884.41	6,151,511.30	1,662,626.61	939,688.58	8,870,710.90
(2) 其他	12,444,186.95				12,444,186.95
4. 期末余额	424,360,986.20	643,083,112.44	37,170,437.28	82,862,755.24	1,187,477,291.16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71,867.20	86,338.81		158,206.01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6,000.00			6,000.00
(1) 处置或报废		6,000.00			6,000.00
4. 期末余额		65,867.20	86,338.81		152,206.01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807,899,076.90	345,403,533.27	9,448,138.77	21,480,927.05	1,184,231,675.99
2. 期初账面价值	889,312,915.43	385,573,990.48	12,688,792.20	23,181,268.57	1,310,756,966.68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备注
机器设备	1,021,646.87	955,779.67	65,867.20		
运输工具	376,068.34	270,926.11	86,338.81	18,803.42	
合计	1,397,715.21	1,226,705.78	152,206.01	18,803.42	

(3). 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适用 √不适用

(5).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房屋建筑物	3,447,058.82	正在办理中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清理

□适用 √不适用

22、在建工程**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在建工程	260,827,280.68	137,325,157.94
工程物资		0
合计	260,827,280.68	137,325,157.9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设备2号库改造				13,264,954.59		13,264,954.59
中药提取二期 工程建设项目	155,172.41		155,172.41	155,172.41		155,172.41
提取三车间设备				632,864.76		632,864.76
合成一车间设备				192,035.40		192,035.40
合成二车间设备	39,823.01		39,823.01	189,380.54		189,380.54
鸡西三期工程	214,745,265.88		214,745,265.88	103,314,046.94		103,314,046.94
冷库升降货架				2,589,929.20		2,589,929.20
技术研发部实验室改造项目				997,861.32		997,861.32
鸡西合成三车间				111,504.43		111,504.43
固体制剂三车间建设项目	38,273,815.56		38,273,815.56	11,604,024.45		11,604,024.45
冷库非标钢构加固工程				1,816,513.73		1,816,513.73
动力车间设备	194,690.27		194,690.27	676,991.15		676,991.15
设备库1号	594,339.63		594,339.63	486,524.87		486,524.87
厂区布局改造项目				430,728.05		430,728.05
影壁墙工程				194,174.76		194,174.76
水针二车间及化验室场地分化改造	4,162,607.02		4,162,607.02			
冻干四车间生产改造	56,556.53		56,556.53			
固体二车间增加丸剂生产线改造	485,512.30		485,512.30			
提取一车间设备	307,079.65		307,079.65			
安全防火墙和全网行为管理项目	210,619.48		210,619.48			

云平台服务器和备份系统升级扩容项目	183,185.85		183,185.85			
气相色谱仪及软件	659,292.05		659,292.05			
其他	759,321.04		759,321.04	668,451.34		668,451.34
合计	260,827,280.68		260,827,280.68	137,325,157.94		137,325,157.94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资金来源
设备2号库改造-冷库	13,150,000.00	13,264,954.59	284,953.45	13,549,908.04			103.04	100.00	自筹
中药提取二期工程建设项目	425,820,000.00	155,172.41				155,172.41	85.79	99.00	自筹
提取三车间设备		632,864.76	77,846.4	604,362.58	106,348.58			100.00	自筹
合成一车间设备		192,035.40		192,035.40				100.00	自筹
合成二车间设备		189,380.54	39,823.00	189,380.53		39,823.01		90.00	自筹
鸡西三期工程	480,933,500.00	103,314,046.94	111,921,181.20	489,962.26		214,745,265.88	58.31	85.00	募投
冷库升降货架	4,580,000.00	2,589,929.20	1,498,760.54	4,088,689.74			89.27	100.00	自筹
技术研发部实验室改造项目	2,326,467.93	997,861.32	1,199,892.25	2,197,753.57			94.47	100.00	自筹
鸡西合成三车间		111,504.43		111,504.43				100.00	自筹
固体制剂三车间建设项目	42,850,000.00	11,604,024.45	26,669,791.11			38,273,815.56	89.32	70.00	自筹
冷库非标钢构加固工程	6,600,000.00	1,816,513.73	4,244,579.84	6,061,093.57			91.83	100.00	自筹
动力车间设备		676,991.15	194,690.27	676,991.15		194,690.27		90.00	自筹
设备库1号	22,000,000.00	486,524.87	212,616.73	104,801.97		594,339.63	3.18		自筹
厂区布局改造项目	1,950,000.00	430,728.05	1,454,043.32	1,864,771.37	20,000.00		96.66	100.00	自筹
影壁墙工程	795,700.00	194,174.76	489,320.40		683,495.16		85.90	100.00	自筹
水针二车间及化验室场地分化改造	9,537,100.00		4,162,607.02			4,162,607.02	43.65	95.00	自筹
冻干四车间生产改造	2,947,000.00		56,556.53			56,556.53	1.92	5.00	自筹
固体二车间增加丸剂生产线改造	1,793,000.00		485,512.30			485,512.30	27.08	70.00	自筹
提取一车间设备			307,079.65			307,079.65		80.00	自筹
安全防火墙和全网行为管理项目	390,000.00		210,619.48			210,619.48	54.00	60.00	募投

云平台服务器和备份系统升级扩容项目	690,000.00		183,185.85			183,185.85	26.55	30.00	募投
气相色谱仪及软件	745,000.00		659,292.05			659,292.05	88.50	60.00	自筹
冻干粉针A线改造项目	1,511,400.00		579,253.21	579,253.21			38.33	100.00	自筹
一次性病毒采样管生产线建设项目	900,000.00		394,392.85	394,392.85			43.82	100.00	自筹
网络安全加固项目	1,398,000.00		778,761.06	778,761.06			55.71	100.00	募投
ERP系统专用服务器			871,681.42	871,681.42				100.00	募投
云平台扩建项目			528,318.60	528,318.60				100.00	募投
配制罐	910,000.00		805,309.73	805,309.73			88.50	100.00	自筹
怀养堂装修款	2,000,000.00		1,151,303.09		1,151,303.09		57.57	100.00	自筹
香料谷数字展厅			596,330.28		596,330.28			100.00	自筹
神农仓数字展厅			835,849.55		835,849.55			100.00	自筹
其他	365,000.00	668,451.34	360,338.73	269,469.03		759,321.04			自筹、募投
合计	1,024,192,167.93	137,325,157.94	161,253,889.91	34,358,440.51	3,393,326.66	260,827,280.68	/	/	/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工程物资

(4). 工程物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3、生产性生物资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4、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5、使用权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10,030,605.90	10,030,605.90
2. 本期增加金额	28,900,025.52	28,900,025.52
房屋及建筑物	28,900,025.52	28,900,025.52
3. 本期减少金额	2,259,838.19	2,259,838.19
房屋及建筑物	2,259,838.19	2,259,838.19
4. 期末余额	36,670,793.23	36,670,793.23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3,337,243.15	3,337,243.15
2. 本期增加金额	12,046,438.11	12,046,438.11
(1) 计提	12,046,438.11	12,046,438.11
3. 本期减少金额	1,894,802.92	1,894,802.92
(1) 处置	1,894,802.92	1,894,802.92
4. 期末余额	13,488,878.34	13,488,878.34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23,181,914.89	23,181,914.89
2. 期初账面价值	6,693,362.75	6,693,362.75

其他说明：

年末余额比年初余额增加 16,488,522.14 元，增幅 246.34%，主要原因系本公司本期新增租赁事项所致。

26、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财务软件	药号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224,224,282.06	945,173.25	35,610,242.41	13,446,740.42	274,226,438.14
2. 本期增加金额		1,890.00	22,810,495.73	544,046,963.66	566,859,349.39
(1) 购置		1,890.00	22,810,495.73	543,800,000.00	566,612,385.73
(2) 内部研发				246,963.66	246,963.66
(3) 企业合并增加					
(4) 其他				0	
(5) 在建工程转入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调整暂估价值					
(3)					
4. 期末余额	224,224,282.06	947,063.25	58,420,738.14	557,493,704.08	841,085,787.53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41,121,850.83	478,472.45	18,211,683.25	5,053,529.20	64,865,535.73
2. 本期增加金额	4,910,162.65	84,480.45	5,690,502.06	1,245,288.44	11,930,433.60
(1) 计提	4,910,162.65	84,480.45	5,690,502.06	1,245,288.44	11,930,433.60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失效且终止确认的部分					
(3)					
4. 期末余额	46,032,013.48	562,952.90	23,902,185.31	6,298,817.64	76,795,969.33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178,192,268.58	384,110.35	34,518,552.83	551,194,886.44	764,289,818.20
2. 期初账面价值	183,102,431.23	466,700.80	17,398,559.16	8,393,211.22	209,360,902.41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0.03%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7、开发支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内部开发支出	其他	外委支出	确认为无形资产	转入当期损益	
新产品研发	119,337,784.11	63,304,750.48		55,166,753.52	246,963.66	54,098,448.85	183,463,875.60
原有产品研究	20,005,038.49	8,983,455.10		2,888,712.49		16,849,561.12	15,027,644.96
合计	139,342,822.60	72,288,205.58		58,055,466.01	246,963.66	70,948,009.97	198,491,520.56

其他说明

年末余额比年初余额增加 59,148,697.96 元，增幅 42.45%，主要原因系本期公司研发投入大幅度增加所致。

28、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黑龙江珍宝岛医药商业有限公司	1,276,134.28	1,276,134.28
黑龙江珍宝岛医药贸易有限公司	14,823,926.83	14,823,926.83
亳州神农谷中药控股有限公司	15,685,944.06	15,685,944.06
哈尔滨中药材商品交易中心有限公司	2,399,995.95	2,399,995.95
合计	34,186,001.12	34,186,001.12

(2). 商誉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计提		处置		
亳州神农谷中药控股有限公司	15,685,944.06					15,685,944.06
黑龙江珍宝岛医药商业有限公司		1,276,134.28				1,276,134.28
合计	15,685,944.06	1,276,134.28				16,962,078.34

(3). 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①将黑龙江珍宝岛医药贸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医药贸易”）2022年12月31日资产组（CGU）的各项资产，包括固定资产、无形资产、使用权资产、商誉认定为一个资产组，来判断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是否存在减值迹象。

②将黑龙江珍宝岛医药商业有限公司（原牡丹江市药品营销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医药商业）2022年12月31日资产组（CGU）的各项资产，包括流动资产、固定资产、无形资产、长期待摊费用、使用权资产、流动负债以及商誉认定为一个资产组，来判断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是否存在减值迹象。

③哈尔滨中药材商品交易中心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交易中心）2022年12月31日资产组（CGU）的各项资产，包括流动资产、固定资产、无形资产、使用权资产、流动负债以及商誉认定为一个资产组，来判断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是否存在减值迹象。

(4). 说明商誉减值测试过程、关键参数（例如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的预测期增长率、稳定期增长率、利润率、折现率、预测期等，如适用）及商誉减值损失的确认方法

√适用 □不适用

①将黑龙江珍宝岛医药贸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医药贸易”）2022年12月31日资产组（CGU）的各项资产，包括固定资产、无形资产、使用权资产、商誉认定为一个资产组，来判断与商誉相

关的资产组是否存在减值迹象。经评估公司运用“收益法”对医药贸易截止2022年12月31日的资产组进行评估，将资产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进行估计，首先根据公司以往获利能力及营运资金情况估计公司资产的未来获利能力、净现金流量；其次，按照收益额与折现率口径一致的原则，考虑到本次评估收益额口径为企业自由净现金流量，采用适当的折现率估计出资产组现值，确认评估基准日2022年12月31日医药贸易资产组价值50,524.86万元，并出具编号为黑平安评报字[2023]第031号评估报告。由此确定该资产组2022年12月31日的可收回金额为50,524.86万元，该资产组2022年12月31日的账面价值为2,342.79万元，可回收金额大于账面价值，本年不计提高誉减值。

②将黑龙江珍宝岛医药商业有限公司（原牡丹江市药品营销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医药商业）2022年12月31日资产组（CGU）的各项资产，包括流动资产、固定资产、无形资产、长期待摊费用、使用权资产、流动负债以及商誉认定为一个资产组，来判断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是否存在减值迹象。经评估公司运用“收益法”对医药商业截止2022年12月31日的资产组进行评估，将资产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进行估计，首先根据公司以往获利能力及营运资金情况估计公司资产的未来获利能力、净现金流量；其次，按照收益额与折现率口径一致的原则，考虑到本次评估收益额口径为企业自由净现金流量，采用适当的折现率估计出资产组现值，确认评估基准日2022年12月31日医药商业资产组价值16,127.48万元，并出具编号为黑平安评报字[2023]第032号评估报告。由此确定该资产组2022年12月31日的可收回金额为16,127.48万元，该资产组2022年12月31日的账面价值为20,706.19万元，可回收金额小于账面价值，本年全额计提商誉减值1,276,134.28元。

③哈尔滨中药材商品交易中心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交易中心）2022年12月31日资产组（CGU）的各项资产，包括流动资产、固定资产、无形资产、使用权资产、流动负债以及商誉认定为一个资产组，来判断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是否存在减值迹象。经评估公司运用“收益法”对交易中心截止2022年12月31日的资产组进行评估，将资产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进行估计，首先根据公司以往获利能力及营运资金情况估计公司资产的未来获利能力、净现金流量；其次，按照收益额与折现率口径一致的原则，考虑到本次评估收益额口径为企业自由净现金流量，采用适当的折现率估计出资产组现值，确认评估基准日2022年12月31日交易中心资产组价值29,236.40万元，并出具编号为黑平安评报字[2023]第033号评估报告。由此确定该资产组2022年12月31日的可收回金额为29,236.40万元，该资产组2022年12月31日的账面价值为13,445.76万元，可回收金额大于账面价值，本年不计提高誉减值。

(5). 商誉减值测试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9、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绿化景观费用	3,771,725.49		1,839,347.87		1,932,377.62
厂区沥青路	810,208.35		802,446.74		7,761.61
装修费	3,679,469.69		1,654,860.42		2,024,609.27
超滤膜包	127,179.76		127,179.76		
注射用骨肽高技术产业项目—西厂区	2,827,378.61		1,475,154.06		1,352,224.55
树脂柱盐酸管道衬氟项目	337,963.85		82,766.66		255,197.19
IC 厌氧塔改造工程	893,718.71		306,417.84		587,300.87
数字化项目		2,583,482.92	82,189.20		2,501,293.72
影壁墙工程		683,495.16			683,495.16
膜包		332,672.56	22,178.17		310,494.39
其他	15,255,719.66		5,782,520.15		9,473,199.51
合计	27,703,364.12	3,599,650.64	12,175,060.87		19,127,953.89

其他说明：

无。

30、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194,980,734.80	42,556,932.24	262,665,674.73	56,554,243.98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109,793,776.02	17,777,841.88	360,276,800.12	57,429,671.02
可抵扣亏损	652,023,790.33	155,489,277.73	75,149,218.88	18,787,304.72
递延收益	153,626,141.54	23,933,367.87	168,250,326.30	26,065,791.48
预计负债			1,422,634.19	355,658.55
租赁负债	242,062.49	58,802.22	96,977.18	21,853.05
交易性金融资产	981,208.80	147,181.32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67,000.00	25,050.00		
捐赠			43,664.40	10,916.10
合计	1,111,814,713.98	239,988,453.26	867,905,295.80	159,225,438.90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资产评估增值	0	0	0	0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0	0	0	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0	0	0	0
低价值长期资产一次性计入申报费用	4,024,790.80	1,006,197.70	5,490,117.65	1,372,529.41
固定资产加速折旧	17,748,844.57	2,662,326.69		
合计	21,773,635.37	3,668,524.39	5,490,117.65	1,372,529.41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22,511,812.88	12,752,234.13
可抵扣亏损	156,555,797.19	127,191,703.24
合计	179,067,610.07	139,943,937.37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22 年		5,397,351.55	
2023 年	21,041,739.76	20,999,997.05	
2024 年	65,866,727.14	65,812,628.47	
2025 年	20,277,176.36	20,210,679.31	
2026 年	14,877,589.41	14,771,046.86	
2027 年	34,492,564.52		
合计	156,555,797.19	127,191,703.24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1、其他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预付工程、设备款	188,539,638.10		188,539,638.10	101,366,575.37		101,366,575.37
预付软件款	11,699,092.09		11,699,092.09	12,141,001.46		12,141,001.46
预付委外研发项目款	299,704,905.75		299,704,905.75	286,620,000.00		286,620,000.00
预付药品许可批件款				290,671,711.06		290,671,711.06
预付股权投资款	49,900,000.00		49,900,000.00	109,900,000.00		109,900,000.00
合计	549,843,635.94		549,843,635.94	800,699,287.89		800,699,287.89

其他说明：

无。

32、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保证借款	470,590,791.67	400,495,000.00
信用借款	831,057,680.56	200,268,888.88
合计	1,301,648,472.23	600,763,888.88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年末余额比年初余额增加 700,884,583.35 元，增幅 116.67%，主要原因系本期新增信用借款所致。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3、交易性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4、衍生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5、应付票据

(1). 应付票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商业承兑汇票		
银行承兑汇票	13,671,972.72	142,864,848.64
合计	13,671,972.72	142,864,848.64

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 0 元。

36、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	739,083,535.57	620,495,498.33
1-2 年	36,190,873.40	22,700,402.55
2-3 年	13,445,593.84	1,381,411.90
3 年以上	3,857,846.23	9,561,617.56
合计	792,577,849.04	654,138,930.34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马建伦	7,126,246.40	尚未结算
万邦德制药集团有限公司	6,015,210.00	尚未结算
程义义	5,788,835.50	尚未结算
西和县恒力半夏专业合作社	4,547,611.03	尚未结算
朱仁忠	4,215,706.26	尚未结算
于川海	2,803,565.02	尚未结算
合计	30,497,174.21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7、预收款项**(1). 预收账款项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货款	81,054.40	600,795.96
合计	81,054.40	600,795.96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8、合同负债**(1). 合同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货款	50,899,959.65	11,082,579.68
房屋物业费	3,986,041.63	1,299,371.49
合计	54,886,001.28	12,381,951.17

(2).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9、应付职工薪酬**(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26,485,202.50	320,947,177.98	321,915,102.55	25,517,277.93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1,938,299.62	33,406,141.99	33,343,863.10	2,000,578.51
三、辞退福利		596,217.04	572,292.55	23,924.49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0			
合计	28,423,502.12	354,949,537.01	355,831,258.20	27,541,780.93

(2). 短期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24,093,946.14	254,005,985.51	254,610,547.26	23,489,384.39
二、职工福利费	3,000.00	25,961,353.06	25,880,669.46	83,683.60
三、社会保险费	1,020,036.05	19,437,019.27	19,850,477.87	606,577.45
其中：医疗保险费	811,880.63	17,556,286.80	17,900,670.97	467,496.46
工伤保险费	183,683.18	1,134,698.62	1,272,060.09	46,321.71
生育保险费	24,472.24	746,033.85	677,746.81	92,759.28
四、住房公积金	632,413.35	16,311,696.08	16,299,055.08	645,054.35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735,806.96	5,231,124.06	5,274,352.88	692,578.14
六、短期带薪缺勤				
七、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合计	26,485,202.50	320,947,177.98	321,915,102.55	25,517,277.93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1,898,708.16	32,338,331.08	32,277,224.09	1,959,815.15
2、失业保险费	39,591.46	1,067,810.91	1,066,639.01	40,763.36
3、企业年金缴费				
合计	1,938,299.62	33,406,141.99	33,343,863.10	2,000,578.51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按规定参加由政府机构设立的养老保险、失业保险计划，本公司分别按员工缴费基数的相应比例每月缴存费用。

40、 应交税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2,155,287.25	1,419,195.46
企业所得税	190,125,384.04	56,842,989.95
个人所得税	568,657.85	825,170.62
城市维护建设税	148,042.51	248,618.51
房产税	2,754,873.71	2,590,820.40
印花税	1,812,685.94	815,743.99
教育费附加（含地方）	104,809.45	177,840.55

土地使用税	1,021,158.08	1,021,158.08
水利建设基金	176,033.89	252,392.07
环境保护税	43,386.09	36,860.83
合计	198,910,318.81	64,230,790.46

其他说明：

本期应交税费年末余额较上期增加 134,679,528.35 元，增幅 209.68%，主要原因系本期公司缴纳企业所得税所致。

41、其他应付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利息	0	0
应付股利	0	0
其他应付款	204,317,650.22	199,475,090.43
合计	204,317,650.22	199,475,090.43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付利息

(1).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应付股利

(2).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工程款	51,251,250.25	109,088,733.37
设备款	56,742,776.12	15,796,035.88
其他	96,323,623.85	74,590,321.18
合计	204,317,650.22	199,475,090.43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文山金旺道地药材种植有限公司	12,708,900.00	尚未结算
中国十七冶集团有限公司	11,260,823.90	未付工程款
安徽珍林景观工程有限公司	6,842,170.98	未付工程款
齐伟	5,413,408.38	尚未结算

江西建工第一建筑有限责任公司	3,054,762.98	尚未结算
天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263,282.81	尚未结算
瑞冬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458,304.68	尚未结算
西藏兴炜融刚建设有限责任公司	2,320,945.42	尚未结算
江苏国泰消防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1,149,120.22	尚未结算
合计	47,471,719.37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2、持有待售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3、1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1,142,188,364.54	1,047,024,550.98
1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0	0
1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0	0
1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12,461,147.53	3,227,917.32
合计	1,154,649,512.07	1,050,252,468.30

其他说明：

无。

44、其他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短期应付债券	0	0
应付退货款	0	0
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的应收票据	112,456,920.07	58,112,671.53
待转销项税	5,996,178.67	863,982.61
合计	118,453,098.74	58,976,654.14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5、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保证借款	260,364,833.34	270,217,708.33
信用借款	1,341,823,531.20	2,067,024,550.98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1,142,188,364.54	-1,047,024,550.98
合计	460,000,000.00	1,290,217,708.33

长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无。

其他说明，包括利率区间：

适用 不适用

46、应付债券

(1). 应付债券

适用 不适用

(2). 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转股条件、转股时间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其他金融工具说明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金融工具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依据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7、租赁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租赁付款额	26,271,462.57	7,129,905.39
减：未确认融资费用	-3,850,666.51	-371,536.81
减：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12,461,147.53	-3,227,917.32
合计	9,959,648.53	3,530,451.26

其他说明：

年末余额比年初余额增加 6,429,197.27 元，增幅 182.11%，主要原因系本期房屋租赁增加所致。

48、长期应付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长期应付款****(1).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适用 不适用**专项应付款****(2). 按款项性质列示专项应付款**适用 不适用**49、长期应付职工薪酬**适用 不适用**50、预计负债**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销售费用	1,422,634.19	0	诉讼败诉
合计	1,422,634.19	0	/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预计负债的相关重要假设、估计说明：

无。

51、递延收益

递延收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197,240,642.79	5,340,000.00	20,698,278.30	181,882,364.49	收到政府补助
合计	197,240,642.79	5,340,000.00	20,698,278.30	181,882,364.49	/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 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 外收入金额	本期计入其 他收益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注射用骨肽高技术产业项目	60,961,530.08			8,264,200.56		52,697,329.52	与资产相关
中药制剂多级内控标准体系支持资金	2,876,378.28			384,355.56		2,492,022.72	与资产相关
政府二期项目拨款（中药提取二期工程建设项目）	16,051,373.16			1,035,572.52		15,015,800.64	与资产相关
中药标准化项目专项资金	1,891,666.79			99,999.96		1,791,666.83	与资产相关
中国医学科学院药用植物研究所平台专项资金	1,312,500.00					1,312,500.00	与资产相关
质量检验中心（虎林GMP改造项目）	2,405,600.00			799,200.00		1,606,400.00	与资产相关
扩大产能生产设备购置补助	589,916.60			70,790.04		519,126.56	与资产相关
年产4亿支大型水针生产基地财政	2,566,037.60			905,660.40		1,660,377.20	与资产相关

专项扶持 资金计 800 万(2015 年 12 月)							
中药材仓储基地 建设项目资金	1,102,082.67			75,000.12		1,027,082 .55	与资产相关
固定资产改造项 目补贴(鸡西 GMP 改造)	2,509,705.64			756,848.76		1,752,856 .88	与资产相关
鸡西分公司三期 建设	7,112,651.34			862,139.52		6,250,511 .82	与资产相关
三重一创及现代 医疗和医药产业 资金	153,295.48			96,818.16		56,477.32	与资产相关
人防异地建设费 财政扶持资金	1,485,054.79			39,055.44		1,445,999 .35	与资产相关
配方颗粒项目补 贴款	769,500.00			54,000.00		715,500.0 0	与资产相关
年产 4 亿支水针 GMP 生产基地项目 计 800 万(2011)	2,266,666.43			800,000.04		1,466,666 .39	与资产相关
东北等老工业基 地调整改造计 550 万(2014)	1,584,745.69			559,322.04		1,025,423 .65	与资产相关
二期银杏叶车间 建设项目	44,347,657.22			4,048,438. 80		40,299,21 8.42	与资产相关
第二批工业发展 资金专项用于三 期工程建设项目	406,779.90			203,389.80		203,390.1 0	与资产相关
工业投产项目奖 补资金	4,557,692.25			692,307.72		3,865,384 .53	与资产相关
亳州市经济技术 开发区财政局财 政补贴	129,545.48			81,818.16		47,727.32	与资产相关
亳州市经济技术 开发区财政局 2018 年现代医疗 和医药转入款	136,083.29			71,000.04		65,083.25	与资产相关
市级服务业、节能 环保产业发展引 导资金(事后奖 补)	276,363.66			21,818.16		254,545.5 0	与资产相关
亳州市经济技术 开发区财政局 2020 年拨入统筹 服务业发展引导 资金(神农谷中药 电商物流城 7#地 块项目)	12,214,649.61			323,566.92		11,891,08 2.69	与资产相关
财政局电商小镇 补贴	15,463,166.83			410,526.60		15,052,64 0.23	与资产相关
中药材产地加工 项目	10,000,000.00					10,000,00 0.00	与资产相关
黑龙江省“百千 万”工程科技重 大专项(抗流感 I 类新药)	4,070,000.00					4,070,000 .00	与资产相关
I 类新药清降和胃 颗粒的研究与开 发		4,300,000 .00				4,300,000 .00	与资产相关
电商冷链流通设 备建设		1,040,000 .00		42,448.98		997,551.0 2	与资产相关
合计	197,240,642.79	5,340,000 .00		20,698,278 .30		181,882,3 64.49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2、其他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合伙人投资	46,374,922.44	148,997,696.68
合计	46,374,922.44	148,997,696.68

其他说明：

无。

53、股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941,963,592.00						941,963,592.00

其他说明：

无。

54、其他权益工具**(1).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权益工具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以及相关会计处理的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5、资本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2,349,596,891.07			2,349,596,891.07
合计	2,349,596,891.07			2,349,596,891.07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无。

56、库存股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库存股		29,994,441.51		29,994,441.51
合计		29,994,441.51		29,994,441.51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无。

57、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金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留存收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中：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141,950.00						-141,950.00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中： 权益法 下可转 损益的 其他综 合收益								
其他 债权投 资公允 价值变 动								
金融 资产重 分类计 入其他 综合收 益的金 额								
其他 债权投 资信用 减值准 备								
现金 流量套 期储备								
外币 财务报 表折算 差额								
其他综 合收益 合计		-141,950.00						-141,950.00

其他说明，包括对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转为被套期项目初始确认金额调整：

0

58、专项储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安全生产费	2,751,259.36	2,299,631.27	1,707,651.01	3,343,239.62
合计	2,751,259.36	2,299,631.27	1,707,651.01	3,343,239.62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无。

59、盈余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447,409,475.60	23,572,320.40		470,981,796.00
合计	447,409,475.60	23,572,320.40		470,981,796.00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本公司按净利润的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法定盈余公积累计额达到本公司注册资本50%以上的，不再提取。

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后，可提取任意盈余公积金。经批准，任意盈余公积金可用于弥补以前年度亏损或增加股本。

60、未分配利润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3,301,197,724.72	2,993,993,440.21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3,301,197,724.72	2,993,993,440.21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85,390,657.13	332,099,672.96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23,572,320.40	24,895,388.45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99,848,140.75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期末未分配利润	3,363,167,920.70	3,301,197,724.72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6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4,199,468,541.13	3,440,090,786.82	4,120,312,938.01	2,729,529,545.62
其他业务	14,680,318.59	34,537,158.56	6,500,958.17	34,016,723.74
合计	4,214,148,859.72	3,474,627,945.38	4,126,813,896.18	2,763,546,269.36

(2). 营业收入扣除情况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年度	具体扣除情况
营业收入金额	421,414.89	
营业收入扣除项目合计金额	3,115.05	
营业收入扣除项目合计金额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0.74	/
一、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		
1. 正常经营之外的其他业务收入。如出租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包装物，销售材料，用材料进行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经营受托管理业务等实现的收入，以及虽计入主营业务收入，但属于上市公司正常经营之外的收入。	3,115.05	租赁业务、研发服务等其他业务收入
2. 不具备资质的类金融业务收入，如拆出资金利息收入；本会计年度以及上一会计年度新增的类金融业务所产生的收入，如担保、商业保理、小额贷款、融资租赁、典当等业务形成的收入，为销售主营产品而开展的融资租赁业务除外。		
3. 本会计年度以及上一会计年度新增贸易业务所产生的收入。		
4. 与上市公司现有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关联交易产生的收入。		
5.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收入。		
6. 未形成或难以形成稳定业务模式的业务所产生的收入。		
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小计	3,115.05	
二、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		
1. 未显著改变企业未来现金流量的风险、时间分布或金额的交易或事项产生的收入。		
2. 不具有真实业务的交易产生的收入。如以自我交易的方式实现的虚假收入，利用互联网技术手段或其他方法构造交易产生的虚假收入等。		
3.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业务产生的收入。		
4. 本会计年度以显失公允的对价或非交易方式取得的企业合并的子		

公司或业务产生的收入。		
5. 审计意见中非标准审计意见涉及的收入。		
6. 其他不具有商业合理性的交易或事项产生的收入。		
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小计		0
三、与主营业务无关或不具备商业实质的其他收入		0
营业收入扣除后金额		418,299.84

(3). 合同产生的收入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同分类	XXX-分部	合计
商品类型		
珍药商品销售（工业）		1,057,197,039.31
外购药品销售（商业）		320,227,161.07
外购药材销售（商业）		2,805,577,144.77
主营业务-研发（工业）		12,029,045.75
主营业务-租赁（商业）		4,438,150.23
其他业务-租赁收入		13,633,516.56
其他业务-其他		1,046,802.03
利息收入		5,254,409.26
按经营地区分类		
华东地区		1,030,239,237.72
华中地区		412,042,380.33
东北地区		1,275,506,022.21
西南地区		308,207,536.68
华北地区		687,768,194.10
西北地区		206,685,891.25
华南地区		298,954,006.69
市场或客户类型		
合同类型		
按商品转让的时间分类		
在某一时刻确认		4,183,626,814.83
在某一时间确认		35,776,454.15
按合同期限分类		
按销售渠道分类		
合计		4,219,403,268.98

合同产生的收入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2、税金及附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9,356,266.56	10,904,956.22
教育费附加	6,680,090.15	7,789,248.54

房产税	17,835,582.48	17,511,467.72
土地使用税	6,334,214.44	6,341,253.16
车船使用税	105,650.54	76,800.12
印花税	2,880,839.16	3,135,322.34
土地增值税		18,433,660.36
其他	1,312,627.98	1,195,428.72
合计	44,505,271.31	65,388,137.18

其他说明：

本年发生额比上年发生额减少 20,882,865.87 元，减幅 31.94%，主要原因本期不涉及土地增值税所致。

63、销售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市场推广费	471,157,666.68	470,987,355.64
工资及福利费	112,679,679.15	142,247,977.17
差旅费	5,796,004.20	8,578,950.80
招待费	6,081,104.93	11,636,380.34
办公费	521,231.55	1,111,924.00
其他	12,071,851.75	9,994,944.75
合计	608,307,538.26	644,557,532.70

其他说明：

无

64、管理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工资及福利费	98,515,161.24	106,554,416.05
折旧费	64,490,009.48	63,617,884.08
职工保险	20,953,659.80	21,458,015.72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5,940,268.13	9,686,498.87
业务招待费	28,925,550.84	25,884,124.46
绿化费	960,849.56	894,483.59
修理费	15,129,511.04	17,180,059.45
广告宣传费	3,567,769.70	2,172,791.38
水电费	12,852,627.86	7,576,416.62
无形资产摊销	10,894,115.77	10,287,634.43
差旅费	3,571,920.12	6,662,453.12
聘请中介机构费	12,717,129.28	13,292,545.48
会议费	887,218.26	3,098,727.84
办公费	7,846,697.94	6,840,177.45
其他	34,737,470.45	29,577,156.38
合计	321,989,959.47	324,783,384.92

其他说明：

无。

65、研发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委托外部研发费	16,955,397.71	10,544,833.09
职工薪酬	23,110,715.86	15,437,566.79
材料费	13,008,554.22	21,254,549.57
折旧及摊销	8,032,473.84	3,708,809.32
燃料及动力	4,555,964.79	3,473,879.26
其他	5,284,903.55	811,036.10
合计	70,948,009.97	55,230,674.13

其他说明：
无。

66、财务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138,679,794.69	144,790,087.99
减：财政贴息	0	0
减：利息收入	-6,327,518.80	-5,366,970.23
汇兑损失	3,212.37	2,740.26
减：汇兑收益	0	0
手续费	2,968,219.22	3,084,925.07
合计	135,323,707.48	142,510,783.09

其他说明：
无。

67、其他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注射用骨肽高技术产业项目	8,264,200.56	8,264,200.56
中药制剂多级内控标准体系支持资金	384,355.56	384,355.56
政府二期项目拨款（中药提取二期工程建设项目）	1,035,572.52	1,035,572.52
中药标准化项目专项资金	99,999.96	99,999.96
质量检验中心（虎林 GMP 改造项目）	799,200.00	799,200.00
政府扶持基金	20,755,100.00	26,948,800.00
研发费用投入政府补贴	438,000.00	3,450,000.00
固定资产改造项目补贴（鸡西 GMP 改造）	756,848.76	756,848.76
稳岗补贴	1,075,809.02	334,152.28
三重一创及现代医疗和医药产业资金	96,818.16	96,818.16
人防异地建设费财政扶持资金	39,055.44	33,268.08
配方颗粒项目补贴款	54,000.00	54,000.00
年产 4 亿支水针 GMP 生产基地（珍宝二期工程）		1,705,660.44
年产 4 亿支水针 GMP 生产基地项目计 800 万（2011）	800,000.04	
年产 4 亿支大型水针生产基地财政专项扶持资金计 800 万（2015 年 12 月）	905,660.40	

科技型企业研发费用投入后补助资金	1,400,000.00	910,000.00
国家知识产权局补助(专利、知识产权)		109,000.00
工业投产项目奖补资金	692,307.72	692,307.72
二期银杏叶车间建设项目	4,048,438.80	4,048,438.80
刺五加注射液质量安全评价		273,333.28
亳州市经济技术开发区财政局财政补贴	81,818.16	81,818.16
亳州市经济技术开发区财政局 2018 年现代医疗和医药转入款	71,000.04	71,000.04
政府扶持基金	35,000.00	290,000.00
中药材仓储基地建设项目资金	75,000.12	75,000.12
神农谷中药电商物流城 7#地块项目	323,566.92	323,566.92
重大新药创制_复方芩兰口服液		125,000.00
扩大产能生产设备购置补助	70,790.04	66,706.71
以工代训补贴	158,789.00	225,487.50
2020 年应急物资保障产能和药品储备补助资金		959,000.00
企业两化融合管理体系达标奖励		500,000.00
鸡西分公司三期建设	862,139.52	862,139.52
东北等老工业基地调整改造计 550 万(2014)	559,322.04	559,322.04
科技创新基地奖励金		500,000.00
市级服务业、节能环保产业发展引导资金(事后奖补)	21,818.16	21,818.16
技术交易补助、奖励资金		110,000.00
黄金十条——研发机构补助资金		24,500.00
舒更葡萄糖钠原料药技术交易补助		140,000.00
招商引资奖金		500,000.00
高新技术企业培育资金		200,000.00
燃煤设施淘汰改造项目		60,000.00
哈工信发 2013108 号关于第二批工业发展资金计划的通知计 220 万	203,389.80	203,389.80
通用素质培训		38,187.50
中药配方颗粒国家标准复核项目		820,000.00
企业有效发明专利补助		32,000.00
国外专利授权和注册商标企业补助		20,000.00
国家绿色制造企业奖励资金		2,000,000.00
21 年市级商贸发展项目资金		250,000.00
减免的增值税及附加		14,863.94
亳州经济开发区财政局 2021 年第一批市级商贸补贴		500,000.00
亳州经济开发区财政局 2021 年省级“三重一创”补贴款		349,000.00
安徽省科学技术厅 2021 年平台与人才资金补贴		54,900.00
亳州经济开发区财政局 2019 年 9 月-2021 年 8 月税返	3,945,732.84	4,000,000.00
企业培训补贴	631,600.00	138,000.00
亳州财政局电商小镇补贴	410,526.60	336,833.17

个税手续费返还	218,143.40	162,767.11
定量补贴	108,928,312.22	89,524,267.16
税收优惠补贴		38,095,590.03
一次性扩岗补助	10,500.00	
一次性留工补助	174,500.00	
2021 年科学技术奖	100,000.00	
亳州经济开发区财政局 2021 年省级电子商务发展专项资金补助	50,000.00	
2021 年第二批产业链创新发展政策奖励	13,270.00	
2022 年企业研发投入省级奖补资金	490,000.00	
支持企业增产增收政策奖励资金	1,000,000.00	
2021 年度制造业企业流贷贴息政策奖励	890,000.00	
2022 年黑龙江省新设博士后创新实践基地补贴经费	300,000.00	
电商冷链流通设备建设	42,448.98	
疫情补助	5,000.00	
运营补贴	200,000,000.00	
产业扶持资金	228,000,000.00	
研发费补贴奖励资金	70,000,000.00	
诚信履约先进企业奖励资金	200,000.00	
合计	659,518,034.78	192,231,114.00

其他说明：

本年发生额比上年发生额增加 467,286,920.78 元，增幅 243.09%，主要原因系本期运营补贴及产业扶持资金增加所致。

68、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7,071,401.23	-29,771,680.86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252,278,018.15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102,341.3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25,000,000.00	12,813,661.20
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其他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18,443,701.12	7,497,600.00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债务重组收益		
合计	26,474,641.22	242,817,598.49

其他说明：

本年发生额比上年发生额减少 216,342,957.27 元，减幅 89.10%，主要原因系上期处置亳州福昊置业有限公司与亳州商银置业有限公司确认投资收益，本期不涉及此事项所致。

69、净敞口套期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0、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1,055,937.60	
其中：衍生金融工具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交易性金融负债		
按公允价值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		
合计	-1,055,937.60	

其他说明：

本年发生额为收到康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所致

71、信用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应收票据坏账损失	-56,833.65	-60,000.00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30,173,818.92	-44,252,946.05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30,740,287.50	-19,231,327.68
债权投资减值损失	-692,770.49	-146,585.50
合计	60,164,502.28	-63,690,859.23

其他说明：

(1) 上表中，损失以“-”号填列，收益以“+”号填列。

(2) 本年发生额比上年发生额减少 123,855,361.51 元，减幅 194.46%，主要原因系本期应收账款及其他应收款坏账转回所致。

72、资产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坏账损失		
二、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49,139,402.15	-48,110,083.12
三、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四、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损失		
五、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86,338.81
六、工程物资减值损失		
七、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八、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损失		
九、油气资产减值损失		
十、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十一、商誉减值损失	-1,276,134.28	
十二、其他		
十三、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378,369.43	-89,092.42
合计	-50,793,905.86	-48,285,514.35

其他说明：

无。

73、资产处置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39,518,038.08	-893,349.21
合计	39,518,038.08	-893,349.21

其他说明：

本年发生额比上年发生额增加 40,411,387.29 元，增幅 4523.58%，主要原因系本期处置药号所致。

74、营业外收入

营业外收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34,317.36	175,457.97	34,317.36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34,317.36	175,457.97	34,317.36
无形资产处置利得	0	0	0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利得	0	0	0
接受捐赠	17,966.46	28,501.99	17,966.46
政府补助	0	0	0
其他	5,252,619.67	4,363,133.75	5,252,619.67
合计	5,304,903.49	4,567,093.71	5,304,903.49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无。

75、营业外支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225,514.81	390,474.50	225,514.81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225,514.81	390,474.50	225,514.81
无形资产处置损失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失			
对外捐赠	398,340.59	1,392,043.71	398,340.59
预计负债		1,422,634.19	

其他	3,722,753.34	2,732,396.95	3,722,753.34
合计	4,346,608.74	5,937,549.35	4,346,608.74

其他说明：

无。

76、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186,046,271.49	129,715,592.11
递延所得税费用	-78,441,969.38	-7,729,322.19
合计	107,604,302.11	121,986,269.92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298,484,504.76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44,772,675.71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11,646,055.28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986,269.17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4,692,289.12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6,299,541.06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16,005,350.66
对前期已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负债的调整	49,627,913.35
税率调整导致年初递延所得税资产/负债余额的变化	-68,685.14
研发费用加计扣除影响	-11,031,557.15
税法规定的额外可扣除的费用	-5,940,971.71
所得税费用	107,604,302.11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7、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8、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补贴收入	44,898,734.96	102,778,952.73
保证金及押金	22,432,106.60	24,720,161.42

罚款及赔款收入	2,633,811.52	1,361,671.31
收到的其他往来款	18,394,436.86	42,969,601.13
利息收入	6,319,858.45	4,234,961.94
其他	50,378,345.32	5,206,185.04
合计	145,057,293.71	181,271,533.57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市场推广费	484,678,194.72	568,078,161.90
研发费	37,792,242.20	25,791,680.85
差旅费	9,064,728.85	15,908,465.27
办公费	11,172,069.19	21,621,072.71
招待费	33,311,800.24	34,566,468.59
车辆费	4,508,162.11	2,883,692.04
运输费		17,000.00
取暖费	479,328.03	4,724,805.75
支付的其他往来款	7,179,566.20	7,350,406.68
备用金和保证金	22,060,948.90	88,110,956.22
其他	71,328,869.03	31,336,703.41
合计	681,575,909.47	800,389,413.4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回预付研发款		393,900,000.00
收回预付投资款	60,000,000.00	
合计	60,000,000.00	393,900,000.00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对外投资意向金	14,000,000.00	
合计	14,000,000.00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5).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到证券公司代扣个税回划		88,143.94
合计		88,143.94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发行股票相关的股利分配手续费		8,787,113.62
租赁支出	10,402,075.36	4,119,023.76
股票回购款	29,993,158.80	
退合伙人投资款	101,000,000.00	
合计	141,395,234.16	12,906,137.38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79、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190,880,202.65	332,759,709.29
加：资产减值准备	50,793,905.86	48,285,514.35
信用减值损失	-60,164,502.28	63,690,859.23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45,023,144.75	124,540,532.55
使用权资产摊销	12,046,438.11	1,554,335.92
无形资产摊销	11,930,433.60	11,007,000.55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2,175,060.87	17,777,678.46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9,518,038.08	891,916.02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91,197.45	213,857.90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055,937.60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38,679,794.69	143,646,880.89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6,474,641.22	-242,817,603.41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80,763,014.36	-9,330,326.30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295,994.98	1,372,529.41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70,891,423.57	381,017,595.44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07,184,734.15	-1,232,841,404.05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521,855,015.99	-74,836,729.97
其他	617,030.26	-869,287.2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26,792,760.53	-433,936,940.94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982,314,191.5	1,444,120,533.37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1,444,120,533.37	1,501,860,281.24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61,806,341.80	-57,739,747.87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金额
本期处置子公司于本期收到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其中：亳州福昊置业有限公司	
亳州商银置业有限公司	
减：丧失控制权日子公司持有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加：以前期间处置子公司于本期收到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369,738,700.00
其中：亳州福昊置业有限公司	223,726,234.74
亳州商银置业有限公司	146,012,465.26
处置子公司收到的现金净额	369,738,700.00

其他说明：

无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982,314,191.57	1,444,120,533.37
其中：库存现金	3,844.00	34,384.00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982,310,347.57	1,444,086,149.37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82,314,191.57	1,444,120,533.37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不含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80、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期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1、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2,978,591.50	房屋押金及保证金
货币资金	16,099,748.59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833,000.00	承诺持有辽宁春光制药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股票限售 期限：自北交所上市之日起 6个月
合计	19,911,340.09	/

其他说明：

无。

82、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适用 不适用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3、套期

适用 不适用

84、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金额	列报项目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
I类新药清降和胃颗粒的研究与开发	4,300,000.00	递延收益	
电商冷链流通设备建设	1,040,000.00	递延收益	42,448.98
扶持奖励资金	20,755,100.00	其他收益	20,755,100.00
研发费用投入政府补	438,000.00	其他收益	438,000.00

贴			
稳岗补贴	1,075,809.02	其他收益	1,075,809.02
科技型企业研发费用投入后补助资金	1,400,000.00	其他收益	1,400,000.00
政府扶持基金	35,000.00	其他收益	35,000.00
以工代训补贴	158,789.00	其他收益	158,789.00
亳州经济开发区财政局 2019 年 9 月-2021 年 8 月税返	3,945,732.84	其他收益	3,945,732.84
企业培训补贴	631,600.00	其他收益	631,600.00
个税手续费返还	218,143.40	其他收益	218,143.40
定量补贴	108,928,312.22	其他收益	108,928,312.22
一次性扩岗补助	10,500.00	其他收益	10,500.00
一次性留工补助	174,500.00	其他收益	174,500.00
2021 年科学技术奖	100,000.00	其他收益	100,000.00
亳州经济开发区财政局 2021 年省级电子商务发展专项资金补助	50,000.00	其他收益	50,000.00
2021 年第二批产业链创新发展政策奖励	13,270.00	其他收益	13,270.00
2022 年企业研发投入省级奖补资金	490,000.00	其他收益	490,000.00
支持企业增产增收政策奖励资金	1,000,000.00	其他收益	1,000,000.00
2021 年度制造业企业流贷贴息政策奖励	890,000.00	其他收益	890,000.00
2022 年黑龙江省新设博士后创新实践基地补贴经费	300,000.00	其他收益	300,000.00
疫情补助	5,000.00	其他收益	5,000.00
运营补贴	200,000,000.00	其他收益	200,000,000.00
产业扶持资金	228,000,000.00	其他收益	228,000,000.00
研发费补贴奖励资金	70,000,000.00	其他收益	70,000,000.00
诚信履约先进企业奖励资金	200,000.00	其他收益	200,000.00
合计	644,159,756.48	—	638,862,205.46

(2). 政府补助退回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85、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1). 本期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购买方名称	股权取得时点	股权取得成本	股权取得比例 (%)	股权取得方式	购买日	购买日的确定依据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收入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净利润
黑龙江省松花江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2022. 8. 8	48,000,000.00	100.00	购买	2022. 8. 8	股权转让协议、工商变更手续	0.00	-38,176.01
黑龙江金九药业有限责任公司	2022. 12. 2	218,507,715.68	100.00	购买	2022. 12. 2	股权转让协议、工商变更手续	0.00	-595,905.64

其他说明：

无。

(2). 合并成本及商誉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并成本	黑龙江省松花江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黑龙江金九药业有限责任公司
--现金	48,000,000.00	218,507,715.68
--非现金资产的公允价值		
--发行或承担的债务的公允价值		
--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		
--或有对价的公允价值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于购买日的公允价值		
--其他		
合并成本合计	48,000,000.00	218,507,715.68
减：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	48,000,000.00	218,507,715.68
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金额		

合并成本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或有对价及其变动的说明：

①黑龙江省松花江医药科技有限公司合并成本的公允价值依据深圳市鹏信资产评估土地房地产估价有限公司收益法确定的估值结果确定；

② 黑龙江金九药业有限责任公司合并成本的公允价值依据济南天泽资产评估事务所（普通合伙）收益法确定的估值结果确定。

大额商誉形成的主要原因：

无。

其他说明：

无。

(3). 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资产、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黑龙江省松花江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黑龙江金九药业有限责任公司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值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值
资产：	48,000,000.00	48,000,000.00	218,507,715.68	218,507,715.68
货币资金			993,045.50	993,045.50
应收款项			6,900.00	6,900.00
存货			5,507,770.18	5,507,770.18
固定资产				
无形资产	48,000,000.00	48,000,000.00	212,000,000.00	212,000,000.00
负债：			18,500,000.00	18,500,000.00
借款				
应付款项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应付款			18,500,000.00	18,500,000.00
净资产	48,000,000.00	48,000,000.00	200,007,715.68	200,007,715.68
减：少数股东权益				
取得的净资产	48,000,000.00	48,000,000.00	200,007,715.68	200,007,715.68

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无。

企业合并中承担的被购买方的或有负债：

无。

其他说明：

无。

(4).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企业合并且在报告期内取得控制权的交易

□适用 √不适用

(5). 购买日或合并当期期末无法合理确定合并对价或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3、反向购买

适用 不适用

4、处置子公司

是否存在单次处置对子公司投资即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2022 年 3 月 21 日，本公司注册成立子公司上海亿嘉擷英医药科技有限公司，认缴出资 2,000.00 万元，持股比例 100%；

（2）2022 年 3 月 24 日，子公司哈尔滨中药材商品交易中心有限公司注册成立其子公司哈尔滨领苍贸易有限公司，认缴出资 300.00 万元，持股比例 100%；

（3）2022 年 4 月 18 日，子公司哈尔滨中药材商品交易中心有限公司注册成立其子公司哈尔滨景越贸易有限公司，认缴出资 300.00 万元，持股比例 100%；

（4）2022 年 4 月 24 日，子公司哈尔滨中药材商品交易中心有限公司注册成立其子公司哈尔滨德依贸易有限公司，认缴出资 300.00 万元，持股比例 100%；

（5）2022 年 4 月 28 日，子公司哈尔滨中药材商品交易中心有限公司注册成立其子公司哈尔滨领佳贸易有限公司，认缴出资 300.00 万元，持股比例 100%；

（6）2022 年 4 月 28 日，子公司哈尔滨中药材商品交易中心有限公司注册成立其子公司哈尔滨佰能贸易有限公司，认缴出资 300.00 万元，持股比例 100%；

（7）2022 年 9 月 15 日，本公司注册成立子公司虎林市方圣医药科技有限公司，认缴出资 42,005.00 万元，持股比例 100.00%；

（8）2022 年 12 月 22 日，子公司亳州中药材商品交易中心有限公司注册成立其子公司亳州昌盈医药科技有限公司，认缴出资 10,000.00 万元，持股比例 100%；

（9）2022 年 9 月 8 日，注销子公司黑龙江珍宝岛药业营销管理有限公司。

（10）2022 年 12 月 29 日，注销孙公司安徽珍宝岛医药药材贸易有限公司。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哈尔滨珍宝制药有限公司	黑龙江省哈尔滨市	黑龙江省哈尔滨市	药品生产及销售	100.00		投资设立
北京珍宝岛医药商业管理有限公司	北京市	北京市	企业管理、企业管理咨询、医疗领域技术开发等	100.00		投资设立
亳州中药材商品交易中心有限公司	安徽省亳州市	安徽省亳州市	拍卖业务、在线数据处理与交易处理业务(经营类电子商务)、中草药种植;地产中草药(不含中药饮片)购销;农副产品销售等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文山天宝种植有限公司	云南省文山市	云南省文山市	三七种植及销售	70.00		投资设立
亳州市谯城区珍鑫医药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安徽省亳州市	安徽省亳州市	资本投资服务,股权投资,创业投资。	59.80		投资设立
哈尔滨拾珍生物医药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黑龙江省哈尔滨市	黑龙江省哈尔滨市	以自有资金对医药健康行业进行投资;股权投资;投资管理(限金融机构、从事金融活动的企业)	69.00		投资设立
哈尔滨新区健康产业有限公司	黑龙江省哈尔滨市	黑龙江省哈尔滨市	远程健康管理服务;健康咨询服务(不含诊疗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	100.00		投资设立
哈尔滨中药材商品交易中心有限公司	黑龙江省哈尔滨市	黑龙江省哈尔滨市	中药材、林产品、农副产品的收购和销售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北京恒创星远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北京市	北京市	医药产品、保健食品的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推广;医学研究与试验发展;企业管理咨询;会议服务;承办展览展示活动;技术进出口、货物进出口	100.00		投资设立
哈尔滨新区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黑龙江省哈尔滨市	黑龙江省哈尔滨市	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	100.00		投资设立
哈尔滨新区医药药材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黑龙江省哈尔滨市	黑龙江省哈尔滨市	药品进出口;药品批发;药品零售;食品经营	100.00		投资设立
珍宝岛(上海)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上海市	上海市	生物科技、医药科技、计算机科技、检测科技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转让	100.00		投资设立
珍宝岛(上海)药物研	上海	上海市	医药科技、生物科技、化妆品	100.00		投资设立

究有限公司	市		科技、食品科技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转让			
亳州珍宝岛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安徽省亳州市	安徽省亳州市	食品销售，会议服务，药品生产，医学研究和试验发展	100.00		投资设立
亳州珍宝岛中药材有限公司	安徽省亳州市	安徽省亳州市	中药材种植，农产品初加工，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不含易燃易爆物品）；农副产品收购；食品销售。	100.00		投资设立
杭州润华生命科学有限公司	浙江省杭州市	浙江省杭州市	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生物基材料技术研发	60.00		投资设立
爱尔利希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浙江省杭州市	浙江省杭州市	医学研究和试验发展；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	70.00		投资设立
杭州迪索生命科学有限公司	浙江省杭州市	浙江省杭州市	医学研究和试验发展；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技术进出口；	100.00		投资设立
浙江索奥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浙江省绍兴市	浙江省绍兴市	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医学研究和试验发展；	100.00		投资设立
上海亿嘉擷英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上海市	上海市	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医学研究和试验发展；第一类医疗器械销售；软件销售；软件开发；会议及展览服务；技术进出口；货物进出口。	100.00		投资设立
黑龙江省松花江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黑龙江省	黑龙江省	许可项目药品生产；药品批发；药品零售；药品进出口。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医学研究和试验发展；技术进出口；货物进出口；会议及展览服务。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虎林市方圣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黑龙江省虎林市	黑龙江省虎林市	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许可项目药品生产；药品委托生产；药品批发；药品零售；药品进出口。	100.00		投资设立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亳州市谯城区珍鑫医药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持股比例大于表决权比例。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无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

无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

无

其他说明：

无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文山天宝种植有限公司	30.00%	-3,621.26		-6,199,647.00
亳州市谯城区珍鑫医药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40.20%	5,737,746.28	7,444,223.11	406,952.69
哈尔滨拾珍生物医药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31.00%	83,702.60		45,967,969.75
爱尔利希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30.00%	-228.31		-1,625.58
杭州润华生命科学有限公司	40.00%	-318.74		-454,978.20

子公司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文山天宝种植有限公司	1,735.64	2,584.20	4,319.84	20,669,809.85		20,669,809.85	260,614.02	2,584.20	263,198.22	20,916,617.38		20,916,617.38
亳州市谯城区珍鑫医药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1,635,006.10		1,635,006.10	1,054,489.94		1,054,489.94	256,370,275.72		256,370,275.72	125,500.00		125,500.00
哈尔滨拾珍生物医药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93,283,773.39	55,000,000.00	148,283,773.39				93,013,765.01	55,000,000.00	148,013,765.01			
爱尔利希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1,137,656.80	18,867,924.60	20,005,581.40	20,011,000.00		20,011,000.00	842.44	5,000,000.00	5,000,842.44	5,005,500.00		5,005,500.00
杭州润华生命科学有限公司	3,054.51	151,200,000.00	151,203,054.51	152,340,500.00		152,340,500.00	3,851.36	151,200,000.00	151,203,851.36	152,340,500.00		152,340,500.00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文山天宝种植有限公司		-12,070.85	-12,070.85	-10,998.05		-413,731.61	-413,731.61	60.12
亳州市谯城		14,273,000.70	14,273,000.70	-613,185.11		4,565,754.71	4,565,754.71	-2,702,337.10

区珍鑫医药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哈尔滨拾珍生物医药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270,008.38	270,008.38	270,008.38		-2,430,788.43	-2,430,788.43	419,211.57
爱尔利希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761.04	-761.04	15,004,738.96		-4,657.56	-4,657.56	5,000,842.44
杭州润华生命科学有限公司		-796.85	-796.85	-796.85		-1,136,648.64	-1,136,648.64	151,203,851.36

其他说明：

无。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适用 不适用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适用 不适用

3、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适用 不适用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北京珍鑫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原名称北京珍鑫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北京	北京	投资基金管理、资产管理	30.00		权益法
安徽九洲方圆制药有限公司	亳州	亳州	中药饮片等生产与销售	34.8182		权益法
浙江特瑞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湖州	湖州	药品研发，技术上转让	17.02		权益法
安徽香料谷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亳州	亳州	国内贸易代理、日用化学产品销售（除许可业务外，可依法自主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等	30.00		权益法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无。

持有 20%以下表决权但具有重大影响，或者持有 20%或以上表决权但不具有重大影响的依据：
无。

(2). 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末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 上期发生额			
	安徽香料谷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浙江特瑞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珍鑫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安徽九洲方圆制药有限公司	安徽香料谷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浙江特瑞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珍鑫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安徽九洲方圆制药有限公司
流动资产	4,331,062.35	97,049,457.16	3,988,873.08	294,148,378.25		139,199,353.66	5,544,877.07	417,411,289.32
非流动资产	298,203.33	813,055,252.19	1,522,360.18	1,085,751,260.05		779,016,176.85	2,537,873.38	826,336,439.13
资产合计	4,629,265.68	910,104,709.35	5,511,233.26	1,379,899,638.30		918,215,530.51	8,082,750.45	1,243,747,728.45
流动负债	1,391,265.32	116,073,469.38	482,590.14	796,485,004.44		113,013,923.38	4,845,738.31	638,664,035.31
非流动负债		87,084,729.20		327,099,527.26		99,784,588.66		348,498,159.94
负债合计	1,391,265.32	203,158,198.58	482,590.14	1,123,584,531.70		212,798,512.04	4,845,738.31	987,162,195.25
少数股东权益				467.37		0	0	465.72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3,238,000.36	706,946,510.77	5,028,643.12	256,314,639.23		705,417,018.47	-162,987.66	256,585,067.48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971,400.11	120,322,296.13	1,508,592.94	89,244,143.72		117,568,327.38	-48,896.36	89,338,301.97
调整事项								
--商誉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其他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2,771,400.11	203,865,544.85	1,508,592.94	422,661,137.66		222,122,780.88	0	422,755,295.91
存在公开报价的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营业收入	1,022,846.63	13,019,448.19	-2,462.31	144,527,682.29		6,810,000.00	6,012,000.00	246,738,314.72
净利润	-761,999.64	-106,910,749.70	5,191,630.98	-270,426.60		-17,263,487.36	-1,983,630.83	-75,673,373.96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761,999.64	-106,910,749.70	5,191,630.98	-270,426.60		-17,263,487.36	-1,983,630.83	-75,673,373.96
本年度收到的来自联营企业的股利								

其他说明
无

(4).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5).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向本公司转移资金的能力存在重大限制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超额亏损适用 不适用**(7). 与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未确认承诺**适用 不适用**(8). 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适用 不适用**4、重要的共同经营**适用 不适用**5、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6、其他**适用 不适用**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股权投资、债权投资、借款、应收账款、应付账款等，各项金融工具的详细情况说明见本附注六相关项目。与这些金融工具有关的风险，以及本公司为降低这些风险所采取的风险管理政策如下所述。本公司管理层对这些风险敞口进行管理和监控以确保将上述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本公司采用敏感性分析技术分析风险变量的合理、可能变化对当期损益或股东权益可能产生的影响。由于任何风险变量很少孤立地发生变化，而变量之间存在的相关性对某一风险变量的变化的最终影响金额将产生重大作用，因此下述内容是在假设每一变量的变化是在独立的情况下进行的。

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

本公司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适当的平衡，将风险对本公司经营业绩的负面影响降低到最低水平，使股东及其其他权益投资者的利益最大化。基于该风险管理目标，本公司风险管理的基本策略是确定和分析本公司所面临的各种风险，建立适当的风险承受底线和进行风险管理，并及时可靠地对各种风险进行监督，将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1、信用风险

2022 年 12 月 31 日，可能引起本公司财务损失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主要来自于合同另一方未能履行义务而导致本公司金融资产产生的损失，本公司信用风险主要产生于其他流动资产、应收款项等。

合并资产负债表中已确认的金融资产的账面金额；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而言，账面价值反映了其风险敞口，但并非最大风险敞口，其最大风险敞口将随着未来公允价值的变化而改变。

公司的流动资金主要存放于国有银行和其它大中型银行，故流动资金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对于应收款项，公司设定相关政策以控制信用风险敞口。公司基于对债务人的财务状况、信用记录及其它因素诸如目前市场状况等评估债务人的信用资质并设置相应欠款额度与信用期限。公司会定期对债务人信用记录进行监控，对于信用记录不良的债务人，公司会采用书面催款、缩短信用期或取消信用期等方式，以确保公司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

公司所承受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为资产负债表中每项金融资产的账面金额。公司没有提供任何其他可能令公司承受信用风险的担保。除应收账款金额前五名外，公司无其他重大信用集中风险，2022年12月31日，公司应收账款前五名金额合计为470,314,124.88元。

本公司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产生的信用风险敞口的量化数据，参见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的披露。

2、流动风险

管理流动风险时，本公司保持管理层认为充分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并对其进行监控，以满足本公司经营需要，并降低现金流量波动的影响。本公司管理层对银行借款的使用情况进行监控并确保遵守借款协议。

于2022年12月31日，本公司持有的金融负债按未折现剩余合同义务的到期期限分析如下：

项 目	1 年以内	1 年以上
短期借款	1,301,648,472.23	
应付账款	739,083,535.57	53,494,313.47
应付票据	13,671,972.72	
其他应付款	133,617,491.89	70,700,158.33
长期借款	1,142,188,364.54	460,000,000.00
一年内到期非流动负债	1,154,649,512.07	
租赁负债	12,461,147.53	9,959,648.53

十一、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适用 不适用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5、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适用 不适用

6、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适用 不适用

7、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适用 不适用

9、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二、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黑龙江创达集团有限公司	黑龙江省鸡西市虎林市	工业、农业投资	6,010.00	61.56	61.56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无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方同华、辛德丽夫妇及其子方瀚博

其他说明：

无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报告中在企业集团的构成中子公司中的权益。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报告中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的权益。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关联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黑龙江创达集团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
渤海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参股股东
湖州赛瀚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参股股东
虎林龙鹏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参股股东
北京华晟鑫星投资有限公司	该公司的股东为最终控制人的亲属
北京华晟鑫媛投资有限公司	该公司的股东为最终控制人的亲属
北京润泽福鑫投资有限公司	该公司的股东为最终控制人的亲属
北京润泽晟霞投资有限公司	该公司的股东为最终控制人的亲属
北京晓月若现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该公司的股东为最终控制人的亲属
北京宇润华泽投资有限公司	该公司的股东为最终控制人的亲属
亳州市晓月若现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该公司的股东为最终控制人的亲属
哈尔滨智鑫投资有限公司	该公司的股东为最终控制人的亲属
虎林市泰舒纳置业有限公司	该公司的股东为最终控制人的亲属
辽宁春光制药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该公司的股东为最终控制人的亲属
上海百勋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该公司的股东为最终控制人的亲属
珍宝岛集团有限公司	该公司的股东为最终控制人的亲属
蚌埠坤润房地产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蚌埠乾泽房地产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蚌埠珍信房地产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北京珍宝岛医疗投资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亳州碧桂园德源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碭山顺麒置业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哈尔滨浩轩实业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哈尔滨骏翔实业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哈尔滨泽华实业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哈尔滨泽华置业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合肥融泉商贸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合肥万佳鑫商贸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合肥珍馨企业管理咨询服务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黑龙江珍宝城乡发展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临泉珍康房地产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牡丹江珍宝岛房地产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安徽珍宝岛房地产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安徽珍铭房地产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亳州鼎北实业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亳州福昊置业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亳州九洲方圆中药材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亳州商银置业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亳州市司机之家餐饮服务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亳州珍宝岛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丰县珍宝岛房地产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黑龙江珍宝岛集团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蒙城县珍宝岛房地产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蒙城县珍康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商丘坤润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商丘珍宝岛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上海瑞贝特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徐州珍宝岛房地产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徐州珍盈房地产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珍宝岛（北京）置业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哈尔滨星驰贸易有限公司	该公司的股东为最终控制人
方瀚博	最终控制人
方同华	最终控制人
辛怡德	最终控制人

其他说明

无。

5、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获批的交易额度（如适用）	是否超过交易额度（如适用）	上期发生额
北京晓月若现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宣传费、宣传片制作	47,169.81			1,500,000.00
安徽九洲方圆制药有限公司	材料款、市场推广费				1,129,084.12
杭州多禧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研发支出	18,867,924.60			
合计		18,915,094.41			2,629,084.12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安徽九洲方圆制药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53,374,955.42	1,650,390.64
安徽九洲方圆制药有限公司	研发服务	11,916,404.24	
安徽珍宝岛房地产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软件出租	47,789.27	
哈尔滨泽华实业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6,318.59	
珍宝岛集团有限公司	软件出租	47,169.81	
合计		65,392,637.33	1,650,390.64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管理/出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租金费用（如适用）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如适用）		支付的租金		承担的租赁负债利息支出		增加的使用权资产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安徽九洲方圆制药有限公司	房屋									2,818,482.57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哈尔滨珍宝制药有限公司	55,000,000.00	2021-12-29	2023-10-13	否
哈尔滨珍宝制药有限公司	55,000,000.00	2022-1-10	2023-10-13	否
亳州中药材商品交易中心有限公司	50,000,000.00	2022-1-26	2023-1-26	否
亳州中药材商品交易中心有限公司	50,000,000.00	2022-2-24	2023-2-23	否
黑龙江珍宝岛医药贸易有限公司	150,000,000.00	2021-10-14	2024-10-14	否
黑龙江珍宝岛医药贸易有限公司	160,000,000.00	2022-2-18	2023-2-17	否
黑龙江珍宝岛医药贸易有限公司	110,000,000.00	2022-3-24	2023-3-24	否
黑龙江珍宝岛医药贸易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2022-11-22	2023-11-20	否
合计	730,000,000.00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说明
拆出				
安徽九洲方圆制药有限公司	140,900,000.00	2021-3-19	2022-10-21	子公司亳州市谯城区珍鑫医药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借出
安徽九洲方圆制药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2021-8-11	2022-10-21	子公司亳州市谯城区珍鑫医药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借出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821.62	1,302.29

(8). 其他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安徽九洲方圆制药有限公司	45,123,774.81	2,256,188.74		
预付账款	安徽九洲方圆制药有限公司	263,138.41			
预付账款	北京晓月若现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2,830.19			
其他应收款	北京珍鑫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4,590,163.93	459,016.39
其他应收款	黑龙江珍宝岛集团有限公司			369,738,700.00	18,486,935.00
其他应收款	安徽九洲方圆制药有限公司			248,397,600.00	
其他应收款	亳州商银置业有限公司	8,332.80	416.64		
合同资产	安徽九洲方圆制药有限公司	9,349,237.01	467,461.85	1,781,848.30	89,092.42
	合计	54,747,313.22	2,724,067.23	624,508,312.23	19,035,043.81

(2). 应付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合同负债	安徽九洲方圆制药有限公司	3,220,754.69	3,679,245.18
其他应付款	辽宁春光制药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306,238.94	
租赁负债	安徽九洲方圆制药有限公司	2,717,919.55	
租赁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租赁负债	安徽九洲方圆制药有限公司	2,620,944.60	
	合计	8,865,857.78	3,679,245.18

7、关联方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三、股份支付

1、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四、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五、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利润分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销售退回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股东部分股权解质押

公司股东虎林龙鹏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虎林龙鹏”)直接持有公司股份96,901,820股无限售流通股股票,占公司总股本的10.29%,无间接持股,无一致行动人。截至2022年12月31日,虎林龙鹏累计质押公司股票数量为6,600万股,占其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68.11%,占公司总

股本的 7.01%。公司于2023年1月30日收到公司股东虎林龙鹏《关于对黑龙江珍宝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股票解质押的函》的通知，具体情况如下：

①股份解质押情况

虎林龙鹏于2022年1月24日将其持有的珍宝岛3,050 万股无限售流通股股票质押给哈尔滨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虎林龙鹏于2023年1月30日将上述3,050 万股无限售流通股股票解除质押，并完成股份解除质押登记手续。

虎林龙鹏本次解除质押为到期解除质押，不存在延期情形。本次股份解除质押后，虎林龙鹏暂无后续质押计划。

②股份质押情况

本次解除质押后，虎林龙鹏剩余质押本公司股份3,550 万股，占其持有公司股份数的比例为36.64%，占公司总股份的比例为3.77%。

(2) 股东部分股权出质

公司控股股东创达集团于2022年12月2日取得上海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上交所”）出具的《关于对黑龙江创达集团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可交换公司债券挂牌转让无异议的函》，创达集团拟面向专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总额不超过10亿元的可交换公司债券符合上交所的挂牌转让条件，上交所对其挂牌转让无异议。

创达集团已于2023年3月29日将其持有的本公司部分股份完成质押，具体情况如下：

①本次质押基本情况

创达集团已将所持有的本公司10,500 万股无限售流通股质押给创达集团非公开发行可交换公司债券的受托管理人中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并将该部分股份划转至创达集团与受托管理人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开立的“黑龙江创达集团有限公司-2023年面向专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可交换公司债券（第一期）质押专户”，预备用于可交换公司债券换股和本息偿付提供担保。

上述质押股份不存在被用作重大资产重组业绩补偿等事项的担保或其他保障用途。 (2)

股东累计质押股份情况

本次质押后，创达集团累计质押本公司股份53,450万股，占其持有公司股份数的比例为92.17%，占公司总股份的比例为56.74%。

(3) 控股股东完成非公开发行可交换公司债券（第一期）

公司控股股东创达集团以其持有的公司部分A股股票为标的，面向专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总额不超过10 亿元的可交换公司债券，已取得上海证券交易所无异议函（上证函[2022]2259 号）。创

达集团有限公司2023年面向专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可交换公司债券（第一期）（以下简称“本期债券”）已办理完成股份质押手续。公司2023年4月12日收到创达集团的通知，本期债券已于2023年4月11日发行完成，债券简称为“23 创01EB”，债券代码为“137171”，实际发行规模为9.1 亿元，债券期限为3年，换股期限为本期债券发行结束日满6个月后的第一个交易日起至本期债券摘牌日前一个交易日止。

（4）参与发起设立的投资基金完成清算注销

2019 年 12 月 2 日，公司与亳州金地建设投资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金地投资”）、亳州市谯城区珍鑫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珍鑫投资”）签订了《亳州市谯城区珍鑫医药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合伙协议》，共同投资亳州市谯城区珍鑫医药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亳州珍鑫基金”）。

2020 年 3 月 18 日，经公司、金地投资、珍鑫投资三方友好协商，并经公司总经理办公会审议通过，决定合伙企业募集规模由 25,000 万元人民币增加至 50,000 万元人民币，公司认缴出资 29,900 万元人民币，并重新签订《亳州市谯城区珍鑫医药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合伙协议》。2020 年 4 月 1 日，合伙企业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完成了私募投资基金备案手续。

亳州珍鑫基金在运作期间投资了安徽九洲方圆制药有限公司项目，投资金额240,900,000 元，退出金额 268,343,923.29 元，投资收益 27,443,923.29 元。因宏观经济及投资环境发生变化，亳州珍鑫基金除上述投资项目外，未找到其他合适的投资标的，出于审慎性原则的考虑，公司实缴出资15,000万元。经亳州市谯城区珍鑫医药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2023 年第一次合伙人会议全体合伙人协商，一致决定对该基金公司进行清算并办理相关注销登记事宜。2023年2月13日，基金公司已完成清算并取得了亳州市谯城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出具的注销登记通知书。

十六、 其他重要事项

1、 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1). 追溯重述法

适用 不适用

(2). 未来适用法

适用 不适用

2、 债务重组

适用 不适用

3、 资产置换

(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适用 不适用

(2). 其他资产置换

适用 不适用

4、 年金计划

适用 不适用

5、 终止经营

适用 不适用

6、 分部信息**(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主要从事中成药的生产及销售业务，根据本公司的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及内部报告制度，本公司未划分单独的经营业务，无须列报详细的经营分部信息。

7、 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1) 涉诉事项**①黑龙江珍宝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诉陈荣军、宋美萱、辽宁健瑞达药业有限公司借款纠纷案**

2021年度公司与陈荣军、宋美萱、辽宁健瑞达药业有限公司借款纠纷案已进入案件执行阶段，被执行人财产已被执行法院查封。黑龙江省鸡西市中级人民法院于2021年12月分别下发民事判决(2021)黑03民初138号、(2021)黑03民初142号分别驳回案外人杨旭敏、辽宁汇医科技有限公司执行异议之诉。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公司已收回执行款并结案。

②安徽珍宝典当行有限公司与吴飞典当纠纷案件

2019年1月，安徽珍宝典当行有限公司向亳州市谯城区人民法院起诉吴飞及担保方亳州沃根元冷库有限责任公司，要求二被告连带偿还原告借款本金547,920.00元、利息10,648.00元（利息计算至2019年1月3日）、后续利息按照月利率1.1%计算至本息还清之日止并承担本案诉讼费、财产保全费、律师费等全部相关费用。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吴飞已归还欠款 24.5 万元，薛亮已归还欠款 8.9 万元，亳州沃根元冷库有限责任公司愿意承担连带担保责任，目前正在积极推进出售厂房事宜以归还欠款。

③安徽珍宝典当行有限公司与薛亮典当纠纷案件

2019 年 1 月，安徽珍宝典当行有限公司向亳州市谯城区人民法院起诉薛亮及担保方亳州沃根元冷库有限责任公司，要求二被告连带偿还原告借款本金 182,200 元、利息 2,471.85 元（利息计算至 2019 年 1 月 3 日）、后续利息按照月利率 1.1% 计算至本息还清之日止并承担本案诉讼费、财产保全费、律师费等全部相关费用。

截止到 2022 年 12 月 31 日，薛亮已归还欠款 8.9 万元。亳州沃根元冷库有限责任公司愿意承担连带担保责任，目前正在积极推进出售厂房事宜以归还欠款。

(2) 投资辽宁春光制药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本期支付 100 万元认购辽宁春光制药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辽宁春光”）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的股票 10 万股（股票代码“838810”），2022 年 12 月 27 日完成股票过户登记，公司承诺本次获得配售的股票持有期限为自发行人本次发行的股票在北交所上市之日起 6 个月内，公司不通过任何形式在前述限售期内转让所持有的本次获配股份；限售期满后，公司将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北京证券交易所关于股份减持的相关规定进行减持。该公司为本公司关联法人，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本次配售股票 10 万股公司拟长期持有，非用于近期出售或短期赚取差价，财务报表列示于“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期末公允价值变动 -16.7 万元，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3) 与公司股东共同出资浙江特瑞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暨关联交易

2021 年 6 月，公司与持股 5% 以上股东虎林龙鹏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龙鹏投资”）共同投资浙江特瑞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特瑞思”或“标的公司”），公司与其他投资者签订的《关于浙江特瑞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之投资协议》（以下简称“原协议”）中约定：珍宝岛投资人民币 40,000 万元，占特瑞思增资扩股后总股本的 17.02%；龙鹏投资将其对特瑞思享有的 62,023.73 万元债权转换为股权，占特瑞思增资扩股后总股本的 25.8429%，此次全部投资人对特瑞思投资总额 175,003 万元。2021 年公司已按原协议约定支付投资金额 50% 的首期增资款 20,000 万元，另外，公司子公司哈尔滨拾珍生物医药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实际出资 2,500 万元。特瑞思于 2021 年 10 月 29 日办理完成工商变更登记。

按照原协议约定，投资人应于 2022 年 4 月 29 日全部出资到位。2022 年 6 月 29 日，公司经与特瑞思其他股东协商，共同签订了《关于浙江特瑞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之投资协议之补充协议》，

对原协议部分条款进行修订,将股东支付第二期增资款期限由“标的公司完成以下事项后 6 个月”修改为“标的公司完成以下事项后 9 个月”。截至目前,公司尚有 20,000 万元未实际出资。

十七、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 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一年以内	642,588,092.44
1 年以内小计	642,588,092.44
1 至 2 年	247,216,978.03
2 至 3 年	227,516,143.59
3 年以上	
3 至 4 年	365,154.71
4 至 5 年	851,057.25
5 年以上	554,401.64
合计	1,119,091,827.66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90,155.34	0.01	90,155.34	100.00	1,155,618.67	0.19	1,155,618.67	100.00		
其中：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90,155.34	0.01	90,155.34	100.00	1,155,618.67	0.19	1,155,618.67	1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119,011,672.32	99.99	5,060,278.30	0.45	1,113,941,394.0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119,011,672.32	99.99	5,060,278.30	0.45	1,113,941,394.02	599,437,857.31	99.81	6,204,798.83	1.04	593,233,058.48
其中：										
医药配送组合										
非医药配送组合	71,270,407.51	6.37	5,060,278.30	7.10	66,210,129.21	94,357,498.70	15.71	6,204,798.83	6.58	88,152,699.87
关联方组合	1,047,731,264.81	93.62			1,047,731,264.81	505,080,358.61	84.10			505,080,358.61
合计	1,119,091,827.66	/	5,150,433.64	/	1,113,941,394.02	600,593,475.98	/	7,360,417.50	/	593,233,058.48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黑龙江省海王医药有限公司	66,456.00	66,456.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国药集团一致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19,740.24	19,740.24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广东省东莞国药集团有限公司	3,959.10	3,959.1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90,155.34	90,155.34	100.00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 非医药配送组合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65,987,706.58	3,299,385.33	5.00
1 至 2 年	3,493,541.85	349,354.19	10.00
2 至 3 年	42,244.82	12,673.45	30.00
3 至 4 年	365,154.71	182,577.36	50.00
4 至 5 年	827,357.91	661,886.33	80.00
5 年以上	554,401.64	554,401.64	100.00
合计	71,270,407.51	5,060,278.30	—

按组合计提坏账的确认标准及说明:

√适用 □不适用

非医药配送组合是指本公司所属除医药配送业务以外, 除已单独计提减值准备的应收款项和关联方组合外, 公司根据以前年度与之相同或相类似的、按账龄段划分的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的实际损失率为基础, 结合现时情况分析确定坏账准备。具体计提标准为: 1 年以内 5%; 1-2 年 10%; 2-3 年 30%; 3-4 年 50%; 4-5 年 80%; 5 年以上 100%。

组合计提项目: 关联方组合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关联方组合	1,047,731,264.81		
合计	1,047,731,264.81		

按组合计提坏账的确认标准及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按非医药配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6,204,798.83	3,702,588.86	4,847,109.39			5,060,278.30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155,618.67	90,155.34	1,155,618.67			90,155.34
合计	7,360,417.50	3,792,744.20	6,002,728.06			5,150,433.64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黑龙江珍宝岛医药贸易有限公司	1,047,237,342.82	93.58	-
安徽九洲方圆制药有限公司	30,967,162.42	2.77	1,548,358.12
国药控股广州有限公司	5,297,364.00	0.47	413,452.80
合肥曼迪新药业有限责任公司	5,265,000.00	0.47	263,250.00
密山康吉医药经销有限公司	4,531,834.33	0.41	226,591.72
合计	1,093,298,703.57	97.70	2,451,652.64

其他说明

无

(6).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7).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其他应收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2,735,251,575.17	2,621,761,106.06
合计	2,735,251,575.17	2,621,761,106.06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

(4).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5). 重要的账龄超过1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6).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1,921,687,115.48
1 年以内小计	1,921,687,115.48
1 至 2 年	295,976,822.24
2 至 3 年	96,847,683.65
3 年以上	
3 至 4 年	363,577,531.15
4 至 5 年	19,951,683.74
5 年以上	41,872,866.91
合计	2,739,913,703.17

(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备用金	24,283.02	60,307.82
保证金、质保金、押金	5,000,000.00	5,000,000.00
往来款	2,443,985,640.13	2,634,179,786.54
政府补助	290,387,143.43	
其他	516,636.59	573,431.03
合计	2,739,913,703.17	2,639,813,525.39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2年1月1日余额			18,052,419.33	18,052,419.33
2022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5,800.00	7,228.00	13,028.00
本期转回			13,403,319.33	13,403,319.33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2年12月31日余额		5,800.00	4,656,328.00	4,662,128.00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坏账准备计提采用的依据：对于个别认定组合，在没有明显证据表明发生坏账的情况下不计提坏账准备。如存在减值迹象，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对于其他组合，已单独计提减值准备的其他应收款外，公司根据以前年度与之相同或相类似的、按账龄段划分的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其他应收款项组合的实际损失率为基础，结合现时情况分析确定坏账准备，具体计提标准为：1 年以内 5%；1-2 年 10%；2-3 年 30%；3-4 年 50%；4-5 年 80%；5 年以上 100%。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8,052,419.33	13,028.00	13,403,319.33			4,662,128.00
按其他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计	18,052,419.33	13,028.00	13,403,319.33			4,662,128.00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亳州中药材商品交易中心有限公司	往来款	583,813,205.50	1 年以内	21.31	
虎林市方圣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往来款	420,065,000.00	1 年以内	15.33	
北京珍宝岛医药商业管理有限公司	往来款	404,829,836.77	1 年以内、3-4 年、5 年以上	14.78	
哈尔滨中药材商品交易中心有限公司	往来款	285,926,139.79	1 年以内	10.44	
北京恒创星远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往来款	250,191,001.14	1 年以内、1-2 年	9.13	

合计	/	1,944,825,183.20	/	70.99	
----	---	------------------	---	-------	--

(7).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8).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9).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1,869,567,316.52	7,000,000.00	1,862,567,316.52	1,764,587,316.52	7,000,000.00	1,757,587,316.5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601,526,682.51		601,526,682.51	619,878,076.79		619,878,076.79
合计	2,471,093,999.03	7,000,000.00	2,464,093,999.03	2,384,465,393.31	7,000,000.00	2,377,465,393.31

(1). 对子公司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亳州市淮城区珍鑫医药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150,000,000.00		150,000,000.00			
哈尔滨中药材商品交易中心有限公司	101,900,000.00			101,900,000.00		
哈尔滨拾珍生物医药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103,500,000.00			103,500,000.00		
北京恒创星远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亳州中药材商品交易中心有限公司	679,167,316.52			679,167,316.52		
哈尔滨珍宝制药有限公司	400,000,000.00			400,000,000.00		
黑龙江珍宝岛药业营销管理有限公司	23,020,000.00		23,020,000.00			
北京珍宝岛医药商业管理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浙江索奥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220,000,000.00		320,000,000.00		
文山天宝种植有限公司	7,000,000.00			7,000,000.00		7,000,000.00
黑龙江金九药业有限责任公司		220,000,000.00	220,000,000.00			
黑龙江省松花江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48,000,000.00		48,000,000.00		

杭州迪索生命科学有限公司		10,000,000.00		10,000,000.00		
合计	1,764,587,316.52	498,000,000.00	393,020,000.00	1,869,567,316.52		7,000,000.00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一、合营企业										
小计										
二、联营企业										
浙江特瑞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197,122,780.88			-18,257,236.03						178,865,544.85
安徽九州方圆制药有限公司	422,755,295.91			-94,158.25						422,661,137.66
小计	619,878,076.79			-18,351,394.28						601,526,682.51
合计	619,878,076.79			-18,351,394.28						601,526,682.51

其他说明：

无。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549,720,905.71	286,222,908.15	823,629,364.37	357,170,787.08
其他业务	1,778,136.88	1,155,830.21	512,723.26	301,267.37
合计	551,499,042.59	287,378,738.36	824,142,087.63	357,472,054.45

(2). 合同产生的收入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8,351,394.28	-29,225,487.97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4,686,316.08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102,341.3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25,000,000.00	12,813,661.20
合计	11,437,263.13	-16,411,826.77

其他说明：

无。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八、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39,326,840.63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550,650,029.56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18,443,701.12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		

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1,055,937.60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转回	15,198,703.83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089,185.20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25,102,341.33	
减：所得税影响额	177,358,195.29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5,547,977.63	
合计	465,848,691.15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涉及金额	原因
定量补贴	108,928,312.22	定量补贴款与日常经营相关，不在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列报。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6198	0.1969	0.196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3.9633	-0.2979	-0.2979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

适用 不适用

董事长：方同华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22年4月28日

修订信息

适用 不适用